



Library of Marxism Studies, Volume 1

马克思主义研究论库

第一辑

---

# 资本主义的起源

## 一个更长远的视角

The Origin of Capitalism

A Longer View

---

[加] 埃伦·米克辛斯·伍德 (Ellen Meiksins Wood) 著  
夏璐 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本书全面阐述了资本主义的起源以及由此引发的历史与理论方面的争论。全书分为三大部分。第一部分回溯了最重要的历史解释以及围绕这些解释的讨论，其重中之重在有关资本主义发展的最通俗模式——所谓“商业化模式”——以及对这一模式的主要挑战。第二、三部分则呈现了另一种历史解释。由于这个解释是基于第一部分中的讨论，尤其是基于那些与普遍流行的传统观点不同的历史解释，故而作者希望能避免标准化的“避开正题”式的解释所具有的最常见缺陷。本书作为修订扩充版增加了一些全新章节，其中的一些主要观点在第一版中仅仅是点到为止，而在本版中则经过了充分讨论，包括非资本主义的商业活动、资本主义式帝国主义的起源，以及资本主义与民族国家之间的关系。

---

ISBN 978-7-300-21551-8



9 787300 215518 >

定价：38.00元





Library of Marxism Studies, Volume 1

马克思主义研究论库

第一辑

# 资本主义的起源

一个更长远的视角

The Origin of Capitalism

A Longer View

[加] 埃伦·米克辛斯·伍德 (Ellen Meiksins Wood) 著

夏璐 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资本主义的起源：一个更长远的视角 / (加) 伍德著；夏璐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5.6

(马克思主义研究论库·第1辑)

ISBN 978-7-300-21551-8

I. ①资… II. ①伍… ②夏… III. ①资本主义-研究 IV. ①D09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49936 号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马克思主义研究论库·第一辑

资本主义的起源

一个更长远的视角

[加] 埃伦·米克辛斯·伍德 (Ellen Meiksins Wood) 著

夏璐 译

Zibenzhuyi de Qiyuan

---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770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涿州市星河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60 mm×235 mm 16 开本

版 次 2015 年 6 月第 1 版

印 张 11.5 插页 1

印 次 201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166 000

定 价 38.00 元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马克思主义研究论库

编委会名单

主编

庄福龄 罗国杰 靳 诺

委员 (以姓氏拼音排序)

艾四林 陈先达 程恩富

顾海良 顾钰民 郭建宁

韩 震 郝立新 贺耀敏

侯惠勤 鲁克俭 梅荣政

秦 宣 石仲泉 吴易风

张雷声 郑杭生

# 目 录

导 论	1
避开正题	2
是机会，抑或是必要性？	5

## 第一部分 转型的历史

第一章 商业化模式及其对后世的影响	11
商业化模式	11
商业化模式之后	15
一个值得注意的例外：卡尔·波兰尼	19
反欧洲中心论	23
第二章 马克思主义阵营内的争论	29
马克思论转型	30
转型之争	32
佩里·安德森论绝对主义和资本主义	37
第三章 马克思主义的替代理论	42
布伦纳之争	42
布伦纳与“资产阶级革命”	51
爱德华·帕尔默·汤普森	54
小 结	57



## 第二部分 资本主义的起源

第四章 商业抑或资本主义？ .....	61
城镇与贸易 .....	62
基本必需品的贸易 .....	66
佛罗伦萨与荷兰共和国 .....	70
第五章 资本主义的农业源头 .....	78
农业资本主义 .....	78
资本主义产权的兴起与“进步”的伦理 .....	86
圈地运动 .....	88
洛克的产权理论 .....	89
阶级斗争与资产阶级革命 .....	94

## 第三部分 农业资本主义及其以后之发展

第六章 农业资本主义及其以后 .....	103
农业资本主义的黄金年代 .....	103
农业资本主义果真是资本主义吗？ .....	107
市场依赖性与新兴商业体系 .....	110
从农业资本主义到工业资本主义 .....	116
第七章 资本主义式帝国主义的起源 .....	120
前资本主义时期的帝国主义 .....	120
爱尔兰：新兴资本主义式的帝国主义？ .....	124
帝国与进步的意识形态 .....	128
从圈地运动到帝国？ .....	132
第八章 资本主义与民族国家 .....	136
前资本主义时期欧洲有明确疆域的主权国家 .....	137
资本主义时期英国的国家形式 .....	140
资本主义与国际关系 .....	142
资本主义与民族国家 .....	145

第九章 现代性与后现代性·····	149
现代性与资本主义：法国与英国·····	149
后现代性·····	155
结 论·····	159
索 引·····	164

# 导 论

20 世纪 80 年代末及 90 年代初所发生的苏东剧变似乎印证了人们长期以来坚信不疑的一个论题，即资本主义是人性的自然条件，它与自然法则及人类的基本偏好相契合，任何对该自然法则及偏好的偏离最终都不会有好下场。 1

当然，如今也有很多人对紧随苏东剧变而来的资本主义势力的膨胀心存质疑。当我撰写本书第一版的导论时，整个世界尚处于亚洲金融危机所带来的眩晕中。现如今，每日新闻的财经版正以高度紧张的姿态关注着美国经济衰退的各类信号，同时也重新发现他们之前所确信不疑的旧资本主义循环体系已是明日黄花。在世界各地，一系列戏剧化的、自称“反资本主义”的游行示威充斥着处于上述两个历史时期之间的时间段。同时，尽管许多参与者似乎倾向于将“全球化”或“新自由主义”的罪恶与资本主义的本质特征区别对待，但他们却非常清楚地认识到人们的需求与对利润的要求之间存在的冲突，一如日益扩大的贫富差距与急剧恶化的生态环境所榻架的那样。

在过去，资本主义总能从其周期性危机中抽身而出，但总会为新一轮更恶劣的危机奠定一个基础。不管使用何种手段来限制或纠正危机带来的损失，都会使数以百万计的人遭受生病和医治的双重痛苦。 2

资本主义制度中日益透明的缺陷和矛盾最终会使那些甚至对其抱有好感的支持者确信需要为其寻找一个替代品。然而，同样确信资本主义



体制没有替代品且不可能被替代的人亦不在少数，这种确信尤其深深植根于西方文化中。这一笃定不移的确信不仅被资本主义意识形态毫无遮掩的表达所支撑，而且也被我们对历史无可争议的信念支撑着——这历史不仅仅是资本主义的历史，还包括整个人类的历史。似乎资本主义总是历史运动的终点，更有甚者，历史运动本身从最原初的时刻便是被资本主义的“运动法则”所驱动的。

## 避开正题

资本主义是具有如下特征的一种制度：在这种制度中，构成生活中最基本需求的产品和服务是为了以获利为目的的交换而生产，甚至人类的劳动力都成为市场中的一种商品，且所有的经济主体都依赖于市场。这对工人来说是毫无疑义的，因为他们需要出卖劳动力以换取工资。同样，对资本家来说这也是正确无误的，因为他们需要依赖市场以购买包括劳动力在内的投入并出卖产出以获取利润。资本主义与其他社会形式的不同之处在于：生产者必须依赖市场才能获得生产工具（例如，他们不像农民那样以直接而非市场的方式占有土地），而挪用资产者不能依赖“经济以外的”直接强制力量——例如使封建领主得以从农民手中榨取剩余劳动力的军事、政治、司法等力量——只能以纯“经济的”市场机制来进行资产挪用。这一独特的市场依赖性制度意味着竞争与利润最大化成为生活的基本法则。由于有了这些法则，资本主义便成了唯一一种以技术手段来推动劳动生产率改进的制度。一言以蔽之，资本主义是这样一种系统：社会中绝大部分工作都由无财产的工人完成，他们也必须出卖劳动力以换取工资，从而能够获得生活及劳动本身所需。在供应社会需求的这一过程中，工人同时也在为那些购买他们劳动力的人创造着利润。事实上，产品和服务的生产过程从属于资本和资本利润的生产。换言之，资本主义制度的基本目标即是资本的生产和自我扩充。

这一特殊的供应人类物质需求的方式——它不同于以往所有的组织物质生活和社会再生产的方式——并非一直就存在，它仅仅是人类在地球上存在时间极短的一部分。即便是那些最坚定地认为资本主义制度根源于人性并且是长时间人类行为的自然延续的人，也不会宣称该制度在



近代早期以前就真实地存在过，更不会说它仅仅在西欧存在过。人们可能在更早的历史时期中见过资本主义制度的部分元素，也可能在中世纪时期就发现了它的萌芽（这个萌芽是对衰败中的封建主义的威胁，但却仍受到封建制度的各项限制），也可能会说它是随着贸易扩大或新航路开辟而逐渐产生，比如，说它是随着哥伦布在 15 世纪末的探险航行而产生的。有些人会将上述这些元素称为“原始资本主义”（proto-capitalism），但极少有人会认为资本主义制度会早于 16 世纪或 17 世纪而出现，而有人甚至会将这一起始时间点放置于 18 世纪甚至 19 世纪，因为此时资本主义制度已发展成工业化形式。

然而，矛盾的是，从历史视角对资本主义制度起源及发展的解读惯常地将其视为一种常在趋势的自然现实化过程。自历史学家们最早开始解释资本主义如何出现时起，几乎所有解释都以那些需要被解释的事物作为逻辑假设的起点。因此，几乎无一例外，所有对资本主义起源的解释都变成了循环解读，即它们以假设资本主义在逻辑上的先行存在来论证其产生过程。具体而言，为了解释资本主义独特的追逐利润最大化的驱动力，它们假设在世界上存在一种追求利润最大化的普世理性。为了解释资本主义以技术手段来推动劳动生产率改进的驱动力，它们同样假设在劳动生产率中存在一种持续不断的、几乎是自然而然发生的技术进步过程。

这些逃避正题的解释植根于古典政治经济学及启蒙运动时期的“进步”概念。二者共同给出了一个历史发展的解释，即认为资本主义的出现及其发展成熟在人类理性的最早展现中便已被预示，在始于智人首次挥动工具的技术进步中便已显露征兆，在人类自无记忆时期便开始从事的交换活动中便已被预示。可以确定的是，抵达“商业社会”或资本主义这一最终目的地的历史旅途既漫长又艰辛，而且一路上充满了障碍。尽管如此，这一进步过程却仍是自然发生且不可避免的。鉴于此，解释“资本主义的兴起”，仅仅解释上述前进过程中的障碍物是如何被移除的即可——当然，移除的过程有时是渐进的，有时则需要革命的暴力予以突然解决。

在大多数对资本主义及其起源的解释中，我们往往找不到对起源的论述。似乎资本主义就在某处一直存在着，而它所需要的仅仅是从束缚它的各种限制（例如封建主义的藩篱）中被解放出来，从而得以发展并



成熟。通常来说，这些藩篱是政治性的，如封建领主无所不在的权力或是专制国家的种种限制。有时，这些藩篱则具有文化性或意识形态性，如一些错误的宗教。种种这些强制性因素限制了“经济”主体的自由运行，即经济理性的自由表达。在这一表述中，“经济”一词的含义被定义为交换或市场。同样在这里，我们可以总结出一个假设，即“资本主义的种子包含在最原始的交换行为中及任何形式的贸易或市场行为中”。<sup>5</sup>而这个假设通常又与另一个假定相关，即“历史几乎就是一个技术发展的自然过程”。不管以何路径来理解，资本主义都或多或少会在市场扩大与技术发展达到适合水准的时间和地方自然而然地出现，并使得充足的财富得以积累以至在将来可以为获利而再次投资。多数马克思主义者的解释与此基本相似，但有一点不同，即他们认为资产阶级革命有助于打破上述藩篱。

上述这些解释带来的效果便是强调非资本主义社会与资本主义社会之间的“延续性”，且否认或掩盖资本主义的“特异性”。交换活动几乎一直存在着，而资本主义市场则与之没有本质区别。在这种论调下，由于资本主义独特且仅有的那种对生产力革命的经常性需求仅仅是普遍且穿越历史时空的那种近乎自然趋势的延伸与积累，故而工业化也就被理解为人类最基本偏好的不可避免的结果。于是，资本主义的谱系便从最早的巴比伦商人，经中世纪的市民延续至近代早期的资产阶级，并最终到达工业资本家。<sup>①</sup>

某些马克思主义学者对上述历史过程的解释也运用了相似的逻辑，不过在他们最近的一些解释中，历史叙述的重心从城镇转移到了乡村，且商人被农村中的商品生产者所取代，而后者即那些伺机变为羽翼丰满的资本家的中小农场主。在这种描述下，从封建主义桎梏下释放出来的小商品生产几乎都自然而然地成长为资本主义，而小商品生产者在机会允许的情境下亦都走上了资本主义道路。

这种对历史过程的传统解释，其核心便是一些或明或暗的对人性以及对特定机会情境下人类行为模式的假设。于是，人们总能给自己找到机会通过交换活动来使利润最大化，并且为了实现上述自然偏好，人类<sup>6</sup>

---

<sup>①</sup> 在我的另一部专著 *The Pristine Culture of Capitalism: A Historical Essay on Old Regimes and Modern States* (London: Verso, 1991) 中，我将此种历史模式称为“资产阶级范式”。

也总能找到改进组织与工作工具的方法以提高劳动生产率。

## 是机会，抑或是必要性？

在经典的解释模型中，资本主义是一种在时间和地点允许时被抓住的机会。这一“机会论”对有关资本主义制度的传统理解至关重要，而现今我们甚至在日常用语中还在频繁使用这些理解。“市场”——这一常被使用且居于资本主义核心的概念——便是一例。词典中对“市场”的解释几乎无一例外地意味着“机会”：作为切实存在的场域，市场就是买卖机会存在之所；作为抽象概念，市场便是销售的可能性。产品“寻找市场”，当人们对服务或商品有需求时，我们也说它们有市场，即它们能被也将被出售。市场是向所有想出售东西的人开放的。在《简明牛津词典》中，“市场”被定义为“有关买卖的条件和机会”，于是，我们可以说，市场意味着等待出售和做出选择。

那么，什么是市场力量呢？如果有的话，力量难道不意味着强制吗？在资本主义意识形态中，市场却暗示着自由而非强迫。与此同时，保证这种自由的恰是某些确保“理性经济”得以运转的特定机制。在“理性经济”中，供给恰好符合需求，待售商品与服务被展出以便人们自由挑选。上述特定机制便是客观的市场力量。如果非要说市场力量具有强制性，那么它也只是在下述意义上存在，即这种力量强迫经济主体采取“理性”行为以最大化其选择与机会。这就意味着，资本主义（即终极的“市场社会”）是机会与选择的最优条件。待售的商品与服务越多，自由出售它们并从中获利的人就越多，进而，能更自由地做出选择并购买它们的人也就越多。

那么，这个概念有什么问题呢？社会主义者可能会说，被忽略的一个重要成分是劳动力的商品化以及阶级剥削。所有的推论截止到目前都很通顺。然而，即便是在社会主义者对市场的解释中，仍有一个问题并非总能厘清，即资本主义市场与众不同的显性特征并非机会或选择，恰恰相反，其特征是强制。资本主义的物质生活与社会再生产无一例外地经由市场来调整，以至于无论如何所有个体都必须进入市场关系以获取生活手段。这种独特的市场依赖性体制意味着资本主义市场的准则——



竞争、积累、利润最大化与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必要性——不仅规范着所有的经济交易，也在总体上规范着社会关系。由于人类之间的关系被商品交换的过程所调整，故而人们之间的社会关系在客观上即表现为物与物之间的关系。这便是马克思的著名论断“商品拜物教”。

有些读者可能会在此反对说，上述内容是每一个社会主义者（至少是马克思主义者）都熟悉的内容。然而，在后文中我们将会发现，资本主义的特异性甚至在马克思主义视角下的资本主义历史中都缺失了，正如后者把资本主义市场作为必要性而非机会来运行那样。当前资本主义（pre-capitalist）向资本主义社会的转型被视为已然存在的社会形式之近乎自然的延伸或成熟过程时，作为一种特殊社会形式的资本主义市场便消失了，上述过程至多是量变而非质变。

本书全面阐述了资本主义的起源以及由此引发的历史与理论方面的争论。全书分为三大部分。第一部分回溯了最重要的历史解释以及围绕这些解释的讨论，其重中之重在有关资本主义发展的最通俗模式——所谓“商业化模式”——以及对这一模式的主要挑战。第二、三部分则呈现了另一种历史解释。由于这个解释是基于第一部分中的讨论，尤其是基于那些与普遍流行的传统观点不同的历史解释，故而我希望能避免标准化的“避开正题”式的解释所具有的最常见缺陷。本书作为修订扩充版增加了一些全新章节，其中的一些主要观点在第一版中仅仅是点到为止，而在本版中则经过了充分讨论，包括非资本主义的商业活动、资本主义式帝国主义的起源，以及资本主义与民族国家之间的关系。

在本书标题之下我还增加了一个副标题，我希望它传递的信息不仅在于新的增订扩充版比旧版长，更在于我采用了一个“长远”视角来观察资本主义以及它所带来的后果。采取这一举措的首要目的是挑战资本主义的自然化论点，强调资本主义是历史上一种独特的社会形式，是具有历史意义的与更早社会形式的断裂。同时，这样做也包含着一定的政治目的。资本主义的自然化论点既否认其特异性，也否认催化其诞生的漫长痛苦的历史进程，故而这一论点局限了我们对过往的理解。与此同时，它也限定了我们对未来的希望与期待。这是因为如果资本主义就是历史自然发展的顶点，那么超越它便是不可想象的。资本主义的起源这

一问题看上去似乎晦涩难解，但它直接触及了深植于我们文化中的那些假设的核心。这些假设包含着广泛且危险的幻想，即对所谓“自由”市场及其对人性之利好的幻想，以及对市场与民主、社会正义、生态可持续性之间兼容性的幻想。如果我们想要寻找资本主义在未来的替代道路，那么我们就需要先思考有关其历史的替代理论。



第一部分  
转型的历史







# 第一章 商业化模式及其对后世的影



有关资本主义起源的最常见的解释，即认为资本主义的发展是人类活动的11一个自然而然的结

果，仅仅需要移除阻碍其变成现实的外部障碍即可，而这样的活动又与人类自身一样拥有悠久的历史。这一解释模式，从某种意义上讲并未做出任何解释，其各种各样的变种形式即构成我们所谓的经济发展之“商业化模式”。客观地讲，在理论界，该模式仍拥有很大市场，即便是在对此持最尖锐的批评的人那里亦然。宣称可以取代这个模式的人口学解释路径也并未完全摆脱它的影响，甚至绝大多数马克思主义者仍以此为其基本的论述出发点。

## 商业化模式

在古典政治经济学、启蒙运动有关进步的概念以及更多的近代史中出现过如下传统解释：不管有没有“互通有无、以物易物、相互交易”（出现在亚当·斯密著名的公式中）这种自然秉性，以自己利益为出发点的理性个人自历史出现那一刻起便已参与到交换行为当中。随着生产工具中技术进步逐渐推进，劳动力分工变得逐渐深入，从而使得上述交换行为亦变得日益专业化。在传统商业化模式的解释中，日益专业化的劳动力分工的首要目的便是生产效率的提高，以至于在有关商业发展的12



解释中存在一种技术决定论趋势。于是，资本主义（或“商业社会”）——作为进步的最高阶段——代表了历史悠久的商业活动（与技术进步）的成熟以及这些活动从政治与文化桎梏中的解放。

上述的解释体系并不认为市场在变为强制性制度的时候亦同时具有了资本主义性质，相反，它的观点是：当市场从古老的桎梏中被解放，且当贸易机会因某种原因而扩大之时，资本主义方才出现。在这一解释看来，与其说资本主义意味着与早期社会形式的质的断裂，不如说它是一种大规模的量的积累，即市场的扩大以及经济生活商业化特征的加强。

其结果是，对那些桎梏的整体果断的移除过程仅仅发生在西方。在古代的地中海地区，商业社会已初见雏形，然而其进一步的发展则被一种非自然的断裂所阻断，包括封建主义的阻隔及延续了几个世纪之久的黑暗时期——在这一时期，经济生活又被非理性主义以及领主权力的政治寄生性所严重束缚。

经典理论对上述阻断的解释援引了蛮族对罗马帝国入侵这一史实，而比利时历史学家亨利·皮雷纳（Henri Pirenne）则在稍后提出了另一颇具影响力的解释模式。皮雷纳将地中海商业文明的断裂放置于穆斯林入侵的历史时空背景下来考量。他认为，正是穆斯林的入侵封闭了贯穿地中海的东西方贸易通道，从而阻碍了旧的商业体制的进一步发展。其结果是，一种由专门的商人阶层来引领的正蓬勃生长的“交换的经济”，被一种“消费的经济”——封建领主的食利经济——所取代。<sup>①</sup>

然而，依据皮雷纳及其之前的学者的论述，商业活动随着城市范围扩大以及商人阶层的解放而最终逐渐恢复。在此，我们同与商业化模式  
13 相关的最常见的理论假设之一不期而遇，即资本主义与城市发展相关，具体而言，在资本主义萌芽时期，城市亦处于胚胎阶段。皮雷纳认为，在近代早期，独特且前所未有的区域自治权催生了城市，其产生目的主要用于贸易，其支配权则为自主的资产阶级所占有，而后者将一劳永逸地从陈旧的文化桎梏和政治寄生性中解放自己。伴随着由贸易解放而来的不可避免的生产技术改进，城市经济能力的释放足以为现代资本主义

---

<sup>①</sup> 皮雷纳的最著名的一部作品是 *Mohammed and Charlemagne* (London: Allen and Unwin, 1956)，但是对他基本观点的总论参见 *Medieval Cities: The Origins and the Revival of Trade*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69)。

的兴起提供强大的解释力。

所有这些解释框架都包含一个共同假设，即贸易与市场的形式具有延续性，其彰显于最初的交换活动，继而成熟于近代工业资本主义。在这些解释框架看来，以“低价买进，高价卖出”形式出现的历史悠久的商业赢利活动，与通过侵占剩余价值而进行的资本主义交换和积累没有本质差异。

于是，在商业化模式中，资本主义或“商业社会”的起源并未被视为涉及性质转变的重大社会转型，而仅仅被视为一种量的增加。随着商业活动涉及范围逐渐扩大，其涵盖的商品种类也日益增多，同时也带来了财富的剧增。古典政治经济学有一种观点，即认为商业活动及其带来的经济理性使财富得以积累至充裕程度从而达到投资的目的，而其中提到的经济理性则表现在理性的经济主体在从事商业交易所体现出来的审慎与节俭之上。在一个成熟的商业社会中，当“早期”或“原始”积累达到特定的规模时，商业化过程也便瓜熟蒂落了。我们将会在今后看到，当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中详细考察“原始积累”时，上述古典政治经济学有关积累的观点将成为对资本主义起源的解释的重要转折点。

在这些有关资本主义发展的历史叙述中，还有另一个常见的主题，<sup>14</sup>即资产阶级是作为“进步的代理人”（agent of progress）而出现的。我们已经习惯性地认定“资产阶级”（bourgeois）与“资本家”（capitalist）这两者之间有着某种联系，以至于未能准确把握隐藏在这种意义糅合中的假定。根据其定义，“市民”（burgher）或“资产阶级”专指那些在城镇定居者。另外，尤其在法语语境下，此概念曾一度专用于指代那些非贵族出身、需要自谋生路但却在工作中用脑力多于用体力的人。这一旧式用法并未包含任何有关资本主义的意义，它既可以指商人，也可以指专业人士、官员或知识分子。在西方文化中，“资本家”与“资产阶级”这两个词在词义上的汇合，是通过综合历史变革进程中英国经济发展与法国大革命所共同代表的进步概念而完成的。因此，“资产阶级”这个词所指代的人群便历经从城镇定居者到商人再到资本家这一过程，从中我们亦可看出商业化模式的逻辑，即古代社会的城镇定居者让位于中世纪的市民，后者又进一步演进形成近代的资本家。正如一位历史学家以嘲讽的语气对此过程的描述那样，历史实际上就是中



产阶级持续不断崛起的过程。

然而，这并非意味着，所有认同商业化模式的历史学家都不承认资本主义代表了一种历史性的突破或转型。诚然，有些学者倾向于认为，不仅贸易，而且资本主义自身都是无处不在的，尤其在古希腊和古罗马的古迹中，并且它们都等待着解脱外部阻碍的束缚。但是，他们也都坚持认为，存在一个由封建主义的经济法则向商业社会或资本主义的新理性的变迁。例如，人们经常会谈论从自然经济向货币经济的转型，或者是从为使用而生产向为交换而生产的转型。但如果说在这些历史学家看来的确发生过一种重要转型的话，那它也并未发生在贸易与市场的性质方面，而是在外力以及阻碍了贸易自然演进和市场变成成熟的诸如政治、法律、文化、意识形态和技术等制度方面。

在商业化模式中，如果非要找到一个阻断商业社会自然发展的因素，那便是代表了真实历史断裂的封建主义。商业发展的重启发端于封建主义内部的缝隙并最终冲破了各种桎梏，被视作欧洲历史中的重大变迁，但它是作为曾一度偏向了的历史进程的重启而出现的。而这些假设会产生另一个重要推论，即城镇与贸易在本质上与封建主义互不相容，同时它们的增长与发展也必然会削弱封建制度的基础。

依据上述解释，即使封建主义使商业社会的发展进程脱离轨道，市场内在的逻辑亦不会发生重大变化。从最初开始，理性的、自利的个人便参与到市场活动中，他们通过在适当的机会出售货物来换取利润以使自身收益最大化。尤为寻常的是，市场也包含了劳动分工和专业化，要求越来越多结构复杂的贸易网络以及不断完善的生产技术，以降低成本、提高商业利润。在现实中，上述逻辑或许会遭遇各种形式的阻碍，甚至可能会被完全推翻。例如，封建领主可能会压制市场发展，可能不以从事有利润的交换或鼓励生产技术进步，而是以剥削压榨劳动力或以强力榨取农民余粮来占有大量财富。但在理论上，市场的逻辑是万变不离其宗：如果放任市场按其逻辑自由运作，那么总是会在时机成熟时有机会出现，它也总是有利于经济增长及生产力的提高，并最终会产生工业资本主义。

16 换言之，商业化模式不承认资本主义独特的必要性，不承认市场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运作的独特方式，也不承认独特运动定律——该定律包括竞争、利润最大化和资本积累，它迫使人们进入市场，将剩余财富重

新投资，并通过改进劳动生产率进行有效率的生产。商业化模式的拥趸者也认为没有必要对独特的社会财产关系，以及决定了上述独特运动定律的独特的剥削方式作出解释。

事实上，在商业化模式中，对资本主义如何产生这一问题根本没有解释的必要。它假设，资本主义自历史发端之时起便一直存在（至少以胚胎形式），即便不居于人性和人类理性的核心。它假设，人们如果有机会，总是会依据资本主义理性来行事，即追逐利润以及在追逐过程中寻求提高生产率的方式。因此，虽然会有些许间断，但历史事实上依据资本主义发展的定律在不断推进，并伴随着由不断发展的生产力所推动的经济增长过程。如果成熟的资本主义经济的出现需要任何解释的话，那么该解释的便应该是横亘在其自然发展道路上的障碍物，以及移除这些障碍物的过程。

当然，此处亦有自相矛盾之处。理想状态下，市场应该是个充满选择的场域，而商业社会则应该是自由的最完美表现。但是，此处的市场概念似乎将人类自由排除在外，它更多地与一种历史理论密切相关。在这一历史理论中，资本主义是按照某种普世的、跨越历史的、不可改变的定律运行的一个自然而然、不可避免的过程的结果。上述定律在特定情形下有可能会暂时失灵，但亦会带来很多消耗。其最终的结果——自由市场——是一种客观机制，在某种程度上可被控制和规范，但其作用却不可被阻碍，因为这会带来所有违反自然规律的尝试所带来的严重危险。 17

## 商业化模式之后

从马克斯·韦伯到费尔南德·布罗代尔，不同学者对基本的商业化模式做了形式各异理论提炼。<sup>①</sup> 韦伯从他的研究中发现，资本主义产生并生长于一个非常独特的历史环境中，其他任何环境都不可能催生资本主义。其实，他也非常希望能发现及证明在更早的时期（甚至于古代

---

<sup>①</sup> 有关韦伯对商业化模式的坚持及论述，详见我的另一部作品 *Democracy Against Capitalism: Renewing Historical Materialis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5), chap. 5.



文明中)资本主义便以某种形式存在并延续下来。然而,他在研究伊始便将欧洲与世界上其他地区区别开来,同时也强调了西方城市与欧洲宗教的独特性,尤其是在其对西方资本主义独特发展历程的解释中更是如此。不过,韦伯理论的问题在于,他总是过多着墨于世界上其他地区阻碍资本主义发展的因素——如该地区的亲属关系、支配形式、宗教传统等——并且认为,似乎未受阻碍的城市与贸易的发展以及城镇与市民阶层的解放本质上就等同于资本主义。另外,韦伯同样也认同其他学者的这一假设,即资本主义的发展是个跨欧洲(或跨西欧)的进程。具体而言,他们认为,不仅欧洲特定的一般环境是资本主义产生并发展的必要条件,而且欧洲所有地区(尽管其内部存在明显差异)都遵循这一历史发展脉络。

18 近来,理论界出现了一些对商业化模式尤其对皮雷纳观点的正面批判,后者在当下早已不再是理论界宠儿。在这些批判中,最近的同时也是最具影响力的,当属人口学模式(demographic model)。该模式理论认为,欧洲经济发展应该归因于特定且不受外力干扰的周期性人口增减。但是,不管旧有模式遭受如何猛烈的挑战,新提出的人口学模式解释框架的基本前提假设与商业化模式的假设有多大差异,或许连新模式提倡者自身都未必知之甚详。

人口学模式最根本的一个前提条件,即以资本主义为目标的转型取决于供求规律。<sup>①</sup>而上述规律或许是由比商业化模式能提供的解释更为复杂的方式决定着的,同时,它们与城市化和贸易增长的社会过程的关联度或许远远低于其与复杂的周期性人口增减(或马尔萨斯阻塞论)的关联度。但是,以资本主义为目标的转型仍然是普世的、跨历史的市场规律——供求规律——的结果。事实上,市场的本质及其规律从未被质疑过。

毫无疑问,人口学模式挑战了贸易扩大在推动欧洲经济发展中的决定性位置。该模式或许并未公开否认资本主义市场与非资本主义社会的市场之间存在质的区别而不仅仅是数量上更大和更具容纳度,同时它也

---

<sup>①</sup> 布伦纳的这个观点体现在以下这篇文章中“Agrarian Class Structur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Pre-Industrial Europe”, in T. H. Aston and C. H. E. Philpin, eds, *The Brenner Debate: Agrarian Class Structur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Pre-Industrial Europ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p. 10.

没有正面攻击这个传统观点，而是视之为理所应当之物。

另一颇具影响力的解释框架与“世界体系”理论有某种关联，尤其是在与“依附理论”相提并论时更是如此。该理论认为，在同一“世界”中的经济发展主要取决于“核心”地区与“边缘”地区之间的不平等交换，尤其是帝国主义强国对殖民地（以及后殖民地）地区的剥削。<sup>①</sup> 依据此理论在实际中的扩展应用的观点，世界经济至少不迟于近代早期便已显其端倪，这一时期大规模贸易网络已覆盖全球，而资本主义正是在此背景下起源。该理论的中心观点为，在欧洲达到成熟资本主义的前夕，即便欧洲以外最发达文明的商业和技术发展水平远远超越欧洲，它们也始终被上述不平等所阻滞。当此类非欧洲文明的财富积累被这些不平等交换及帝国主义剥削所阻碍时，这一不平等交换的欧洲受益者们却能聚积起与其自身发展极不相称的巨额财富，并因此通过对财富的投资再利用一跃而进入资本主义，尤其是工业资本主义阶段。

19

世界体系理论的提倡者们认为西方世界还拥有其他一些特定优势。具体而言，封建主义碎片化的国家形式和紧随其后出现的民族国家，在促进了以贸易为基础的劳动分工发展的同时，并未成为商业活动与财富积累的绊脚石。相反，那些非欧洲文明的伟大帝国一方面耗尽了商业财富，另一方面也阻碍了财富的再投资。

这个解释模式与旧有的商业化模式有些许共通之处。商业活动的增长以及随之而来的“原始积累”促进贸易的规模不断扩大，后者从而被视为资本主义发展程度的量表。沿着资本主义的方向，经济发展会达到一个新的水准，贸易活动的扩大及商业财富的积累不会面临任何障碍。一如旧有模式将“商业社会”的出现视作一个无障碍的、近乎自然的进程，世界体系理论在很大的程度上与之观点相似（或仅将其表述翻版），即如果某发展良好的经济未能产生成熟的资本主义，只能说明仍有障碍物横亘在其发展道路之上。

而在商业化模式中心论点的另一种变形体看来，资本主义是一个渐进增长过程的结果。这个过程伴随着商业活动的中心区域从欧洲的一处转移至另一处——具体而言，从意大利城市国家转移到荷兰王国或汉萨同盟城市群，从西班牙的殖民扩张到其他帝国主义的扩张，一直到大英

<sup>①</sup> 以上论述参见 Immanuel Wallerstein, *The Modern World System*, 3 vols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74-1988)。





20 帝国将此项事业推向顶峰。每一次中心区的转移都建立在转移前贸易所获得的收益基础之上，不仅体现为欧洲贸易可抵达范围的扩大，更在于贸易手段的改进和提升，如意大利的复式记账法（double-entry book-keeping）或荷兰的多种财务制度创新和生产技术改进，而英国工业革命则是这种改进和提升的顶峰。这一“增值过程”的最终结果（或许在资产阶级革命的推动下）便是现代资本主义。<sup>①</sup>

无论怎样，不管是以城市化和贸易增长进程来解释，还是以周期性的人口增减过程来描绘，以资本主义为目标的转型在上述解释体系中都仅仅被视作商业活动以及普世的、跨历史的市场规律在数量上的增长。毋庸讳言，新古典经济学未能取代上述这些假设，并非仅仅因为其对历史总体上没有什么兴趣。至于当今的历史学家，那些对长时段历史感兴趣的人有可能更赞同人口学模式，除非他们对心理状态或话语比对经济过程更感兴趣。其他人，尤其是在英语世界的学者，总体上对长时段过程持怀疑态度，他们对那些具有地方特征或不时发生的片段历史以及最接近的原因更感兴趣。事实上，与其说他们的研究挑战了现存的有关长时段发展的理论，不如说他们仅仅对其采取了回避态度。<sup>②</sup>

历史社会学带来的新浪潮与上述模式均不尽相同。当然，这一分支学科主要对社会变迁的长时段进程充满浓厚兴趣。但是即便是在此处，也存在一种以不同方式回避问题实质的倾向。例如，迈克尔·曼（Michael Mann）的研究是近来该学科最为重要的研究成果之一，他在其中就明确地采用了他所谓“目的论偏差”（teleological bias）来解释资本主义起源，他认为工业资本主义早在中世纪欧洲的社会安排中便已被预示。<sup>③</sup> 不足为奇的是，对于所有的复杂性，迈克尔·曼认为，欧洲发展的驱动力在于“经济实践强力的加速”与“商品循环的大量增长”，亦即技术进步与商业扩展。<sup>④</sup> 然而，这一解释若想成立，取决于各种限制的消失，即资本主义在欧洲的自由发展得益于本质上“群龙无首”的社

---

① Perry Anderson, "Maurice Thompson's War", *London Review of Books*, 4 November 1993, p. 17.

② 这些英国“修正主义”历史学家中最为著名的是康拉德·拉塞尔（Conrad Russell）和约翰·莫里尔（John Morrill）。

③ Michael Mann, *The Sources of Social Power*, Vol. 1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6), p. 373.

④ Ibid., p. 374.



会组织（即封建主义分权的、碎片化的政治秩序）使得各种不同的行动者（尤其是商人）拥有了相当程度的自主性（借助于基督信仰所提供的理性主义及规范性秩序）。此外，由于社区或阶级组织都未能占有垄断性的权力，私人财产得以被允许发展成资本家财产。一言以蔽之，一系列的消失不仅能解释资本主义本身的起源，更能解释其最终不可避免地发展为成熟工业资本主义这一进程。如果仅仅是默认状态，那么传统的“商业化模式”仍会或以平铺直叙的形式，或以其他各类变种形式普遍盛行。 21

## 一个值得注意的例外：卡尔·波兰尼

在其经典著作《大转型》（*The Great Transformation*）及其他作品中，作为经济史学家、人类学家的卡尔·波兰尼（Karl Polanyi）坚持认为，与市场交换相关联的个体收益动机一直到近代方成为经济生活的首要原则。<sup>①</sup> 他认为，即便是在市场充分发育的地区，社会与市场之间也存在着明显的区隔，这种所谓“市场社会”在有信史记载以来便一直如此。在所有早期社会中，“经济关系”与“经济实践”被“嵌入”或覆盖在各种非经济的关系中（如亲属、社群、宗教以及政治等关系）。除了产品和收益获取这种纯“经济动机”之外，其他动机也同样推动着经济活动的发展，这包括地位和特权的获取或是社群团结性的维系。组织经济生活的方式除了市场交换机制之外，尚有其他各种方式，尤其值得注意的是“互惠”和“再分配”，例如，复杂的互惠义务由亲属关系决定，或由集中的政治或宗教权力对剩余物品的权威性获取来决定，而对这些物品的分配则也是由权力中枢来决定的。

波兰尼直接挑战了亚当·斯密有关“经济人”以及“互通有无、以物易物、相互交易”的自然秉性的假设，他提出，这一“倾向”在斯密的时代之前从未发挥过后者赋予其的那种主导性、决定性作用，并且， 22

---

<sup>①</sup> Karl Polanyi, *The Great Transformation* (Boston: Beacon Press, 1957) and George Dalton, ed., *Primitive, Archaic, and Modern Economies: Essays of Karl Polanyi* (Boston: Beacon Press, 1971).



该倾向直到一个世纪之后方才开始调节规范经济活动。在前市场社会中，虽然市场这一现象早已存在，甚至它们也体现了重要的作用，然而在经济生活中它们仍处于从属地位，由其他经济行为所主导。不仅如此，即便是在影响范围最广泛和最复杂的商业体系中，这些市场运行所依据的逻辑原则也与现代资本主义市场运行的逻辑迥然相异。

具体而言，不论是本土市场，还是前资本主义经济时期的长途贸易，其本质特征都是非竞争性的（更何谈被竞争所驱动）。波兰尼认为，这些形式的贸易（即存在于城乡之间或者不同地理区域之间的贸易）体现出的更多的是“互补性”而非竞争性，即便是当这种“互补性”明显地为不平等的权力关系所扭曲的时候也还是如此。在波兰尼看来，外部的贸易仅仅是一种“搬运式”贸易（“carrying” trade），商人所做的仅仅是将货物从一个市场运往另一个市场而已，在本土贸易中，商业行为则是专许经营并受到严格规范。总之，由于竞争可能会导致贸易无序，故而它被刻意地排除在经济生活之外。

波兰尼指出，只有一国的国内市场（产生较晚，且受到欧洲商业最发达地区的自治城镇和本土商人抵制较多）才会依据竞争原则来运作。但是，即便是在欧洲早期近代民族国家内部，其国内市场也仅仅是各个不同城市市场的松散联合体，在这一体系中进行的搬运式贸易与长途贸易或海外贸易并无任何本质差异。同时，统一的国内市场也不是较早出现的本土或长途贸易的直接产物（或自然演进物）。在波兰尼看来，国内市场是国家干预的结果，并且，即便是在国家进行干预的阶段，在一个以自给自足、维持基本生计的农业生产为基础的经济体系内，国家调节仍然超越并主导着竞争原则。

波兰尼认为，只有在现代的“市场社会”中，才存在一个独特的“经济动机”，以及一个区别于非经济关系的独特经济制度和经济关系。由于在一个由价格机制所驱动的、能进行自我调整的市场体系中，人类和自然（体现为劳动和土地）被当作商品，社会遂成为市场的“附属物”。市场经济仅能存在于“市场社会”中，其基本特征便是，社会关系嵌入经济中，而非经济关系嵌入社会。

当然，在注意到前资本主义社会中市场处于从属地位这一点上，波兰尼并非孤军奋战。任何一位有实力的经济史学家和人类学家都不会无视这类社会中经济行为的非市场性原则，不论其是最“原始”的平均主

义社群，还是高度复杂、分层且具有剥削性的“高级”文明。其他一些经济史学家（尽管没有我们想象的那么多）也注意到了贸易原则中出现的某种变迁。但波兰尼的观点尤其值得关注，这是因为他鲜明地描绘出市场社会与在此之前的非市场社会之间的断裂——这一断裂不仅体现在二者经济逻辑的不同之上，还体现在伴随这一转型而来的社会变迁中。在他看来，能进行自我调整的市场体系所带来的混乱，不仅影响到社会关系，而且波及人类心理。它对人类生活所产生的影响如此负面，以至于一部市场体系建立的历史同时也是人类尽力保护自己以避免受其破坏的历史。如果没有诸如国家干预等“保护性的反措施”，“人类社会可能早就灭绝了”<sup>①</sup>。

这个观点在很大程度上代表了与有关经济发展的传统观点分道扬镳。持传统观点的学者们以一种温和的方式强调古代商业与现代资本主义经济之间的延续性，即便是当他们观察到“商业”或资本主义原则与封建主义的经济（或反经济）逻辑之间的对立之时，他们仍持此观点而不变。不过在某些重要方面，波兰尼的观点仍与传统的经济史观点有着相似之处。一个主要问题便是他关于市场社会出现的条件和产生的历史进程这两方面的解释，以及这对他将市场理解为一种社会形式的观点之影响。此处，我们将不会详细展开讨论诸如中世纪英国土地所有权性质、“重商主义”（mercantilism）、斯宾汉姆兰体系（Spenhamland system）及其他一些可能引起当今学者质疑波兰尼的具体历史问题。我们将关注的是波兰尼的历史叙述的更宽泛的范围，以及它对我们有关现代资本主义的认识的影响。

首先，在波兰尼的观点中，技术决定论占有相当大的篇幅。波兰尼研究经济史所要解决的核心问题便是，工业革命如何催生了市场社会，即在一个商业社会中，复杂机器的发明如何使得“将社会的自然本性和人的本质转化为商品”变成必然。<sup>②</sup> 在《大转型》中，他写道，“复杂机器的成本非常高，所以要等到大量商品被生产出来才能得以补偿”，要想获得必要的生产规模，生产过程必须是连续不中断的，这就意味着，“对商人来说所有相关要素都必须是待售的”。<sup>③</sup> 而要创造这个必要

① Polanyi, *The Great Transformation*, p. 76.

② Ibid., p. 42.

③ Ibid., p. 41.



条件——创造那个最初由复杂的机器生产所要求的市场社会——最终且最具灾难性的一步便是将劳动转化为商品“要素”。

这一因果逻辑的结果具有重要意义。工业革命仅仅是一场“极端且急剧”革命的“开端”，这场革命通过把人性和自然都转化为商品而彻底改变了这个社会。<sup>①</sup> 于是，这个大转型就是技术进步所带来的结果。25 而这一技术进步的核心就是“生产工具的几乎奇迹般的改进”<sup>②</sup>。而且，一方面它催生了社会的转型，另一方面它本身也是早期生产力革新的结果，即在英国圈地运动中明显体现出来的技术革新和土地使用规则上的革新。

尽管波兰尼挑战了“自然演进”的信条，但他却丝毫未曾质疑过上述革新和改进，至少在西方商业社会的情境之下，他将“自由的制度安排”尤其是自由的城市社群以及贸易的扩展称为“西欧经济进步的趋势”。<sup>③</sup> 他的观点与传统自然演进派观点的不同之处仅在于后者未能将国家的作用加以考虑，即国家影响（更确切地说，延缓）变迁的作用（一如都铎王朝和早期斯图亚特王朝对圈地运动的延缓作用）。如果没有这些国家干预，“这种进步的速度或许会体现更多的毁灭性，并且会将这一过程本身变为一种退化而非具有建设性的事件”，一如工业革命本身需要国家干预来维系一些社会基本结构。<sup>④</sup>

其次，波兰尼的历史叙述的主要脉络在某种意义上与原先的商业化模式并非完全不同，即市场范围的扩大与技术进步携手催生了现代工业资本主义。而且，虽然这一进程在英国体现得最为明显，但总体上讲这是欧洲的普遍进程。从这个意义上讲，从商业化到工业化再到“市场社会”这一进程，基本上就是逐渐商业化的世界的一个自然发展的过程，也是仅仅在欧洲得以完成的一个发展过程，这是因为在该地某些特定的非经济性障碍并未阻碍其进程。波兰尼的一个学生在对其老师的一篇题为《总体经济史》的演讲进行解读时指出，在与具有同等商业化程度的东方世界进行对比时，波兰尼认为，西欧的封建主义并不具有亲属、宗族、部落间的强相联关系，从而“当封建关系弱化和消失之时，市场力量在发挥主导作用时便不会面临强大的阻碍”。一方面，要素市场的创26

① Polanyi, *The Great Transformation*, p. 40.

② Ibid., p. 33.

③④ Ibid., p. 37.

立需要政府进行一定的干预；另一方面，“正在形成的市场经济也有助于打破封建的经济和政治制度安排”<sup>①</sup>。

而未能从这一进程中破茧而出的，则是一种认识，即认识到社会关系在工业化之前就已经产生了急剧转型。生产力的革命化必须有一个前提，这就是财产关系的转型以及剥削方式的变迁，它们创造了一种要求提升劳动生产率的独特历史性需求。而生产力革命化的另一个前提，则是资本主义核心要素的出现，包括竞争、积累以及收益最大化。这样讲并非批判波兰尼颠倒了事物发展的顺序，而是要说明，这一因果逻辑并未能将资本主义市场当作一种具体的社会形式来看待。资本主义市场的那些具体核心要素——积累的压力和逐渐提高的劳动生产率——并未被视作具体社会关系的产物，而是被视为至少在西欧看来基本上不可避免的技术进步的结果。

虽然在现实中波兰尼的《大转型》与有关“变迁”的传统史学解读存在重大分野，但令人惊讶的是，这本重要著作对主流模式产生的影响却与其重要性不甚匹配，即便是在当今学界又重燃对波兰尼的兴趣之时，情形亦然。有关资本主义及其起源的问题没有出现，资本主义为何和如何在某些特定情境出现等问题也未出现，这些问题都被另一问题压倒，即为何资本主义没有在其他情境中出现。某些读者或许对“失败转型”（failed transitions）的观点较为熟悉，并以此来解释意大利北部或荷兰等地商业化程度较高的城邦中所发生（以及未能发生）的情形。“失败转型”描述的正是这一具体现象。

## 反欧洲中心论

旧有商业化模式的想当然的理论假设在最不可能的地方也有可能出现。例如，对那些具有“欧洲中心论”倾向的历史学家（通常是西方马克思主义者）提出批评的学者，会自相矛盾地提出使商业化模式变得最具欧洲中心特征的理论假设。 27

这一模式的前提是，只有欧洲才具备消除资本主义自然发展的障

<sup>①</sup> Daniel R. Fusfield, “The Market in History”, *Monthly Review* 45 (May 1993), p. 6.



碍，并允许其从其城市社会和贸易的源头逐渐成熟进步。至少某些反对欧洲中心论的观点挑战了欧洲在资本主义发展进程中的首要地位，然而，我们却很难看出，认为一些具有高度发达的城市文明和贸易体系的非欧洲社会走上了比欧洲中心论模式更为彻底的资本主义道路这一观点能带来什么优势。这恰恰接受了旧有模式的首要前提，于是乎它们对该模式及其自然演进的资本主义似乎并不能造成任何有效挑战。更确切地讲，这些论调倾向于强化欧洲中心论的观点，即资本主义的缺失在某种意义上是历史的失误（这对资本主义的批判者来说恰是一个适得其反的观点）。

首先，将一大批范围甚广的作者都笼统地归到“欧洲中心论”的标签下是有问题的，这就似乎认定这些作者在现实中都身居欧洲，也似乎认定他们对所有非欧洲的人和事都抱有相似的轻蔑一般。<sup>①</sup> 这一标签下囊括了如下一些人士：那些认为欧洲人天生就比亚洲人、非洲人、美洲土著具有优越性的种族主义者；那些认为“西方”在文化和“理性”上已经发展出相当高水平从而在其他任何方面都拥有优势的文化沙文主义者；那些相信欧洲拥有某种独特生态优势的环境决定论者；那些忽视或  
28 低估了欧洲历史上西方帝国主义所发挥的作用的非种族主义历史学家；以及那些既不是种族主义者又不是文化沙文主义者，也不是生态决定论者，更不倾向于低估帝国主义之罪恶的马克思主义者，不过他们相信欧洲某些特定的历史条件（这当然与欧洲的优势毫不相干）催生了特定的历史结果（如资本主义的兴起）。

当然，无人能否认欧洲人的确存在一种“文化上的傲慢”，因此，我们也必须承认我们有足够理由去挑战那些把欧洲人置于宇宙中心并损害其他所有人利益的历史观念。“欧洲中心论”的观点尽管有诸多缺点，然而它至少能促使我们团结一致反对上述文化上的习俗。于是，尤为使人困惑的便是，那些反对资本主义以欧洲为中心发展而来的观点基本上恰恰都是基于最具欧洲中心论特征的假设而形成的。

一如前文所述，在深深嵌入西方文化中的旧有商业化模式中，资本主义被视为由来已久且普遍化的人类实践的自然成果，这种实践的具体形式便是交换活动，它既存在于城镇之中，也存在于农业社会中。在商

---

<sup>①</sup> 相关讨论参见我的文章“Eurocentric Anti-Eurocentrism”，*Against the Current* 92 (May/June 2001)，pp. 29-35。

业化模式的其他一些版本中，此类实践甚至被誉为人类“互通有无、以物易物、相互交易”的自然秉性。换言之，以此种观点视之，资本主义没有原点可言，它的发展演进也不涉及从一种生产模式向另一种完全不同的生产方式的转变。该观点倾向于把资本主义视为当然之物，假定它从历史起点就已然存在，并通过描述阻碍其自然演进的障碍物如何以不同方式被移除这一现象“解释”它的发展进程。

毫无疑问，在这些观点看来，“西方”在摆脱各种阻碍经济发展的束缚方面是最成功的。例如，欧洲人将“寄生虫似的”政治和法律形式（如封建主义或特定形式的君主政体）扬弃，并代之以新式的政治自由，建立了君主立宪政体和自由民主政体。他们摒弃了迷信，并代之以“理性主义”，即从文艺复兴哲学到科技进步再到经济“理性”所体现出来的那种状态。毕竟，他们解放了作为进步主体的商人和“资产阶级”，这些人代表着理性和自由，仅仅需要摆脱封建的锁链便可推动历史沿着自然和既定的路径向前进步。 29

那么，反欧洲中心论的历史叙述与上述有关资本主义起源的经典解读之间又存在哪些具体差异？一般而言，反欧洲中心论的批判会采取下列两种形式的一种或全部：第一，否认欧洲的“优越性”，并强调贯穿人类历史的非欧洲经济和贸易网络的重要性（和主导性），以及非欧洲社会中某些重要人士所取得的技术进步的重要意义。第二，强调欧洲帝国主义在资本主义发展中的重要地位。这一点经常与英国帝国主义的角色相关。他们尤其认为，工业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蔗糖种植园和奴隶贸易所带来的收益有着重要意义，尽管1492年也被认为是早期资本主义兴起的重要里程碑。上述两点通常被结合起来用以论证以下观点，即居于主导地位的非欧洲贸易势力的确催生了一些资本主义，但其进一步发展遭受到了帝国主义的严重阻碍，或者，如果西方帝国主义没有掠夺其财富和资源的话，它们可能早已发展出了成熟的资本主义。

无疑，当今没有哪位严肃的历史学家会否认亚洲及其他非欧洲世界的贸易发展与技术进步的重要性，或欧洲世界在资本主义兴起之前所取得的相对微弱的发展。同样，这群历史学家（尤其是那些左翼学者）也不会否认欧洲历史上出现的帝国主义的重要性及其所带来的极大的毁灭性。但问题的关键却在于，帝国主义和资本主义有着何种关系。在这一问题上，这些反欧洲中心论的观点恰恰落入了他们试图避免的欧洲中心





论的陷阱。

30 反欧洲中心论的批判最引人注目之处在于，他们的理论假设起点恰是标准的欧洲中心论，即商业化模式和“原始积累”概念。在他们看来，各地的贸易者和商人即便不是现实中的资本家，也是潜在的资本家，他们的商业活动越积极、范围越广、积累的财富越多，在资本主义发展道路上前进得就越彻底。于是在这个意义上，亚洲、非洲、美洲的大多数地区在欧洲帝国主义阻碍其发展之前早已走上了资本主义道路。

所有这些批判似乎都不否认，一旦通过贸易和帝国主义掠夺积累了足够多的财富，欧洲便走上了一条与世界其他地区不同的发展路径，只是这一分岔伴随着“资产阶级革命”和工业资本主义的出现。由于贸易活动在世界其他地区都已十分普遍，故而帝国主义才是将欧洲与其他地区区分开来的重要元素，这主要是因为，帝国主义给欧洲各国带来了巨额财富，使得这些国家与其他商业大国最终走上了各自相异的道路。

这些观点不仅认为欧洲的发展本质上是资产阶级势力的崛起，而且认为发达和富庶的非欧洲文明在实际上成为发展停滞（arrested development）的实例，因为这些文明从来未能以资产阶级革命的形式摆脱阻碍其发展的各种束缚（尽管这并非它们自身的过错）。同样，一如古典政治经济学及其“原始积累”的观点，欧洲之所以能跨越式地进入“现代”资本主义，主要是因为其资产阶级能以各种方式积累起充足的财富。

一如前文所述，在经典的解释中，“原始积累”是早先的“资本”积累，与其他各类财富或收益并无不同，而资本主义在本质上也是相似的，即允许人们进行再投资（reinvestment）。“原始积累”之所以是“原始”，仅在于它代表的是“商业社会”达至成熟之前的大规模财富积  
31 累。从这个意义上讲，它非常类似于反欧洲中心论者所持的早期“资本积累”概念，后者在达至其临界值时使“成熟”资本主义（即古典政治经济学意义下的“商业社会”）的出现成为可能。于是我们不难看出，这种反欧洲中心论的观点和古典政治经济学一样，都假定资本主义以一种早期形式一直存在于世，从而回避了向资本主义过渡这一重要问题。

一如我们在下一章将要看到的，与这种经典模式具有决定意义的分野来自马克思对政治经济学及其“原始积累”概念的批判。马克思本人对资本的定义并不仅仅限于财富或者收益，而是包含了一种社会关系，



并且他强调社会产权关系的转型才是真正的“原始积累”。然而，欧洲中心史观的批判者们大多数都回到了旧有观点上去。即便是在他们自认为与经典欧洲中心史观分野最明显之处（即强调欧洲帝国主义是非欧洲世界发展的重大桎梏这一点上），他们也还是简单沿用了旧有欧洲中心论的原则。在旧有观点中，欧洲在成功移除自然演进至“商业社会”路径上的障碍这一点上超越了其他所有文明；而在反欧洲中心论的观点中，非欧洲社会未能成功完成发展进程（虽然它们已经在发展道路上走了很远），却是因为西方帝国主义制造了新的障碍。

因此，在此我们再次发现，所有观点似乎都没有把资本主义视为一种独特的社会形式。在独特的社会结构和独特的社会生产关系之下，该社会形式促使经济主体以明确方式从事经济活动并催生了具体的行动规律。我们也再次发现，所有观点都没有描述和讨论一个具体的过渡进程。一如旧有欧洲中心论观点把资本主义视为当然之物，反欧洲中心论的观点也避免了对这种独特社会形式的起源的解释（更确切地说，否认其独特性并因此回避了起源的问题），并假定它在先前就已存在（有时把这种先前形式称为“原始资本主义”，何谈更早的贸易和商业活动）。没有人解释过一种新的社会形式是如何形成的。相反，资本主义的历史是由来已久却毫无历史源头的社会实践逐渐发展成熟的历史，除非内部或外部障碍阻滞了这一发展和成长的进程。

32

当然，旧有的主题也拥有不少变奏，其中最多的便是对帝国主义的攻击，同时，诸如“资产阶级革命”等概念也发生了一些微调——尽管这一概念（即便其加上再多的马克思主义的标志）与欧洲中心论将资产阶级视为进步的代表并给予其砸碎阻碍发展的封建枷锁之美誉并无二致。但是，不管对原有的故事加入何种变奏，本质上，这个故事仍把资本主义视为比早已存在于世的原始资本主义仅仅在量上的增多，即更多金钱、更多城市化、更多贸易，以及更多财富。

这种反欧洲中心论的观点认为，强调资本主义的历史独特性（即与众不同的性质以及独特的历史起源）是欧洲中心论的标志。然而，毫无疑问的是，要想以更有效的方式来刺破西方的优越性，就必须挑战这一扬扬得意的观念，即认为西方的历史发展路径是自然演进且不可避免的路径。但是，试图以子之矛攻子之盾（即以该观念最基本的关于资本主义性质的假设来挑战该观念本身）却似乎是完全的自毁行为。更不合常



理的是，反欧洲中心论的观点把资本主义优越性当作进步的普遍标准而进一步予以认可。反欧洲中心论者将欧洲以外地区的发展道路宣称为资本主义，似乎认定欧洲所获取的都是好的和进步的，也似乎认定不同的历史发展路径就一定意味着失败，更似乎认定我们只有通过宣称其他社会确实发展了资本主义（至少是原始资本主义）才能肯定这些社会的价值，好像如果历史沿着其自然演进历程发展它们一定会走上资本主义道路。

33 但这并不是说，我们关于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之间的关系没什么可说的了，而是说，要想更好地理解二者之间的关系（以及对欧洲中心论者忽视西方帝国主义发起有效的挑战），就需要我们考虑那些使传统殖民主义得以转型为资本主义形式的帝国主义之独特历史条件，这就意味着我们要承认资本主义的社会财产关系会产生独特的、明显的效果。本书第六章将会对此问题进行详细探讨。

## 第二章 马克思主义阵营内的争论

我们对资本主义历史的理解深深地影响着我们对资本主义本身的理解。对资本主义发展的旧有解释模式是个充满悖论的融合体，它融合了超越历史的决定论和“自由”市场的能动论。而且，在这一融合体中，资本主义市场既是个不可改变的自然规律，也是人类抉择和自由的完善。这个模式的反命题将提出另一种资本主义市场的概念，它完全承认资本主义的迫切性和冲动性（imperatives and compulsions），同时也承认这种迫切性并非植根于某些超越历史的自然规律，而是植根于某种历史的具体的社会关系中，而这种社会关系由人类行动所构成并具有可变性。我们将会从马克思主义的观点中找到这个概念，但是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们却似乎并未持续地提供着这个选项。

在有关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讨论中，马克思主义阵营内部的分歧丝毫不亚于马克思主义者与非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之间的差异。许多马克思主义者对技术决定论的钟爱程度丝毫不亚于旧有商业化模式观点持有者。其他人对该模式持有强烈的批判态度，尽管后者在他们的观点中还有些许残留。鉴于这些争论仍在继续且未有定论，故而其中还有很多值得我们深入探讨的地方。



## 马克思论转型

35 马克思本人的作品中存在两种不同的叙述，不过这一事实对现状没有什么帮助。<sup>①</sup> 其中一种叙述与传统的模式非常相似，这种叙述认为历史是劳动分工过程中连续不断的不同阶段，唯有技术进步是一个跨历史的进程，而推动资本主义发展的市民阶层被赋予的领导角色是从封建枷锁中解放出来的。事实上，按照马克思本人的说法，资本主义早已以某种方式存在于封建主义之“缝隙”中，而当资本主义“冲破”封建制度的藩篱时它便成了历史的主流。这在本质上正是《德意志意识形态》和《共产党宣言》等马克思早期作品中所体现的那种叙述形式。在那些著作中，资本主义的起源与其说是被解释的不如说是先定的，即一种等待着被冉冉兴起的资产阶级最终打碎封建枷锁时所释放的新型社会关系。这是传统马克思主义有关“资产阶级革命”的观点中隐含的叙述形式。

至于马克思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路径，我们则必须深入研读其本人对政治经济学的批判，这些体现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和《资本论》中。尽管这一路径是马克思在对他所处时代的资本主义进行革命性分析时所形成的，但他也在《资本论》（第一卷）有关“所谓的原始积累”的剖析中将之应用于其对资本主义制度起源的批判中。在这部作品中，马克思与旧有范式之间实现了具有决定意义的决裂，同时也为后世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的进一步阐释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如前文所述，由亚当·斯密首次系统阐述的经典商业化模式认为，在“商业社会”出现之前曾经存在一个早期的积累过程，在其中，财富通过商业活动中的精明和节俭而被大量积累，并最终达至一个足以进行大规模投资的程度。这个过程就代表了“资本”的“原始”积累——它仅仅意味着物质财富的收集和累积。这一论题的变奏如今仍见

---

<sup>①</sup> 有关马克思的两种历史理论，参见 George Comninel, *Rethinking the French Revolution: Marxism and the Revisionist Challenge* (London: Verso, 1987)。亦参见 Robert Brenner, “Bourgeois Revolution and Transition to Capitalism”, in A. L. Beier, David Cannadine, and James M. Rosenheim, eds, *The First Modern Societ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9)。

于当代学者对资本主义发展的解释中（例如，在把资本主义起源解释为通过殖民剥削和不平等交换等方式所获取的“资本”积累的结果中就体现了这种变奏）。同样，在这些观点中，资本主义（或“商业社会”）只是贸易和财富在量上的扩大，几乎没有“转型”的概念，而转型恰恰是质的飞跃，即从一种有其自身“运动规律”的社会制度向另一种具有完全不同运作机制和存在条件的社会制度的转变。 36

马克思在其对“所谓的原始积累”的批判中与古典政治经济学及商业化模式实现了彻底的分道扬镳。他在政治经济学批判中所创设的一般原理——具体而言，即财富本身并非“资本”，并且资本是一种具体的社会关系——被用于分析从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的转变。根据这一原理，马克思认为简单的财富积累并非资本主义起源的决定性因素。古典政治经济学中提出的“原始积累”之所以是“所谓的”（so-called），乃是因为在马克思看来资本是一种社会关系而不仅仅是某种财富或收益，因而单纯的积累本身也就无法催生出资本主义。尽管财富积累是资本主义得以产生并发展的明显的必要条件，但它却并非充分甚或决定性条件。实际上，是社会产权关系的转型最终促使财富转化为“资本”。

马克思对“所谓的原始积累”（人们常常会忽视“所谓的”这个词的重要性）的批判的实质是，不论财富的积累是源自公然的盗窃、帝国主义掠夺，还是商贸收益，甚或商贸收益中对劳动力的剥夺，其本身并不构成资本，也不会产生资本主义。资本主义特定的前提条件就是社会产权关系的转型，它产生了资本主义的“运动规律”，即竞争与收益最大化的迫切性、对剩余价值进行再投资的冲动，以及对提升劳动生产率和发展生产力的系统化且持续的需求。 37

在马克思的解释框架中，这种社会产权关系的重要转型发生在英国的乡村，其具体形式是直接生产者财产的被没收。在转型之后的新型农业生产关系中，地主从资本佃户的商业收益中收取日益增多的地租，而大量小生产者逐渐失去财产并沦为雇佣劳动者。马克思把这种乡村社会产权关系的转型视为真正的“原始积累”，并非因为这种转型创造了巨额财富，而是因为这种新型社会产权关系催生了新的经济迫切性，尤其是竞争的冲动和发展生产力的系统化需求，后者导致一种整个世界都从未见过的新型运动规律的出现。

马克思这一论点的核心是他对资本主义历史独特性的坚持，即在非

常独特的历史条件下资本主义有其历史起始点，因此它也必然会有一个可预见的终结点。资本主义不是某种不可避免的自然进程的结果，故而它也不可能是历史的终结。

## 转型之争

马克思之后最重要的马克思主义历史研究都是建立在由他本人对“原始积累”的批判中所奠定的基础之上的。此处我们将重点关注最严肃和最具挑战性的马克思主义观点，而那些曾作为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昙花一现的最粗糙的技术决定论将不在我们的考察范围内。

1950年，经济学家保罗·斯威齐（Paul Sweezy）和经济史学家莫里斯·多布（Maurice Dobb）之间发生了一次观点交锋。后者于1946年出版的《资本主义发展研究》（*Studies in the Development of Capitalism*）曾被前者批判过。他们的交锋后来演变成一场大论战，众多著名历史学家（主要是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们）在《科学与社会》（*Science & Society*）期刊上发表文章参与了此次论战，这些文章后来被结集出版。<sup>①</sup>这场大论战后来被称为“转型之争”，也成为马克思主义阵营内部（及其与其他派别学者之间）对相关主题进行讨论时的重要参考。

多布的作品代表了对转型的理解的一个重大进步。一如其他作品——特别是研究中世纪欧洲史的学者希尔顿（R. H. Hilton）的研究——多布的分析颠覆了旧有模式的基础，指出了旧有模式在基本假设前提上的一些问题，尤其是资本主义就是商贸活动在量上的扩增，以及在城镇和商贸活动中出现的封建主义之对立面瓦解了封建主义本身并催生了资本主义。

斯威齐和多布二人交锋的核心问题在于如何安置从封建主义到资本主义转型的“第一推动力”（prime mover）。转型的第一动因是在封建主义的基本构成关系（即地主和农民的关系）内部产生，还是外在于这层关系，由贸易活动的扩展而产生？

多布和希尔顿（后者在随后的论战中加入该阵营）提出了颇有见地

---

<sup>①</sup> R. H. Hilton, ed., *The Transition from Feudalism to Capitalism* (London: Verso, 1976).

的观点，他们认为贸易本身并非封建主义的溶解剂。事实上，贸易活动和城镇并非内在地与封建主义处处为敌。相反，封建主义的瓦解以及资本主义的勃兴都是封建主义生产关系之内部要素所导致的，这便是地主和农民之间的阶级斗争。希尔顿尤其指出皮雷纳的观点在实证上有缺陷，通过深入研究他发现，金钱、贸易、城镇甚至是所谓的“商业革命”都不是外在于封建制度，相反，这些因素都是内在于封建制度的。这便意味着，尽管所有这些因素都无疑在一定程度上参与并推动了转型的复杂进程，但它们却不能视为封建主义的溶解剂。

多布和希尔顿以不同方式提出，封建主义的解体和资本主义的崛起都是小商品生产的解放所带来的后果，具体来讲，是通过地主与农民之间的阶级斗争使小商品生产逐渐摆脱封建主义束缚的结果。例如，多布认为，尽管阶级斗争并未以“任何简单且直接的方式”催生出资本主义，但它的确

改变了小生产方式对封建领主关系的依赖，并最终使小生产者从封建剥削关系中解脱出来。于是，资本主义的诞生应从小生产方式开始算起（它确保了行动的独立性以及从其中所发展出来的社会分化）。<sup>①</sup>

希尔顿对中世纪农民及其斗争的研究代表了所有时期史学研究的最重要成果。他仔细探究了中世纪斗争向地主与农民之间阶级斗争转型的轨迹。他的研究表明，地主施加于农民之上的欲转移其剩余劳动力的压力是改善生产技术的根本原因和简单商品生产增长的基础。与此同时，农民对上述压力的抗争对资本主义转型进程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农民和工匠经济被解放，从而为商品生产的发展以及资本主义企业家的最终出现奠定了基础”<sup>②</sup>。

斯威齐则提出了完全不同的观点，他坚持认为，尽管封建主义体现着低效性和不稳定性，但却在本质上是顽强且抵制改变的，故而促使其解体的主要推动力必然是外在的。封建制度可以容忍（在某种程度上也需要）一定量的贸易，但是，随着本土化的城市贸易中心和长途贸易运

<sup>①</sup> Maurice Dob, in R. H. Hilton, ed., *The Transition from Feudalism to Capitalism* (London: Verso, 1976), p. 59.

<sup>②</sup> Hilton in *ibid.*, p. 27.



输中心的建立（这一点斯威齐引用的是亨利·皮雷纳的权威研究），以交易为最终目的的生产开始出现并逐渐增长，而这与以使用为目的的封建生产原则之间存在不可调和的矛盾。

斯威齐认为，尽管如此，资本主义却并不是这一进程的直接产物。  
40 贸易的扩大为封建主义的解体以及进入一个本质上不稳定的“前资本主义商品生产”阶段提供了充分条件，为资本主义在17世纪、18世纪最终出现铺平了道路，但是，在资本主义的后续发展进程中，有一个独特的阶段。斯威齐在此指出，“我们通常把从一种社会制度向另一种社会制度转型的过程理解为两种制度直接对抗并一争高下的状态”，但是如果我们也依此来理解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的转型，则可能会犯一个“严重的错误”。<sup>①</sup>

斯威齐并未对上述独特阶段提供解释，但是他对其他学者的解释却提出了质疑。具体而言有以下两点：第一，他在马克思以“真正的革命方式”发展到工业资本主义的理论基础上，质疑了如下观点的可信度，即工业资本家由小生产者阶层发展而来。他认为，我们应该将“真正的革命方式”理解为一个进程，在这一进程中，生产者并非由小生产者发展为商人和资本家，而是“以商人和雇佣劳动雇主的身份崛起”，而且资本主义企业是以全新方式设立，而非以渐进方式源自旧有制度。<sup>②</sup>

第二，斯威齐认为商品生产的普遍原则并不能用以解释资本主义的起源，而且高度发达的商品生产（一如中世纪的意大利和弗兰德斯）并不必然会催生资本主义。<sup>③</sup> 在论证这一观点的过程中，斯威齐还提出了另一点。他反对莫里斯·多布有关封建主义的衰落源自对农民的过度剥削以及由此而引发的阶级冲突的理论，认为“更确切地说，西欧封建主义的衰落是由于统治阶级缺乏对社会劳动力进行控制及利用的能力”<sup>④</sup>。

当然，上文是以摘要和缩写的方式提纲挈领地总结了大论战参与者  
41 们所提出的复杂观点，但我们仍能对论战双方各自理论假设提出一些重

---

① Paul Sweezy, in R. H. Hilton, ed., *The Transition from Feudalism to Capitalism* (London: Verso, 1976) p. 49.

② Ibid., p. 54.

③ Ibid., pp. 106~107.

④ Ibid., p. 46.



要问题。乍一看，问题似乎很清晰：多布质疑了商业化模式，而斯威齐则在为这一模式提供辩护。事实上，稍晚一些的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罗伯特·布伦纳将斯威齐以及安德烈·冈德·弗兰克（André Gunder Frank）和伊曼纽尔·沃勒斯坦（Immanuel Wallerstein）等人冠以“新斯密主义者”（neo-Smithian），批评他们一直在遵循亚当·斯密最早提出的经典商业化模式。<sup>①</sup> 布伦纳令人信服地指出了某些马克思主义者对旧有模式的假设信以为真的态势，即把资本主义独特的运作机制及其对提升劳动生产率的需求视为商业扩展不可避免的必然结果。

从表面上看，斯威齐的观点在其主要脉络上与商业化模式几乎完全一致，而多布的观点则是对该模式的正面进攻。斯威齐似乎延续了皮雷纳的论题，并在普遍意义上指出了发展中的长途贸易与封建主义基本原则之间的根本对立，而且将资本主义所专属的理性原则赋予了前资本主义经济因素。相比之下，多布和希尔顿则坚持认为，城镇和商贸活动在本质上并不必然与封建主义水火不容，封建主义的主要产权关系可以产生“第一推动力”，而且地主与农民之间的阶级斗争是整个转型进程的重要因素。

但是，尚有很多值得探讨之处。多布和希尔顿的观点的确与商业化模式实现了分离，他们把“第一推动力”置于乡村而非城镇，而且他们把目光聚焦在制造者与剥夺者之间的阶级斗争而非贸易规模的扩大之上。但是，他们所提出的一个假设却与旧有商业化模式如出一辙，即资本主义是在封建主义的束缚被移除时才出现的，资本主义以某种形式早已存在于封建主义的缝隙中，只是在等待被释放。

因此，多布和希尔顿似乎并未挑战商业化模式的所有基本假设，而由斯威齐所提出的某些问题却触及了二人留待解决的问题的核心。多布和希尔顿的观点中有一点非常显著，即向资本主义的转型就是简单商品生产中早已呈现出来的经济逻辑的解放或“解脱”。这一点给我们带来的感觉似乎是，如果假以机会，那些进行商品生产的农民（和工匠）将会成长为资本家。在他们这个观点中，关注的重心从城市转移到了乡村，而且阶级斗争也被赋予了全新的意义。但是，构成这一观点的假设与商业化模式的假设之间到底存在何种差异？我们离如下这个假设又有

---

<sup>①</sup> Brenner, "The Origins of Capitalist Development: A Critique of Neo-Smithian Marxism", *New Left Review* 104 (July/August 1977), pp. 25-92.



多远，即认为资本主义市场是一个机会而不是一种迫切性，且认为在解释资本主义起源过程中需要深入探究的是障碍的移除、束缚的挣脱而不是一种全新经济逻辑的创设？可以肯定的是，阶级斗争在这一过程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但它毕竟只是移除无所不在的事物的障碍时所使用的工具。

商业化模式与其他相关解释模式有效地假定资本主义（或一种资本主义理性原则）的存在，从而解释其产生和发展。封建主义面临着一个早已存在的资本主义（或至少是一个早已存在的资本主义逻辑过程）的挑战和对抗，而后者的产生和发展则从未被充分解释。诸如希尔顿和多布等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所提供的解释框架，尽管在某种程度上对商业化模式及其关于封建主义和商业对立面的假设带来了毁灭性打击，然而却未能完全逃离这个怪圈，因为这些解释框架在很大程度上所依赖的假设恰是需要解释的。

43 另外，他们也未对斯威齐所提出的问题给出完全令人信服的回应，这便是诸如意大利和弗兰德斯等发达商业中心的“失败”问题。此处仍浮现出一种将资本主义视为当然之物的倾向，仅仅解释了那些阻碍商业城市逐渐变成熟的“障碍”。弗兰德斯和意大利的现实所体现的问题，与其说是资本主义迫切性为何及在何种情境下施加作用于经济因素（一如英国所发生的情形），不如说是“失败”转型中的经济因素为何及在何种情境下不愿或不能打破其对封建主义的附属从而创设新的社会形式（并非仅由于意识形态和文化原因所致）？<sup>①</sup>

至于斯威齐对“真正的革命方式”的质疑，在随后的争论中，他的确收回了部分反对意见，不过他收回的只是对马克思本人经典解释的意见，对这个概念本身他仍保留其原初意见。尽管他从未完整解释过为何他不支持小生产者将其自身转化为资本家从而产生了资本主义这一观点，但他的确认为该观点存在固有的不合理性。

不论斯威齐保留了何种意见，他的确有理由对上述观点进行质疑。站在对我们有利的视角看，问题并不是说“真正的革命方式”赋予了自耕农创造资本主义的声誉，而是说这些人一旦从封建束缚中解脱便有相对自由来选择资本主义道路，而资本主义则被视为小商品生产中的有机

---

<sup>①</sup> 例如，参见 Hilton, “Capitalism — What’s in a Name?” in Hilton, ed., *The Transition from Feudalism to Capitalism*, pp. 157–159.

生长物（即便需要资产阶级革命来移除最后的障碍）。不论斯威齐反对“真正的革命方式”的理由是什么，我们都有理由认为，应该花更多精力来解释小生产者的类资本家行为倾向，而不仅仅是他们从束缚中解脱或从“中富”成长为巨富这些现象。换言之，小商品生产和资本主义之间不仅是量的差异，更有质的不同，而这正是有待我们去解释的。

## 佩里·安德森论绝对主义和资本主义

20世纪70年代，另一位颇具影响力的马克思主义者、《新左翼评论》（*New Left Review*）主编佩里·安德森（Perry Anderson）出版了两卷本的重量级著作。他原本的计划是创作转型研究三部曲，始于对从古希腊古罗马向欧洲封建主义转型的研究（《从古代到封建主义的过渡》[*Passages from Antiquity to Feudalism*]），继以对欧洲绝对主义（absolutism）的详细分析（《绝对主义国家的系谱》[*Lineages of the Absolutist State*]），最终完成对资产阶级革命以及资本主义发展的研究。安德森在三部曲的最后一卷将完成对资本主义转型的解读，尽管该卷尚未面世，但我们仍能从前两卷（尤其是第二卷）以及安德森的其他作品中了解其基本观点与框架。

依据本书意旨，我们将首先研究安德森对封建主义的定义。安德森把封建主义定义为一种由“某个有机的经济政治统一体”来决定的生产模式，该统一体的形式体现为一系列“分散的独立小国”（parcellized sovereignty）以及等级化受限的产权。国家权力分散于各封建领主之间，而领主权就代表了上述政治经济权力的统一体。由封建领主所瓜分的碎片化的国家权力（即他们的政治、司法、军事权力）同时也构成他们的经济权力从而使其得以剥夺依附农民的剩余劳动力。与领主权相伴而生的是“一种剩余价值榨取机制”——农奴制（serfdom）——“经济剥削与政治—法律权混杂于该制度中”<sup>①</sup>。

然而，这种封建形式由于某种现象的出现而变得十分不稳固。旧有

<sup>①</sup> Perry Anderson, *Lineage of the Absolutist State* (London: Verso, 1974), p. 19.



45 的封建关系由于封建实物租（feudal due）折合为货币租金以及商品生产的发展而被削弱。安德森指出：“伴随着实物租折合为货币租金这一普遍过程，分散的政治经济权力对农民的压制也受到严重削弱，并面临解体的危险。其结果便是分散的政治—法律强制权逐渐向上位移并最终演变为集权的、军事化的最高权力形式——绝对主义国家。”<sup>①</sup> 换言之，为了强化他们已被削弱了的对农民的控制，封建领主们将之前分散的、割裂开的强制权力集中为一种新式的中央集权制君主政体。

同时，在碎片化的封建制度的缝隙里，一种不为贵族权力所掌控的经济空间在城镇中逐渐浮现，而这些城镇也逐渐变为技术革新的场域。安德森作出如下论断：“当政治秩序仍旧保持封建特征时，社会已然变得越来越资产阶级化了。”<sup>②</sup>

在安德森有关资本主义起源的论述中，绝对主义的出现是一个重要环节。绝对主义国家本身既不是资本主义国家也不是原始资本主义国家，如果一定要把它归为某个类别，那么它在基本机构上仍然是封建的，本质上“是封建统治机器的再调整和再部署，目的是要将农民重新赶回他们传统的社会地位中”<sup>③</sup>。但它在资本主义的发展过程中是个至关重要的历史阶段。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封建强制权力的向上位移（以及安德森认定的这一过程对资本主义演进的重要贡献）将会使具有封建主义特征的经济政治统一体发生“断裂”（fracture）。一方面，政治权力日益集中于王室；另一方面，经济权力也开始取得一定的自主权。随着政治—法律强制权“向上位移”，在封建主义缝隙中生长出来的商品经济和“资产阶级社会”获得了解放并被允许按照其自身规律发展。

46 这便是安德森绝对主义概念的大致脉络，对我们的理解具有相当大的启发意义。他在本质上把绝对主义国家看作封建的这一点尤其重要，但这个观点仍需进一步考察。我们需时刻牢记安德森的论证。他坚持认为，绝对主义国家在本质上是封建的，因为它体现了封建领主政治—法律强制权力的向上位移和集中化倾向，并将这些权力与经济剥削区别开来。换言之，绝对主义国家将剥削的两个重要时刻（moment）做了严

---

① Perry Anderson, *Lineage of the Absolutist State* (London: Verso, 1974), p. 19.

② Ibid., p. 23.

③ Ibid., p. 18.

格划分：其中之一是剩余价值榨取的过程，而另一阶段则是以强制权力维持该过程。在随后的发展过程中，这两个阶段仍在不同范围内各自运转。于是，封建主义时期经济与政治的交相融合开始让位于资本主义时期二者的分离，使得“经济”开始依据其自身内部逻辑演进。

现在，我们来看看另一种理解绝对主义的方式，这种方式认为绝对主义是封建权力在不同意义上的集中，即君主国家本身变成了一种财产形式，一种与封建领主独立小国类似的掠夺工具。在这种情境中，经济权力与政治权力仍然是交相融合的，而区别则在于，封建领主直接向农民掠夺地租而中央集权的国家及其官员的掠夺形式则是赋税。

安德森有时也从这个角度来理解绝对主义，将其仍视作经济权力与政治权力的统一体。然而，认为绝对主义在资本主义转型过程中发挥了关键作用这一论点，则取决于绝对主义国家在“区分”政治与经济范围时的基本功能。他怀着极大的痛楚强调，绝对主义国家“向上集中的”并非政治与经济范围的封建式融合，而是封建主义的与经济剥削相区别的政治—法律强制时刻。在他看来，绝对主义国家就是使经济剥削得以强化的政治—法律强制权在另一个面向的体现。

实际上，封建政治权力的向上位移在安德森观点中的作用，与封建束缚的移除在不同版本旧有解释模式中的作用非常相似。事实上，在移除经济上的封建主义束缚时，绝对主义即便不是唯一重要的工具，也是相当重要的工具之一。于是，绝对主义似乎就成为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转型中的必要转折点。在任何情境中，商品生产只要摆脱直接的政治束缚便可自由发展，而“经济”亦可随心所欲发展。资本主义是经济被解放、封建主义流毒被移除以及经济理性的自然持有者——市民或资产阶级的束缚被松绑的结果，不过，除非资产阶级通过资产阶级革命夺取政治权力并将其转变为符合其利益需求的国家机器，否则这一过程便无法顺利完成。

47

当然，将绝对主义视为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转型过程中的一个明显的基本阶段这一理论阐述也面临着几个严重的实证问题，尤其值得注意的是，英国资本主义并未享受到绝对主义的好处，而法国绝对主义最终也未能催生出资本主义（这一点本书第二部分将详加讨论）。如果实际情况是这样，那么更加合理的论点应该不是把绝对主义看作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转型的一个过渡阶段，而是把它视为替代封建主义的另一条道



路。不论怎样，至少可以明确的一点是，在很多根本问题上，安德森的观点与其他早期对资本主义转型进行解释的观点一致，均着重于关注早已存在于封建主义缝隙内的一种社会形式的束缚的移除，而置这种社会形式的源头于不顾。

尽管安德森的观点极其精妙复杂，既引人注目又给人启发，然而它只是对商业化模式的细微改进。安德森在其最近一篇为罗伯特·布伦纳的著作《商人与革命》(*Merchants and Revolution*)所写的书评中，对上述旧有模式的回应与附和仍不绝于耳。在文中，安德森首先认为布伦纳对资本主义的解释是英国的特有现象：

从字面意义上看，在一国中建立资本主义的观点比在一国中建成社会主义只多出些许合理性。在马克思看来，现代资本在17世纪末与英国产生系统性接轨以前，其发展脉络被分为渐次扩大的几个阶段，从意大利的城市到弗兰德斯和荷兰的城镇，经葡萄牙和西班牙帝国进而抵达法国的港口。在历史学意义上，把资本主义的出现视为一个在相互联系的场域中移动并进而逐渐复杂的增值过程，可能会更有助于我们理解。在本书所描述的故事里，城市的作用始终是至关重要的。如果没有弗兰德斯城镇里的羊毛市场，英国地主可能不会从事商业化的农业生产。无独有偶，荷兰农业比斯图亚特王朝时期的英国农业发达，乃是因为前者与更为富庶的城镇社会结合在一起。<sup>①</sup>

在此我们需要注意的是，在安德森所引用的那篇马克思的文章中，马克思重点是在解释“工业资本家的形成”，而不是资本主义的起源，亦不是资本主义独有的“运动规律”的出现，更不是资本主义特定的社会关系（即资本主义特定的剥削形式）或自续经济发展的迫切性。<sup>②</sup> 马克思试图解释的是，财富积累如何在正确条件下（即已然形成的英国资本主义社会条件）从高利贷和商贸的简单非生产性收益转化为工业资本。至于资本主义体系的起源，即催生了独特资本主义社会产权关系及其运转机制的“所谓的原始积累”，马克思坚定地将其置于英国的乡村。

<sup>①</sup> Anderson, "Maurice Thompson's War", *London Review of Books*, 4 November 1993, p. 17.

<sup>②</sup> 例如，参见 Karl Marx, *Capital*, Vol. 1 (Moscow, n. d.), pp. 699-701.

此处也随之出现了催生前所未有的国内市场的各种条件，而在马克思看来，国内市场乃是工业资本主义的先决条件（sine qua non）。一如后世的布伦纳，马克思承认有必要对英国发展的独特性进行理论解释。正如布伦纳所指出的，英国的独特性在于，尽管其他生产中心经历了出口的繁荣，而近代早期的英国在海外市场衰退的大背景之下仍能保持特有的工业增长。换言之，尽管国际贸易网络已形成，但资本主义确实只在一国产生。<sup>①</sup>

但此处我们无须去推断马克思关于农业资本主义和工业资本主义之间关系的观点（或那些他提出却未解答的问题以及未解决的矛盾之处）。我们可以简单地认为，安德森的观察恰恰在此处触及了这个问题。例如，认为英国商业化的农业是以弗兰德斯羊毛市场为前提是一回事，而要解释“商业化的农业”如何变成资本主义式的农业、贸易的可能性如何不仅变成了真实情形而且变成了竞争性生产的必要性、市场机会如何变成市场迫切性，以及这种独特的农业如何推动资本主义制度的发展则完全是另一回事。

49

我们可以确定地说，欧洲贸易体系是资本主义的必要条件，但我们却不能假设，商贸活动和资本主义二者是一回事，或前者仅经过一个简单增长过程就能转化为后者。安德森提出的假设恰是需要仔细证实的，即商贸活动或者说为市场而进行的生产（人类历史中分布最广泛的活动）依靠简单的扩展（及在某个时刻达至临界点）就能转变为资本主义。换言之，他的观点受困扰商业化模式许久的循环论证的影响非常深。

---

<sup>①</sup> Brenner, “The Origins of Capitalist Development”, pp. 76–77.



## 第三章 马克思主义的替代理论

50 转型之争未能予以解释和处理的问题是生产者如何以及在何种情境下受制于市场的迫切性，其假设总是认定当阻碍市场条件实现的障碍物被移除时，资本主义方才出现。然而，马克思主义阵营内部方兴未艾的争论又掀开了新的一页以挑战转型之争，这便是，通过不在前资本主义社会应用资本主义原则（即不将那些需要解释和论证的范畴作为假设前提）来解释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的转型。

### 布伦纳之争

1976年，历史学家罗伯特·布伦纳在《过去与现在》（*Past and Present*）期刊上发表了一篇题为《前工业化时期欧洲的农业阶级结构与经济发展》（*Agrarian Class Structur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Pre-Industrial Europe*）的文章，该文一发表便一石激起千层浪，引发了一场新的论争。<sup>①</sup> 这篇文章所攻击的靶子正是两种颇具影响力的历史

---

<sup>①</sup> 布伦纳那篇引起广泛讨论的文章最早发表在 *Past and Present* 70 (February 1976)。随后的一期刊物上则集中发表了 M. M. Postan and John Hatcher, Patricia Croot and David Parker, Heide Wunder, Emmanuel Le Roy Ladurie, Guy Bois, R. H. Hilton, J. P. Cooper, 以及 Arnost Klima 的回应文章，以及布伦纳对这些文章的总回应。这次大辩论后来被整理出版，即 T. H. Aston and C. H. E. Philpin, eds, *The Brenner Debate: Agrarian Class Structur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Pre-Industrial Europ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解释模式。第一种模式是日益居于主导地位的人口学模式，其基本观点是中世纪之后欧洲的经济发展与人口增长的长时段周期规律一致——布伦纳称其为世俗的马尔萨斯主义（secular Malthusianism）。而第二种便是商业化模式。

布伦纳对这两种竞争性模式的基础提出了质疑和批评。具体而言，他认为这两种模式无法解释下述事实，即相同的因素在不同的国家却产生了非常不同的（甚至是相互对立的）效果，在阶级间的收入分配以及长期的经济增长与生产力的发展等方面都带来了不同的后果。相似原因却导致不同效果——在一种模式中相似的人口学情形，放到另一种模式逐渐扩展的贸易网络中——这足以让我们质疑这些原因的自变量地位，同时也严重削弱了这两种模式的解释力。

51

在这两种模式之外，布伦纳提出了一个强有力的替代性框架，以解释在近代早期英国所确立的前所未有的自续经济增长进程。他的解释框架集中关注社会产权关系的不同配置，这些产权关系决定了其他要素（诸如人口增长周期或贸易扩张）在不同场景下产生的不同效果。值得关注的是，布伦纳并没有忽略这些要素的重要性。

布伦纳受莫里斯·多布的影响是显而易见的。如果要参照原初的转型之争的标准来挑选阵营，他更多地站在多布一边而非斯威齐一边，而与此同时，他也像斯威齐一样被多布观点的某些方面所困扰。布伦纳尝试在不假设资本主义先定存在的条件下解释其起源，他认为，先前并不存在哪怕是胚胎状的资本主义来挑战封建主义，这一原则不仅适用于前资本主义时期的贸易形式，也适用于作为多布和希尔顿笔下原始资本主义形式的小商品生产。和斯威齐一样，布伦纳将封建主义的顽强性

---

布伦纳其他的重要作品包括：“The Origins of Capitalist Development: A Critique of Neo-Smithian Marxism”, *New Left Review* 104 (July/August 1977), pp. 25–92; “The Social Basis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John Roemer, ed., *Analytical Marxis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Bourgeois Revolution and Transition to Capitalism”, in A. L. Beier, David Cannadine, and James M. Rosenheim, eds, *The First Modern Societ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9); and *Merchants and Revolution: Commercial Change, Political Conflict, and London's Overseas Traders, 1550–1653*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and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3)。我在一篇长文中深入讨论过布伦纳的上述作品和观点，本书中的部分观点源自这篇长文，即“Capitalism, Merchants, and Bourgeois Revolution: Reflections on the Brenner Debate and Its Sequel”, *International Review of Social History* 41 (1996), pp. 209–232。



(tenacity) 作为其论述的起始点，批评其他有关转型的解释框架忽略了前资本主义经济的“内在逻辑和稳固性”，同时也批评它们假设经济因素在有条件的情形下会自动采纳资本主义策略——这一评论既适用于商业化模式，也在某种程度上适用于有关小商品生产勃兴的理论。

52 然而，和斯威齐一样，布伦纳并未接着去探寻促使封建主义解体的外部动力（例如，他认为在特定产权关系中，贸易可以而且也的确催生了紧缩而非放松的前资本主义财产形式）。相反，布伦纳像多布和希尔顿一样，转而探寻封建主义内部的运作机制，但他的方法与二位之间有着重大差异，他所明确寻找的是一种不以先定存在的资本主义逻辑为假设前提的内部运作机制。

在布伦纳的观点中，阶级斗争占据着鲜明的地位，这与多布和希尔顿观点中的情形类似。但区别在于，对布伦纳来说，问题的核心并非阶级斗争解放了一种推动资本主义形成的动力，而是在英国的特定社会条件下，地主和农民在重塑自我的阶级斗争中不由自主地开启了资本主义运作机制。这一意料之外的结果造成了一种新的情境，使得生产者受制于市场迫切性。因此，布伦纳的确在事实上扬弃了旧有模式，以及那种把需要解释和论证的范畴作为假设前提的倾向。

布伦纳的解释与英国独特的产权关系有着密切的联系。他不仅强调欧洲作为整体与其他案例对比时的独特性，而且也强调欧洲不同国家之间的差异性。换言之，对布伦纳来说，迈克尔·曼所提出的中世纪欧洲的独特条件，根本不足以解释资本主义的起源以及出现在英国的自续经济增长过程的独特性。事实上，他的观点清晰地表明，欧洲封建主义的解体产生了不止一种后果——具体而言，在英国出现了资本主义而在法国则出现了绝对主义，这种绝对主义（在佩里·安德森看来）仅仅是向资本主义转型的近乎直线发展趋势中的一个过渡阶段。

53 在英国，地主占有绝大多数土地，佃农（tenant）在其间劳作，其租佃条件逐渐转变为货币租金的形式，而租金数额并不由法律或习俗来决定，而是由市场条件来决定。因此，我们甚至可以说，彼处存在一个租金市场。这种租佃的具体情形是，越来越多的佃农受制于市场迫切性仅仅是为了维持生计以及保持对土地的租用权，而他们所受制于之的市场迫切性，并非是为市场而生产和从小生产者成长为资本家的“机会”，而是为市场进行专业化生产和在激烈竞争下进行生产的

“需要”。这和一般农民（peasant）不同，由于这群人直接占有其生计的工具，故而即便他们经常参与市场交换亦可规避竞争和市场带来的压迫。

与此同时，英国的地主也处于比较独特的位置。尽管他们掌握着绝大多数优质土地，然而他们却并不享有（并且也确实不需要）像法国贵族赖以敛财的那种“经济以外的”（extra-economic）权力。英国的统治阶级的独特之处就在于他们越来越依赖佃农生产率的提升，而非依赖向后者施加强制力以榨取其剩余劳动。

换言之，英国的产权关系具有布伦纳所谓的独特的“再生产法则”。不论是直接生产者还是地主都以历史上前所未有的程度依赖于市场，从而确保其各自的自我再生产得以顺利进行的条件。这一法则也产生了它们各自不同的运动规律，其结果便是一种历史上全新运作机制的产生及运行，包括与旧有马尔萨斯周期实现分道扬镳、自续式发展进程产生、新的竞争压力带来生产率提升、地主所有权的重新配置及日后的进一步集中等等。这种新的运转机制便是农业资本主义（本书第二部分将对此进行详细探讨），这是英国所独有的现象。

尽管布伦纳受多布和希尔顿观点的影响相当明显，然而就目前分析来看，双方的差异也是比较显著的。在布伦纳的观点中，社会运行的首要原则是冲动性或迫切性，而不是机会（opportunity）。例如，如果小商品生产者或自耕农在向资本主义转型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那么使其得以发挥这种作用的恰是一种迫切性而不是机遇。自耕农就是一种典型的资本主义式佃农，他们受制于竞争的压力，甚至对那些地主来说，一旦农业资本主义的竞争性生产率限定了经济存活的条件，那么他们也将受制于同样的压力。地主和佃农都依赖于市场的成功，因为只有市场成功，佃农才有收益，而只有佃农收益丰足，地主才能收取地租。双方都对“改善”农业抱有极大兴趣，具体而言就是通过土地使用和技术层面的创新来提高生产率，而这就常常意味着圈地（以及对雇佣劳动日益严重的剥削）。

在某种意义上，布伦纳也回答了斯威齐有关“真正的革命方式”的问题。英国的资本主义式的佃农并不仅仅是最终成长为资本家的小生产者，相反，从某种程度上讲，佃农与生产工具的独特关系（即其获取土地的具体条件）使其从一开始就是资本家。这就是说，佃农成



为资本家并不仅仅是因为他们积累了相当程度的财富，也不是因为这些财富使得他们可以雇用受雇用的劳动力（古代世界里非资本主义性质的农场主也曾雇用过受雇用的劳动力），而是因为他们与进行自我再生产的工具之间的关系以及他们所雇用的受雇用劳动力均受制于市场迫切性。

布伦纳的观点引来了各种不同的批判之声，其中，英国本土的一些对独有历史特征持不同意见的观点被欣然接纳。但此处让我们来简单回顾一些更具普遍性的批评，这些批评对我们前文所描述的转型之争中更宽泛的问题有一定的影响。

55 简单来讲，布伦纳对早期解释框架的批判就是认为它们把资本主义的那些需要被解释的特征视为给定的当然之物，从而制造了一个循环，援引某种预先存在的资本主义来解释资本主义的“起源”。反对者们在《布伦纳之争》一书中提出的针对他的批评重复了上述错误，他们与其说是在为该解释框架辩护，不如说是在简单地重复着为布伦纳所挑战的那些假设前提。包括人口历史学家和某些马克思主义者在内的批评者们，恰恰把他所试图要解释的资本主义的重要方面视作当然之物，并以此为出发点来反驳他。

例如，人口历史学家伊曼纽尔·勒·洛伊·拉杜里（Emmanuel Le Roy Ladurie）批评布伦纳在谈论“榨取剩余价值”的阶级和“统治”阶级的时候混淆了经济与政治因素，似乎这两个阶级就是一回事。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盖伊·博伊斯（Guy Bois）强烈反对布伦纳所提出的“政治马克思主义”的“能动论”（voluntarism），认为该观点完全忽略了经济因素。上述博伊斯对布伦纳观点的批判似乎在希尔顿主编的那部论文集的导论中得到了进一步加强。希尔顿是这篇导论的作者，他用一种外交辞令表达了其与布伦纳的不同意见，同时也呈现了以博伊斯和布伦纳为代表的马克思主义阵营内部不同派别之间论争的焦点问题，即生产力与生产关系权重之争、“整体的生产模式”与阶级斗争之争，以及经济因素与政治因素之争。希尔顿尽管在阶级斗争史研究领域颇有建树，但似乎也倾向于认为布伦纳的观点太过于偏重这个“政治性”（politician）的方向。

博伊斯和拉杜里提出的批评基本上是不相关的，因为他们二人把资本主义独有的“政治”与“经济”的区分视作当然之物，并从这一点开

始向布伦纳发难。布伦纳的整个理论观点是建立在这样一个最先为马克思所注意到的现象上，即在前资本主义社会对剩余价值攫取采取的是“经济以外的”形式，具体是以政治、司法、军事权力或布伦纳所谓的“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politically constituted property）来操作的。在这种情境中，直接生产者（即拥有生产工具的农民）被骑在他们头上的地主所迫，放弃了部分剩余劳动以作为地租或租税。在欧洲封建主义的具体情境中，封建领主体现了政治权力与经济权力的统一（参见对安德森观点的讨论章节）。这与资本主义有着显著不同，在资本主义的制度中，剩余价值的攫取是纯“经济的”并通过商品交易而完成的，具体体现在当无财产的产业工人为了应对纯“经济的”强制力以出卖劳动力换取薪资的方式来接近及使用生产工具时。沿着这个逻辑并直至其结论，布伦纳在其解释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的转型过程中，既没有将经济因素与政治因素合并（拉杜里的批评点），又没有单独“抬高”政治因素以反对经济因素（博伊斯的批评点）。相反，他深入探究了“经济”与“政治”（即“榨取剩余价值”的阶级与“统治”阶级）交相融合之后的结果，而这恰恰是封建生产模式的构成性特征。

56

问题的核心也不是忽略了生产的技术性力量。布伦纳简单地解释了资本主义掠夺模式和前资本主义掠夺模式之间的区别——前者依赖于由竞争和受益最大化迫切性而导致的劳动生产率的提升，从而推动了生产力进步，而相比之下后者则完全没有这种迫切性。前资本主义模式并非由改善劳动生产率的需求所推动，这是因为在那种状态下，统治阶级对剩余价值的掠夺并不依赖于直接生产者的生产率的提升，而是依赖于掠夺者本身强制权力的增强，唯其如此，掠夺者方能从生产者那里榨取更多剩余劳动。于是，布伦纳的核心问题就是：在英国，旧有的“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形式被纯“经济的”形式取代的过程是怎样的？而且这个过程如何开启了独特的自续经济发展模式？

自《布伦纳之争》开始，其他一些批评意见也相继浮出水面。首先遭到普遍批评的是有关英国农业资本主义的观点。该观点认为，17世纪、18世纪英国农业关系的独特性足以使其可被称为农业资本主义。针对此，学者们提出了两种不同的批评意见。第一种意见质疑英国的经济增长是否真正具有独特性，尤其是18世纪的英国农业在推动生产率提升方面是否具有独特性。例如，有些批评家质问道：如果说英国真有

57



独特性，那么为什么 18 世纪法国农业生产率与英国几乎是相同的？<sup>①</sup> 第二种批评意见主要涉及雇佣劳动。有些批评家认为，由于资本主义在本质上被定义为对雇佣劳动的剥削，那么相对于农业资本主义（至少相对于 17 世纪的那种农业资本主义）概念，上述定义就不准确了，因为英国在当时并非一个薪资社会，而且永久且固定的雇佣劳动在当时人口中也并不占多数。<sup>②</sup> 根据资本主义定义，剥削过程与无产阶级化过程也不能不予以考虑，那么英国农民在这个过程中是否发生了两极分化，其中一极逐渐变为丰裕的农场主，而另一极则逐渐沦为无产阶级？这些过程是否属于资本主义出现之前的历史？

58 第一种反对意见——涉及法国农业生产率——实际上未能理解布伦纳的观点。持这种意见的批评家们的意思是，18 世纪法国农业生产的总收成及其土地生产率大体上相当于同时期的英国。但我们不能忽略的事实是，在同一时期英国要创造出同等的收成和价值，所需要的人口远少于法国，以至于英国以较少人口从事农业生产便可供养更大规模的城镇人口。这就说明，所谓的英法两国生产率“相等”远远不能挑战英国产权关系和农业资本主义的独特性，事实上反而证实了这一点。这种独特性既催生了大量脱离农业生产的潜在的劳动力，也开拓了潜在的具有最基本需求的大众市场以及廉价消费品，而这两者又恰恰是工业资本主义大发展的至关重要的条件。

那么，布伦纳的观点是否受到第二种批评意见——有关雇佣劳动发展程度——的影响呢？在这里，问题已不仅仅是个实证问题了。我们同意，在近代早期的英国，雇佣劳动的发展程度是有限的，尤其是那些与临时工或季节工相对而言的永久且固定的雇佣劳动。我们也同意，剥削过程和无产阶级化过程是资本主义定义的核心要素。但是此处，关键问题再一次被回避，而布伦纳也将再一次去解释那些被他人视作当然之物的概念和观点。

在其他的历史阶段和地区，富裕农民和贫穷农民之间的分野的确存在，而且会不可避免地导致两极分化，其中一极变为丰裕的农场主而另

---

① 例如，参见 Robert Albritton, “Did Agrarian Capitalism Exist?” *Journal of Peasant Studies* 20 (April 1993), pp. 419–441.

② 例如 Brian Manning 对布伦纳作品的书评：“The English Revolution and the Transition from Feudalism to Capitalism”, *International Socialism* 63 (Summer 1994), p. 84.



一极则沦为财产尽失的工人；然而，布伦纳并未假定这种农民间的分野预先存在着。例如，15 世纪末，英法两国都有着拥有大量财产的中农阶层。（此处需要补充的是，即便在 16 世纪，英法两国的农业生产率尚未出现明显的差距。）然而，从这个共同点开始，两国走上了截然不同的历史发展道路：法国逐渐发展出了越来越多的小农经济，而英国逐渐产生了地主、资本主义式的佃农、雇佣劳动这种农业三角关系，于是，英国逐渐走上了农业增产，而法国逐渐陷入了农业停滞。

布伦纳曾被人批评忽略了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小农和中农的作用，只会“高高在上”地描写资本主义历史。<sup>①</sup> 但是，在他的观点中，能解释资本主义起源及发展的，既不是地主，也不是中农，更不是其他任何一个单个阶级的作用。相反，真正发挥作用的是一种独特的阶级关系，在这种关系中每个阶级都按照他们最初的样子重塑着自我，而这个过程所带来的一个意料之外的结果便是催生了资本主义。

一如某些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曾指出的，英国资本主义的发展需要相对丰裕的“中农”的发展，而自耕农在资本主义历史中则发挥着重要作用，这当然是毫无疑问的。然而，如果要认为，小商品生产者一旦摆脱了阻止他们成长为更大规模商品生产者的封建束缚，从而能以丰裕之资支付雇佣劳动，资本主义便可顺利产生，则要另当别论了。布伦纳正是在此与前辈学者们分道扬镳的。要回答这个问题，首先出现在脑海中的一点便是，富裕农民生活在许多不同时代和不同地区，但他们在那里却没有成为资本家。所以，应该提出的问题是：为何英国的富裕农民在历史上与其他地区富裕农民采取了不同的行为策略？为何英国自耕农不像俄国农民以及同时代法国的大规模佃农？而这一差异以及导致这一差异的深层原因，正是布伦纳试图要解释的。

59

布伦纳并未假设，在不具备让小生产者财产尽失既是可能且又有收益的独特经济条件下，英国统治阶级能简单地通过粗鲁野蛮的方式来剥削小农，也未假定他们若具备此能力就一定会如此行事。他援引一种全新的经济逻辑，以前所未有的方式和程度将英国农民置于竞争的迫切性之下，以此解释英国农民的阶级分化（即“自耕农的崛起”），而该进程最终导致资本主义农场主和无产工人的两极分化。不

① 例如 Brian Manning 对布伦纳作品的书评：“The English Revolution and the Transition from Feudalism to Capitalism”，*International Socialism* 63 (Summer 1994)，p. 82。

论这些农场主是否持续地雇用着受雇用的劳动力，他们都受到这一逻辑的支配。即便他们及其家庭成员是直接生产者，该逻辑也同样适用。于是，这个逻辑便造成了这样一种结果，即生产率较为低下的农民会面临越来越大的压力从而最终被驱离土地，而更成功的农民则会获取越来越多的土地。从这个意义上讲，农民的阶级分化是新型产权关系的结果而不是原因。

60 布伦纳很明确地阐明了这一点，即虽然直接生产者仍保有对生产工具的占有，但他们可能丧失了以非市场的方式使用其进行自我再生产工具的权利，故而这种情境就迫使他们受制于市场的需求。如果以另一种方式来表述我们上文描述的这种不可或缺的差异，那就是：其他地区和其他时间段的农民把市场当作“机遇”来利用，而英国农民则以其受制于市场的“迫切性”体现了他们的独特性。

布伦纳的目的就是要解释上述差异的原因和具体形成机制。具体的问题则包括：生产者是如何丧失以非市场方式对其自我再生产的工具及土地的使用权的？地主的剥削形式是如何从“经济以外的”剩余价值攫取转化为资本主义式地租掠夺的？竞争的迫切性是如何迫使地主和农民按其规则来改变行事策略的？新型掠夺形式是如何造成新的压迫感的？这种新的压迫感是如何造成了农民的阶级分化以及大部分人的财产尽失的？这一过程的出现，一方面是受纯“经济的”竞争压力影响，另一方面也受到被经济利益驱使且财富更加集中的地主更为直接的强制力影响。大量无产阶级的出现，是这一过程的“结局”而不是开端。而在布伦纳看来，经济因素对市场的依赖是无产阶级化的“原因”而非结果，这一点无论怎样强调都不为过。

布伦纳比之先前的马克思主义者在解释资本主义独特性上走得更远，尤其是他的这个观点——当生产者变得开始依赖于市场，从而受制于竞争的迫切性时，资本主义独特的运作机制便开始发挥作用，这一过程甚至在他们并未完全与生产工具分离，且他们对维持生计工具的占有和使用完全依赖市场时亦是如此——更使他与先前的解释大为不同。这对我们从整体上理解资本主义及其发展史有着重要的理论意义。61 布伦纳观点的强有力之处在于他强调了催生资本主义这一过程中伴随的历史上从未有过的新型经济逻辑这个独特性，而且他对这一过程运作机制的解释也相当令人信服。在此之前，许多历史学家都宣称



解释了（以及解释着）由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的转型。然而，虽然他们提供了各种不同的解释方式，但绝大多数试图解释转型的学者都倾向于把资本主义独有的运动规律归纳总结并上升为一种普遍的历史发展原则。即便当这些学者承认资本主义作为一种具体历史形式具有独特性，却也把这一具体历史形式的出现解读为以资本主义方式完成的。从这个意义上讲，也就不存在任何转型。而布伦纳是极少数几位真正去研究“转型过程”的学者，他把这个过程解读为一种社会形式向另一种社会形式的转变、一套再生产法则向另一套的转化、一种历史运转机制向另一种的转型。

## 布伦纳与“资产阶级革命”

针对布伦纳的最后一种批评意见尤其发人深省。在最初的布伦纳之争发生若干年之后，布伦纳本人又出版了《商人与革命》一书，这是一部研究近代早期英国商人在资产阶级革命中所发挥作用的重要著作。某些批评家迅速捕捉到布伦纳赋予了商人重要的革命作用这一事实。他们认为，既然布伦纳认定资本主义诞生于乡村地区，那么他就应该在本质上承认资产阶级和资产阶级革命的重要性。

这种批评意见的最主要倡导者当属佩里·安德森。他在一篇书评中指出，布伦纳著作中存在“深深的悖论”，他关于资本主义起源的最初观点与其关于商人作用的最近作品之间有着根本性的冲突：

此处我们见到了革命的资产阶级。这个阶级在法国所声称的虚构情节在英国却是不折不扣的事实，而且是发生在制宪会议 100 年前的事实。一位马克思主义学者用以得出结论的理论信条却遭到了大量历史证据的反证（而非证实），这着实是一件极具讽刺之事。曾经在理论上对商人资本的重要意义大肆诋毁的人却最先在实践中以迷人的方式赋予了这群人历史创造者的角色。<sup>①</sup>

首先需要指出的是，面对这种批评，布伦纳没有做出任何退让。为

---

<sup>①</sup> Perry Anderson, “Maurice Thompson’s War”, *London Review of Books*, 4 November 1993, p. 17.



为了更好地理解他的观点的重要意义，我们需要将其放置于他对“资产阶级革命”的意见这个大背景中。毫无疑问的是，布伦纳的确对传统马克思主义有关资产阶级革命的史学范式发起了挑战，认为资产阶级革命这一概念与商业化模式有着诸多相似之处。

他指出，有关资产阶级革命的传统概念属于马克思早年仍严重倚重18世纪文艺复兴时期机械唯物主义时所提出的范畴，它与马克思在其理论成熟期提出的政治经济学批判有着明显的不同。<sup>①</sup>在早期理论中，生产力几乎是自然地伴随着劳动分工而发展进步的，劳动的分工又随着市场的扩展而逐渐精细化。这导致的理论困境便是，以资本主义的预先存在性来解释其资本主义本身的起源。于是，作为解释资本主义转型的要素之一的传统资产阶级革命概念，就变得既自相矛盾又无法自持，因为依据这一概念的假设，革命就完全没必要发生。

首先，如果按照上述概念的假设，现实中就不存在一个“转型”任务要完成了：由于该模型以城镇中的资产阶级社会为起始点，并预见其演进发展将以资产阶级运作机制进行，而且由于贸易的出现而使封建主义被超越，故有关一种社会形式如何转型为另一种形式的问题就不成为问题而且也绝不会被提及。其次，由于资产阶级社会能够自我发展并促使封建主义走向解体，故而资产阶级革命就很难再发挥任何必要的作用了。<sup>②</sup>

63 布伦纳则认为，正如旧有的商业化模式一样，资产阶级革命这一论题的假设前提正是需要被解释的，它赋予资产阶级的那种资本家理性只有在封建主义的藩篱被移除后方能得到释放。这样，他便开启了全面重新评价资产阶级及其在资本主义兴起过程中的作用这一话题。而这也就是他对伦敦商人展开研究的大背景，同时也是其著作末尾长篇跋言的写作背景。那种认为这一研究削弱了他最初关于资本主义起源论点的指责意见，其实不断重复着这样一个武断的逻辑，即布伦纳的那个论点是需要修正的。

---

<sup>①</sup> Brenner, “Bourgeois Revolution”. 有关相似观点的更早时期的论述，见 George Comninel, *Rethinking the French Revolution: Marxism and the Revisionist Challenge* (London: Verso, 1987)。

<sup>②</sup> Brenner, “Bourgeois Revolution”, p. 280.

佩里·安德森的“深深的悖论”一说是这种指责意见的最佳代表。我们可以这样认为，安德森的批评意见和旧有商业化模式类似，都是一种想当然的论断，而且这一意见也使我们注意到该模式的一个非常重要的后果，即长期存在将“资产阶级的”或“资产阶级”等同于“资本主义的”或“资本家”的倾向。

我们可能完全认同法国大革命就是彻头彻尾的资产阶级革命，而且比英国革命彻底得多，但我们却丝毫未曾想过它是否也是一个“资本家的”革命。只要我们认为无须对“资产阶级”（或市民或全体市民）与“资本家”这一对术语进行词义辨析，那么革命的资产阶级就不是个虚构范畴，即便（尤其）是在法国亦然，因为参加法国革命的那些典型的革命的资产阶级既不是资本家，更不是旧式商人，而是律师或政府公职人员。同样，如果说英国的那些革命的资产阶级与资本主义密不可分，那正是因为资本主义的社会产权关系早已出现在英国的乡村。

当然，布伦纳没有涉及的问题还有很多。其中一个尚需深入探究的重要点便是：尽管商业化模式有可能存在致命缺陷，但资本主义的确诞生于一个国际贸易网络，并且如果没有这个贸易网它绝不可能出现。因此，英国参与欧洲贸易体系这一历史现象如何决定了英国资本主义的发展，这是个值得花费笔墨深入研究的问题。可以说，英国通过建立一个以伦敦为中心的独特的全国市场改变了贸易的性质，这个新兴市场或许是有史以来第一个真正的竞争性市场。而这个过程又进而如何影响了国际贸易的性质，也是一个颇值得研究的话题。

64

要想深入理解英国资本主义如何区别于并转化了欧洲及其他地区的贸易的性质，我们仍需研究那些非资本主义贸易的性质。如果说商业化模式遭到了颇为有力的挑战，那么我们也很有必要对伴随商业化而来的且未能催生资本主义的那种发展模式进行一番解释。在下一章中，我们将对这个问题进行详细讨论，也会以少量笔墨描绘出那种商业化程度和技术发展程度较高却未能催生资本主义发展的社会的基本形态。

另外一个重要问题是欧洲的国家体制及其对英国资本主义发展过程的贡献。贸易体系和国家体制一起形成了一个重要渠道，使英国最终得以将其面临的竞争性压力转嫁给其他国家和经济体，从而使这些非资本主义国家对外部压力（地缘政治的、军事的以及商业的压力）的回应成



为资本主义发展的发动机。<sup>①</sup> 我们尚未开始探讨资本主义将其迫切性强加于欧洲国家之上时的机制，更无从提及其覆盖于全世界之上时的机制。在解释资本主义如何将传统殖民主义形式转化为新型资本主义式的帝国主义这一问题时，上述过程也将发挥重要作用。本书第七章和第八章将会谈及这些问题。对这些历史问题进行一番系统探究或许会对我们理解当今世界所谓的“全球化”进程有所裨益。

## 爱德华·帕尔默·汤普森

65 布伦纳通过揭示直接生产者逐渐受制于市场迫切性的过程所归纳出的观点，即便没有重复城镇和市场在资本主义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也解释了使得贸易性质和市场性质发生转变的大背景，形成了一种全新的经济作用和一个成体系的逻辑。这个过程的发生远在工业资本主义出现之前，并且成为后者的必要条件之一。换言之，市场迫切性在劳动力变得大规模无产阶级化（proletarianization）之前就已将自身强加于直接生产者之上了。由于市场力量以政治法律干预等直接强制力为支撑制造了大量财产尽失的人，市场迫切性便是创造大规模无产阶级的重要因素。

汤普森（E. P. Thompson）以最为生动的笔法描绘了“市场社会”在向工业化演进的过程中逐渐成形的进程。在汤普森的著作——尤其是那部著名的《英国工人阶级的形成》（*The Making of the English Working Class*）——中，市场社会的建立不仅是无产阶级化的过程，而且是市场社会与某些替代性价值和实践原则之间相对抗的过程。具体来说，市场社会形成的过程实际上也是不同阶级间对抗的过程，其中一方的利益正体现在新兴市场的政治经济结构中，而另一方则以生存迫切性优先于收益为由抗拒着市场社会的形成。

在《英国工人阶级的形成》一书题为“剥削”的重要章节中，汤普森简明扼要地点出了工业资本主义诞生的那个重要时刻。他的分析提出了相互关联的两点。第一点便是转型阶段的时机（timing），即一个新兴工人阶级的“形成”。汤普森将英国工人阶级的转型经历（即新兴无

---

<sup>①</sup> 我在一本专著中对此观点作了详尽讨论，见 *The Pristine Culture of Capitalism: A Historical Essay on Old Regimes and Modern States* (London: Verso, 1991)。

产阶级和工人阶级文化成形的过程) 界定在 1790—1832 年这个时间段以内。因此, 他的分析在生产方式的工业化转型完成之前就早已结束。第二点便是他以延续性的视角来看待转型。在汤普森看来, 即便那些表面上看来与其工匠前辈并无二致的工人, 虽说他们的反对文化仍深深植根于前工业化时期的通俗与极端传统中, 他们也是一种“全新的物种”, 即新兴的无产阶级。 66

某些批评汤普森的马克思主义者将此种明显特征解读为汤普森以牺牲生产模式的“客观”变迁为代价而专注于“主观”要素(即文化)的证据, 这种客观性尤其体现在技术变革对生产的组织形式及劳动力性质的变化性影响上。<sup>①</sup> 然而在此处, 持马克思主义观点的批评家们也许向标准化的资本主义发展史作了太多让步。不同意识形态阵营的历史学家们所共有的一个倾向便是, 将“工业革命”的起因(如果他们都接受工业革命这一概念的话)追溯至技术革新或贸易与市场关系的发展。而汤普森与他们不同, 正如后来者布伦纳一样, 汤普森的研究更细致也更复杂——也可以说他延续了马克思本人的理论原则。尽管布伦纳和汤普森在主题和方式上存在诸多差异, 但我们仍能想象, 建立在布伦纳对有关资本主义发展传统观点的挑战基础之上的工业化解释模型与汤普森的历史解读是非常相似的。

读者应该记得, 布伦纳试图解释的是新兴“再生产法则”出现的过程。他的研究表明, 自续增长的运行机制以及对提高劳动生产率的持续需求是以产权关系的转型为假设前提的, 而产权关系转型造成上述提高的需求是为了使主要经济因素(地主和农民)能够进行再生产。例如, 英法两国发展道路的分歧与各自技术能力的差异几乎没有任何关系, 而是由地主与农民间阶级关系的性质来决定的。这两个国家, 其中一个有着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强烈需求, 而另一个则毫无这种需求并在某种程度上阻碍着生产力的发展。而对生产力进行革命化改进和升级的系统性需求更多地体现为结果而不是原因。 67

汤普森对工业化的解释是基于相同的认知, 其目的在于探寻资本主义剥削方式的特有结果。在向工业资本主义转型的过程中有着各种不同

---

<sup>①</sup> 例如, 参见 G. A. Cohen, *Karl Marx's Theory of History: A Defence*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8), p. 75; and Perry Anderson, *Arguments Within English Marxism* (London: Verso, 1980), p. 40.



的结果，其中之一便是劳动纪律和工作纪律的强化。导致剥削被加剧的原因不是蒸汽机或工厂体系的出现，而是资本主义产权关系中那种提高生产率和扩大收益的固有需求。这种资本主义的迫切性既被强加于传统的工作形式之上，亦被强加于新型劳动形式之上；既被强加于仍参与前工业化生产的工匠之上，亦被强加于工厂中劳作的无数双手之上。汤普森指出：“大规模艰苦的户外劳作、工厂大生产以及蒸汽，都是工业革命固有的特征。”<sup>①</sup> 资本主义迫切性与资本主义剥削的共同经历使得不同类型的工人得以加入阶级组织以及形成一种新兴工人阶级文化。可以确定的是，这种迫切性必定会促使生产的组织形式及工人阶级的性质发生转型，但是工厂体系是结果而不是原因。

68 马克思在研究资本对劳动的“正式”（formal）吸纳与“真正”（real）吸纳时对这两个范畴做了初步区分。此处，汤普森延续并深入了这一区分。在最初阶段，资本掠夺的是那些仍参与传统生产形式的工人的剩余劳动。这种剥削被资本主义的迫切性以及竞争和积累的强制性所驱动而变本加厉，但这些迫切性并非在一开始就改变了生产的技术过程。我们或许可以这样认为，即资本主义一直到资本专门为适应其需求而改变了劳动过程之时方才走向成熟，也就是说，资本主义一直到演进为工业化形式之时方才成熟起来。尽管如此，我们还是认定，工业资本主义是资本主义运动规律的结果而不是原因。

以佩里·安德森为代表的学者提出疑问：为何汤普森在出版《英国工人阶级的形成》之后没有向前推进，从而提出一个关于工业化的完整解释框架，反而回溯至18世纪？答案在于，汤普森所试图解释的是资本主义作为一种社会形式的确立过程，而不仅仅是某种被称为“工业化”的中立的技术过程。他对18世纪兴趣颇为浓厚，这是由于在那个时期，资本主义产权关系的转型正在巩固，而且一种更具自我意识且更清晰的新兴资本主义意识形态亦逐渐形成。同样在那个时期，新经济原则尚未完全成为居于主导地位的意识形，这便是市场的政治经济原则，在不久的将来，甚至资本主义最激烈的反对者也将服膺于该原则。

汤普森认为，在18世纪的英国，市场是实际中斗争的主要场域；以这一英国历史上重要转型时期特有的原因视之，该论断的确如此。一

---

<sup>①</sup> E. P. Thompson, *The Making of the English Working Class*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63), pp. 288–289. See also pp. 222–223.

方面，这是个“自由”劳动的时期，劳动力既不受制于前资本主义的、“经济以外的”形式，也还未完全地受制于新兴的工厂纪律，故而人们在一段较短时期内仍可以掌控“他们自身的工作模式和工作关系”。另一方面，“劳动力却几乎无法掌控他们产品的市场、原材料价格以及食品价格”。这便是针对市场的社会抗争此起彼伏的重要原因。人们（经常是妇女阶层）既反对不公正的价格，也反对不合法且不道德的市场规则，这一规则是为了增加收益而设计的，从当今市场社会和资本主义理性角度视之该规则极为正常，但在那个时期它却损害了人们对生活工具占有和使用权的习惯性期待。<sup>①</sup>

在某些社会抗争中，我们亦会发现反对市场从看得见、近乎透明向“看不见的手”的转型的呼声与诉求。原先，人们最为熟悉的市场是一个物理场域，一些人提供商品，另一些人则花钱购买，共同的习俗、社群的规定以及对生存权的认知与期待共同决定着市场运作的原则。而现在，市场正在转变为一种超越社群掌控的抽象机制，而市场交易的透明性则被“自我调控的”市场、价格机制以及所有社群价值对受益迫切性的从属所取代。

69

汤普森在他的研究中也揭示了新兴的政治经济意识形态（包括新的产权概念和收益伦理概念）随着国家的暴力镇压而被日益强化。法院会判定经营者因生产率提升而获得的收益权优先于其他各种权利，譬如非所有者长期享有的习惯性使用权或生存权。行政当局对各类针对不公正价格和市场原则的抗争的反应也愈加激烈，尤其是在法国大革命之后更是如此。换言之，市场强制力的实施与贯彻需要国家强制力作保证。

## 小 结

截至目前，本书提出的观点是：学界最标准的资本主义历史解释模式的主要问题是，它们既以那些掩盖了资本主义独特性的假设前提为理论起始点，又以其为理论终结点。我们需要一种新的历史解释模式，从而使这种独特性获得释放：这一模式承认商业收益获取与资本主义积累

<sup>①</sup> Thompson, *Customs in Common* (London: Verso, 1991), pp. 38–42.





70 之间的不同、作为机会的市场与作为迫切性的市场之间的不同，以及技术进步的跨历史过程与资本主义推动劳动生产率进步的独有驱动力之间的不同。因此，我们需要在社会产权关系与阶级关系中探寻这种资本主义独特性的根源。毫无疑问，绝大多数马克思主义者都宣称自己正从事着对这些问题的研究，但是我试图要做的就是证明他们对历史的解释几乎都未能持续在上述基础上推进，故而他们也未能通过其研究揭示出资本主义的独特性。

表面上看，自商业化模式被首次提出以来，对资本主义发展史的研究成果可谓汗牛充栋，但是绝大多数权威性的西方历史研究均受到了挑战，并且其理论基础似乎也被颠覆，挑战者们既有马克思主义者，也有不同派别的“修正主义”历史学家、后现代主义者以及反传统主义者。然而，我们发现，这种对资本主义发展的想当然的解释模式有着极其深远的影响，因为即便在当前最新的学术研究中我们仍能捕捉到其踪影。它不仅体现在反欧洲中心论提出的批判中，而且体现在当今最热门的现代性与后现代性概念中，更体现在我们的日常用语中——因为我们仍在将“资本主义的”概念等同于“资产阶级的”以及现代性概念。



第二部分  
资本主义的起源





## 第四章 商业抑或资本主义？

“从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的转型”被普遍认为是一种欧洲的（或至少是西欧的）进程。但欧洲封建主义也并不是铁板一块，而是存在极大的内部多样性，因此也产生了各种不同的结果，而资本主义仅是其中之一。 73

这种内部多样性不仅仅是“混合且不均衡发展”程度的不同，甚至是转型阶段的不同。例如，中世纪及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的自治城市国家或出现在法国的绝对主义国家均为各不相同的组织形式，它们都有各自独特的内部逻辑，而这些都无法催生出资本主义。当且仅当它们融入早已存在的资本主义体系及其竞争压力的发展轨迹，并且这些发展轨迹得以影响其在政治、军事及商业上的对手时，上述国家和地区才算是进入了资本主义阶段。因此，每个国家和地区走上资本主义经济发展道路的模式绝非千篇一律，因为它们都以各自不同的方式受制于更大规模且日益国际化的资本主义体系。<sup>①</sup>

一如前文所述，那种想当然地将资本主义认为是欧洲封建主义的必然结果的趋势，植根于一种信条，即封建主义“分散的独立小国”缝隙中成长起来的自治城镇不仅是摧毁封建主义体系的天然敌人，而且是封建主义

---

<sup>①</sup> 我在之前提到的一本专著里曾专门论述过欧洲封建主义的不同发展结果，尤其是关于英国资本主义与法国绝对主义的区别，见 *The Pristine Culture of Capitalism: A Historical Essay on Old Regimes and Modern States* (London: Verso, 1991)。



74 体系中能够催生资本主义的“不速之客”（cuckoo's egg）。因此，我们要想跳出这种假设的怪圈，首先便是要区分“资本主义的”概念与“资产阶级的”概念，其次便是要将“资本主义”与“城市”这两个概念相分离。

## 城镇与贸易

将资本主义与城市联系起来是西方文化传统中最牢固的观念之一。人们普遍认为，资本主义是在城市中孕育并发展起来的，而其隐含意义却不止于此。由于其特有的商贸活动，故而任何城市从其诞生之日起在本质上都具有潜在的资本主义性质，只是外界的障碍阻滞了城市文明催生资本主义的进程。自古时以来，或者说自技术允许生产出足够多的剩余以来，仅仅是因为存在一些不恰当的宗教、不合适的国家类型以及其他各种意识形态、政治与文化上的束缚，才使得城市各阶层无法在任何地方发展出资本主义。

依据这一观点，能够解释西方资本主义发展的因素就是其城市独特的自主性以及典型的城市阶级，即市民或资产阶级。换言之，资本主义之所以在西方起源并不是由于具备某些因素，而是由于缺乏某些因素，即对城市经济活动的限制和束缚。在这种情景下，促使资本主义发展并直至完全成熟的原因仅仅是贸易的自发扩大。资本主义要产生、要发展，所需要的只是贸易量的增长以及相伴而生的财富的积累，而这些随着时间的推移也将会不可避免地出现（当然，在某些版本的观点中，“新教伦理”将有助于贸易扩大和财富积累，但却不会在最初促其诞生）。

75 这一有关城市与资本主义之间有着天然联系的假设是有漏洞的，但从本质上讲，应该质疑的是那种将资本主义当作自然演进物的趋势，这种趋势掩盖了资本主义作为一种历史上独特的有始有终的社会形式的独特性。一如我们前文所见，将资本主义与城市和商贸联系在一起的倾向，在一般情况下都伴有另一种倾向，即把资本主义视为与人类历史一样悠久的人类实践的自然结果，或是亚当·斯密所谓的“互通有无、以物易物、相互交易”的自然秉性的结果。

然而，纵观历史，我们发现有许多城镇以及大规模贸易从未催生出任何资本主义。此外，还有很多精心建造的城市定居点并不承担商贸中心的任务，譬如古代帝国那些寺庙集中的以祭祀为主要功能的城市。更

有甚者，某些拥有发达城市文化、成熟贸易体系以及复杂贸易网络的社会有效地利用了市场“机会”实现了贸易扩大和财富积累，然而却并未系统地经历本书一直所论述的那种市场“迫切性”。

这些商业力量往往创造了丰富的物质与文化基础设施，其程度和水平远远领先于首先催生出资本主义的那个欧洲落后地区的发展水平。任何一个理性的人都不会否认，亚洲、非洲、美洲都曾出现过高度“发达的”文明，某些文明从事的商业活动以及相伴而生的不同种类的技术进步都远远超过中世纪英国的具体情形。正是因为资本主义本身与先前时期商业活动的高度发展、科技的演化水平以及古典物质财富意义上的“原始积累”没有任何关系，故而要想解释资本主义的起源就是一件较难之事。

城市自主性也不是决定因素。欧洲的自由城市社区或许可以为贸易、富裕市民以及世袭贵族（urban patriciates）提供了生长的土壤，但是这些自治商业中心的成功与资本主义崛起之间并不存在明显的相关性。资本主义并未诞生于诸如佛罗伦萨这样成功的商业城市国家，而是出现在英国。在早熟的中央集权君主专制国家的背景下，英国的城市却是欧洲最缺乏自主性的。

导致资本主义与其他所有形式“商业社会”之间发生分野的关键因素是某种特有社会产权关系的形成，这种产权关系催生了市场迫切性与资本主义“运动规律”，后者又进而将生产纳入其影响之下。非资本主义的商业强国拥有大量从事生产的阶级（尤其是仍然对生活工具持有占有权的农民）和土地。对这些阶级施以统治和剥削的是居于主导地位的阶级与国家，后者依赖各种不同种类的“经济以外的”掠夺手段或“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来维持其统治和剥削地位。因而，这些强大的文明并未系统地受制于来自竞争性生产与收益最大化、对剩余价值进行再投资的冲动，以及不断提升劳动生产率的压力。

76

在下一章，我们将更为仔细地探究那个催生了资本主义发展迫切性的社会产权关系。但在此，为了描绘出资本主义与（那些甚至最发达、最繁荣的）非资本主义商业活动之间的差异，我们首先必须简要地梳理一下前资本主义贸易活动的逻辑。<sup>①</sup>

<sup>①</sup> 我在另一篇文章中继续完善了此处提出的观点，见“The Question of Market Dependence”，*Journal of Agrarian Change* 2.1 (January 2002)，pp. 50-87。



这个简单的贸易逻辑便是“以互惠为原则的交易”。这种交易活动可以发生在单个社会内部，也可以发生在相邻社会之间。即便是在直接的产品交易被以货币为中介的商品流通所取代的情境下，这个简单逻辑仍可以运作，但它本身并不产生受益最大化与竞争性生产的需求。当然，在这些简单交易活动之外，相分离的独立市场之间尚有诸多更复杂的交易行为，而在从一个市场向另一市场进行跨地贸易（conveyance）或同时在两地套利（arbitrage）的过程中必然会涉及商业收益的获取（即在此处低价买进而在彼处高价卖出）。这种贸易活动或许遵循的是与简单地以互惠为原则的交易不尽相同的逻辑，至少在这一过程中，商业收益原则发挥了作用，但是，在这个过程中却没有转变生产这一固有且系统性的冲动。

77 当然，即便是在前资本主义社会，也有大量靠获取收益为生的人，他们赖以生存的便是从事可获利的贸易活动。但是，非资本主义的生产逻辑却不会仅仅因为牟取利益的中间商（甚或那些高度职业化的商人阶层）的参与而发生改变。他们的策略不涉及任何在资本主义竞争意义下的生产方式的转型，而在两个市场之间进行跨地贸易或同时在两地套利以牟取利益，本身就是一种策略。他们既不依赖于生产方式的转变，也无须促进会导致竞争迫切性的市场的统一和发展。相反，这些中间商之所以能茁壮成长，其条件恰恰是碎片化的市场以及在市场之间的移动，而不是一个统一市场中的竞争，生产与交易之间的联系也是非常微弱的。

譬如，中世纪与近代早期欧洲的贸易网依赖于本土或地区的专业化程度，这使得商人们可通过从一地（货物产地）向另一地（不产或产出量不足）运输货物而获益——更不要说在一个逐渐成长的长途贸易网中，他们探索的触角会伸向更远的地区。但是，在一个非资本主义的世界里，尽管牟取利益是常见且高度成熟的活动，但它与“有效的”生产活动之间即便不是相对立的，也是相分离的。

主要经济大国之间以及这些大国内部的城市和本土商人之间毫无疑问存在着激烈的商业竞争，贸易争端甚至会引发大国之间爆发激烈战争。然而，发生在这些竞争对手之间的，与其说是资本主义式的竞争性生产，不如说更多的是“经济以外的”因素，包括上等的船运、对海路及其他运输路线的主导、垄断性特权，以及高度发达的两地套利制度和

措施，而所有这些几乎都是靠军事力量来支撑的。某些“经济以外的”优势（譬如船运和军事优势）无疑需要以技术革新为基础，但是这种技术革新却不涉及降低生产成本的系统性需求从而在价格竞争上占据有利地位。

甚至在 17 世纪之后，世界上绝大多数地区（包括欧洲）都尚未受到市场迫切性的影响，而一个庞大的贸易体系无疑是存在着的，其范围波及几乎整个地球。但是没有任何一个地区，包括欧洲的商贸中心以及非欧洲世界的庞大贸易网，其经济活动（尤其是生产活动）是被竞争和积累的迫切性所驱动的。主导世界各地贸易活动的主要原则并非源自生产的剩余价值，而是“疏远隔绝而导致的收益”（profit on alienation）、“低价买进，高价卖出”。<sup>78</sup>

从本质上讲，国际贸易是制造大型商贸中心的经济活动，而依据不同版本的商业化模式解释框架，国际贸易活动是资本主义的前兆。跨地贸易是国际贸易活动的基本形式，由商人在一地购买货物而在另一地区出售以牟取利益，或可称为“不同市场之间的商业套利”。<sup>①</sup>即便是在诸如法国这样的单一、强有力且相对统一的欧洲王国，也是上述相同的原則主导着经济活动。在单一且统一的市场中，人们获利的方式不是“低价买进，高价卖出”，也不是在不同市场之间进行跨地贸易，而是在统一市场的内部与他人直接竞争从而使生产更有效率，但欧洲当时并不存在这样的统一市场。

其实，那些催生庞大商业国家的贸易活动只倾向于做奢侈品生意，或至少倾向于买卖那些专为富裕家族而生产的货物且仅仅关注统治阶级的需求和消费模式。相比之下，便宜的日常消费品却没有任何大众市场，而恰恰是这种市场在后来推动了英国工业资本主义的发展。农民生产者普遍地不仅能生产自家的食物，而且还能生产其他一些供自家使用的日常用品，譬如衣物。可以确定的是，食物或食材市场是存在的，农民可以将自家的剩余产品运至本地市场出售，并用这些收益换取其他商品。农产品甚至可以在更远的市场上出售，尤其是供应城镇居民消费的谷物贸易已经颇具规模。然而，其贸易原则和工场手工业产品的原则并无二致，收益更多的是来自流通过程中的优势而非节省成本的竞争性生产。<sup>79</sup>

<sup>①</sup> Eric Kerridge, *Trade and Banking in Early Modern England* (Manchester: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1988), p. 6.



针对相对有限市场的奢侈品贸易本身并不会带来提高生产率的系统性动力。但是，正如我们将在下文中看到的，这种特征并非奢侈品贸易所独有。甚至是那些基本需求品（譬如谷物）的贸易活动也受制于相同的受益原则——收益源自流通而非生产——而且贸易的发展更多地依赖于奢侈品贸易。因此，在所有贸易活动中，大商人的工作是流通而不是生产，而且主要的商业优势是“经济以外的”优势。

即便是诸如佛罗伦萨这样的主要商业中心内部发展了一定规模的生产（绝大多数为相对有限市场进行的也是奢侈品生产），以之作为对外商业活动的补充，然而其基本的经济交易逻辑并未发生实质性改变。它仍然是在流通过程中实现财富的轮回或“疏远隔绝而导致的收益”，而不是资本主义意义下在生产过程中创造价值并攫取剩余价值。

80 这些非资本主义的贸易原则是与非资本主义的剥削模式结合在一起的。例如，在封建农奴制已经基本消失的西欧各地，其他形式的“经济以外的”剥削形式仍然居于主导地位。在前资本主义社会，即便是已经货币化了的租金，也是以“经济以外的”权力为基础的。例如，在18世纪的法国，农民仍然在全部人口中占很大比重，并占有大量土地，而中央政府中的职位对许多统治阶级成员来讲就是经济资源，他们通过向农民生产者征收重税的方式来攫取剩余劳动。即便是那些以收取地租为生的地主也普遍地依赖不同形式的“经济以外的”权力和特权来扩充其财富。

农民直接占有并使用生产工具（土地），而地主与政府公职人员则依靠不同形式的“经济以外的”权力和特权，通过直接收取租金或赋税来榨取农民的剩余劳动。尽管所有人都在市场中购买和出售各种物品，但是无论是进行直接生产的农民，还是靠掠夺他人生产为生的地主和政府公职人员，都不直接依赖于市场获取其自我再生产的条件，而且上述双方之间也不通过市场来发生任何关系。

一如我们在下一章将看到的，催生资本主义的因素正是这种社会产权关系上所发生的重大变迁，即生产者、掠夺者以及他们之间的关系都变得逐渐依赖于市场。

## 基本必需品的贸易

尽管自农业诞生之日起，世界上大多数人口都在从事食物和食材的



生产，然而却总有一部分人（因各类原因，以各种方式）要依赖他人为其生产食物。食物从生产者到不从事生产的消费者之间的这种分配过程有着诸多不同的形式：从礼品赠予关系或亲属间义务关系，到由国家来主导的分配（譬如古罗马的谷物救济），再到通过不同类型的强制力而实现的强行掠夺，不一而足。但是，通过贸易实现食品流通却是一种十分普遍的人类实践。对食品供应链的控制是权力和财富的重要来源，商人通过垄断这种贸易得以积累巨额财富。

食品贸易的范围从本土市场一直延伸至更远距离的大规模交易市场中，在本土市场中农民以其剩余产品换取其他商品，而欧洲大宗谷物交易便是远距离大规模交易的典型代表。但是，尽管食品贸易是个历史悠久且遍及各方的贸易活动，但它发展为社会存在的主要特征仍需依赖城市的发展和进步，而城市中集中的却是自身无须介入其食品生产的人们。

81

在我们探究资本主义与城镇的关系以及批判地检视资本主义发展的“商业化模式”解释框架的过程中，通过研究食品贸易在更大规模经济结构中体现出重要性的不同方式，我们能收获不少真知。在下一章，我们将提出一个观点，即当食品这一人类生存最不可或缺的基本必需品的生产受到市场迫切性制约时，资本主义便诞生了。不过在我们直接进入这一观点之前，仍有必要以对比的视角描绘一个颇为不同的情境。我们所要描绘的情境，并非市场在其中丝毫不起作用或只发挥了很小作用，而是在其中商业活动是人们生存和进行社会再生产所必需的条件，然而市场迫切性却未发挥作用的情境。但是，这并不是说，有关最基本必需品的大规模商贸活动本身就带有竞争性生产、收益最大化以及不断提高生产力水平的迫切性。

在商业化模式解释框架下，中世纪与近代早期欧洲的国际贸易被认为是资本主义发展的基础。在此，我们要考察的就是食品贸易的重要意义。存在一个成熟的食物（尤其是谷物）贸易网连接着欧洲某些特定的产粮区域与其他一些粮食生产较低的区域，这些地区的谷物产量无法维持当地人尤其是城镇居民基本消费的需要。欧洲大陆尤其是其主要商贸中心逐渐增多的城镇人口，不仅制造了一个逐渐扩大的奢侈品市场（其供应逐渐依靠跨越欧洲大陆的长途贸易而实现），也催生了一个相当规模的基本生存需求品市场（然其自身的农业生产却无法满足这种需求）。后一种需求主要依靠大规模谷物——尤其是波罗的海地区的谷物——的

82



进口而得以满足。

谷物贸易是当时国际贸易的重要特征，其运作的基本原则仍是前资本主义商贸原则。商业获益依赖于从一处向另一处运输货物，并通过产地收购价与消费地出售价之间的差距而得到增加。例如，谷物在波罗的海地区被以低价收购，而在荷兰共和国被以高价卖出（尽管以当地标准视之仍很低廉），故荷兰的商人们主导了波罗的海地区的贸易。

从另一个意义上讲，谷物贸易也带有前资本主义商贸活动的印记。进口谷物是欧洲商业大国取得商贸成功的重要条件，但谷物贸易本身并不是欧洲贸易体系的驱动力，后者的成功主要依靠奢侈品贸易以及消费这些奢侈品的富裕消费者们所推动。我们甚至可以说，大规模谷物贸易的需求是由富庶阶层的奢侈品消费模式所决定的，这是因为欧洲城镇消费谷物的人口绝大多数恰是那些为生活奢华、经常进行炫耀性消费的富裕阶层提供服务的人。

在中世纪，国际贸易是被拥有大量土地的贵族阶层的财富所驱动的，他们的消费模式——包括他们对奢侈品的渴求，对“经济以外的”强制力措施尤其是其经济权力赖以维系的军事产品的渴求——支配了贸易体系的基本逻辑。希尔顿写道：

拥有大量土地的贵族阶层，不论他们是世俗阶层还是神职人员，在任何时候都是最主要的消费群体。其消费品涵盖甚广，主要是各类奢侈品，都是经国际贸易而来……当然，国际贸易也会涉及诸如谷物和木材等大宗商品，但是这些商品的需求主要来自城市，并且很可能最终依赖于奢侈品国际贸易的健康程度。<sup>①</sup>

83 甚至在更晚近的时期，当大范围的城镇与大规模富裕的市民阶层崛起的时候，相似的贸易逻辑依然居于支配地位。更多生活窘困的人开始依赖于价格便宜的进口谷物以维持其生存。但是，前资本主义时期的欧洲国际贸易体系却仍由贵族消费者的财富和欲望以及国家的需求驱动，普通消费者的需求以及依靠市场来获取基本生存和再生产工具的人们的权力则丝毫无法影响这个体系的运作，不论这些普通人在市场中交

---

<sup>①</sup> R. H. Hilton, "A Crisis of Feudalism", in T. H. Aston and C. H. E. Philpin, eds, *The Brenner Debate: Agrarian Class Structur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Pre-Industrial Europ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p. 127.

易的是食物还是其他日常生活用品（譬如便宜的纺织品和普通的炊具）。

要解释这一点，我们需要考虑欧洲商业权力与谷物贸易相分离这一现象。虽然谷物的生产与出口对整个欧洲社会的基本生存至关重要，但它却从来不是财富和经济权力的指标（直到英国打破了这个模式）。一如马克思曾论述过的，谷物生产曾一度是欧洲经济发展的“落后者”的职责。整个欧洲在谷物出口地区和富裕的贸易大国（譬如荷兰共和国）之间有着明确的劳动分工，但这个分工绝不是专门化地区之间就基本必需品进行简单交易所形成的，例如，波罗的海的谷物与低地国家的乳制品之间的交易。尽管荷兰在波罗的海地区谷物交易中的主导地位仍是不可动摇的，但是它们的商业权力却并非简单来自谷物等基本必需品的商贸活动，而是来自奢侈品或相对奢侈商品的贸易，而这些都源于那些富裕商业大国不相称的消费活动。

于是，前资本主义时期欧洲的商贸体系便体现出了诸多相分离的特征：谷物生产国与消费国在地理上的分离，消费国的财富源于对其他商品的贸易。其财富并不必然源自其他商品的生产，但却尤其源自在他处生产的商品的流通、运输以及套利，以及货物集散地收取的赋税。商业大国以商业中介人而非被交易商品的生产者的角色赚取了巨额财富，这也体现在基本消费品生产与奢侈品贸易带来的经济权力的不均衡之上。

84

毋庸赘言，这种分离和不均衡被沟通与运输的实际情形进一步加剧。无疑，整个贸易体系的基础是碎片化的市场、市场之间的相分离、生产地与消费地之间的长距离以及供给与需求之间的地理分割。商人赚取财富的基础，恰恰是市场相对的不可接近性，以及在碎片化的市场之间进行无穷无尽的套利从而牟取利益的可能性。

这样，我们就发现在消费和生产之间也存在根本区隔。在谷物出口地区进行生产的社会条件，与谷物被消费的富裕商业地区的社会条件没有任何关系。这就意味着，按照消费大国尤其是富裕的荷兰共和国的经济标准，谷物是便宜的，而荷兰商人及其先进的运输设施虽主导着波罗的海地区的贸易，但却不在这个粮食生产区进行提高生产力水平的尝试。谷物生产区的低廉成本也未给获益于便宜进口物的消费经济体施加任何竞争性压力。相比之下，在那些富裕的商业经济体生产其他商品的



成本则由于这种便宜基本必需品的“输入”而在实际上降低了。无论怎样，商业领袖们的贸易优势并非主要依赖于竞争性生产，而是依赖于如下这些“经济以外的”因素，包括垄断性特权、优良的海运、发达的商业原则及措施、复杂的商业网络、广布的贸易点以及军事实力。

85 这样的分离无疑也意味着，尽管富裕的商业国家或许会依赖谷物贸易为其提供生存的保障，但最基本的生存需求所耗费的成本远远低于它们进行非必需货物贸易而赚取的财富。而同样的分离现象也意味着，依赖这些富裕商业国家而存在的商业中心，在面临脆弱的国际贸易时，也是极易受影响的。故奢侈品贸易的衰退不仅会使这些富裕商业国家的财富受损，而且会使得其廉价基本必需品的供应商深受其害。

## 佛罗伦萨与荷兰共和国

在欧洲贸易体系内部，曾经出现过若干非常成功、极其繁荣的商业中心。根据商业化模式的解释框架，这些中心本应该是资本主义的发祥地。事实上，在这一模式的不同演化版本看来，它们也的确是资本主义的，只是出于某种原因它们的进一步发展被阻滞，而且最终也未能发展成完全的工业资本主义，直到英国在这方面领先实现。这便是所谓的“失败转型”。

没有人会否认那些身居欧洲大型商业中心的统治阶级的财富是靠经营商贸活动而来的，而人们也都认同他们对直接生产者剩余价值的掠夺所采取的是经典的封建地租的形式。但是，一如其他前资本主义社会的情形，巨额财富仍严重依赖于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并且，这种掠夺形式形塑了一种特有且自我限定的经济发展过程。

中世纪与近代早期欧洲主要商业城市中的世袭贵族和商业精英常常从商业活动中赚取巨额财富，但他们仍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伴随其在城市中地位而来的特权和权力。一如我们在前文所见，这些主要商业城市的成功，与其说是因竞争性生产而来，不如说是由“经济以外的”因素导致的。这些城市中的统治阶级依靠其社会地位，不仅拥有获得上述“经济以外的”商业优势的特权，而且还普遍地担任政府公职，其目的就是通过直接的、“经济以外的”方式榨取其治下生产者的剩余价值，

包括地租、租金（dues）以及各种类型的赋税。因此，这种城市形式遂被描述为“集体领地”（collective lordships）。 86

这种情形在诸如佛罗伦萨这样的城市中体现得更真实，其商业财富的来源不仅包括国际商品贸易，也包括其自身的国内生产。佛罗伦萨是那些致力于研究“失败转型”的人士的挚爱，因为它曾经是一个非常成功的商业强国，而且也因为它曾经以其令人叹服的文化资源而成为名副其实的“文艺复兴”之都。从商业的发达程度、国内制造业水平以及文化成就等各方面来看，那个时期的佛罗伦萨都远胜于英国，然而当这个北方的落后地区即将要迎来资本主义大发展时，那个奢华的意大利城市国家却“未能”走上这条相同的发展路径。

在与周遭乡村地区的关系上，佛罗伦萨无疑是个集体领地，其对农业生产者的剥夺丝毫不亚于法国绝对主义国家对其治下农民的掠夺。与此同时，佛罗伦萨对其自产商品所进行的贸易所获得的成功则继续依赖于“经济以外的”因素、垄断性特权以及高度发达的商业和金融经验（复式记账法便起源于此）。这些要素所促进的商贸活动在奢侈品市场获得了极大成功，但在这个过程中，工匠们的技艺比高效的生产发挥了更重要的作用。此外，佛罗伦萨经济的一个重要特征是，其伟大的商业家族（最著名的便是美第奇家族）从事了受益更大的非生产性事业，譬如为欧洲各王室和罗马教皇提供金融服务，以及各种政府公职（包括对这个城市国家本身的王朝统治）。

尽管这些重要商业城市曾一度非常成功，而且也积聚了大量的财富，但是它们的经济发展却都是受其自身限制的。市场毫无疑问在它们的发展过程中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但我们在此却清晰地发现，市场更多地体现机会的功能，而非迫切性的功能。至少，市场在此处并未通过发展生产力催生出以受益最大化为目的的资本主义驱动力。 87

我们可以这样认为，这些主要商业城市的非资本主义特性既是它们的强项也是它们的弱点。例如，在佛罗伦萨这样的商业城市中兴起并盛行的文艺复兴如果在资本主义迫切性的压力之下或许根本无法取得那令人瞠目结舌的辉煌成就。这当然值得另作探讨。此处，我们需要说明的是，由于没有这样资本主义迫切性，商业城市的经济发展模式必然会走上不同路径。



随着必要的生产能力的出现，以及市场（尤其是奢侈品市场）的逐渐发展，商业城市的统治阶级就会鼓励商业及生产，而且也会对其进行剥削。重要的是，他们不仅有这个意愿，而且有这个能力。商人们甚至会对生产进行投资和组织。然而，他们巨额财富的获取仍然主要地依赖于“经济以外的”权力和特权，相比于提高和发展生产力，他们可能更有兴趣致力于改进和强化那种掠夺的手段。当这种体系面对市场机会的衰落时，他们必然不会去提高劳动生产率以及降低生产成本，而是要变本加厉地榨取生产者或者从生产中抽回力量从而保障其拥有更多“经济以外的”掠夺权力。

16世纪和17世纪荷兰共和国的案例无疑是最复杂的。学者们对这个案例的研究与英国是第一个“现代”资本主义经济体的观点之间形成了鲜明的对抗。<sup>①</sup>那一时期，荷兰的商业财富与文化成就是巨大的，并且在最发达的商业实践和制度、银行制度、证券交易体系、金融投机以及海运与军事等方面的技术水平上都在世界上独领风骚。甚至是在提高生产率方面所取得的技术进步，荷兰都曾一度领先于欧洲各国，以至于英国都曾向荷兰学习过先进的农业技术。在资本主义出现以前，荷兰曾经拥有大量的城镇人口，也曾发展出人类历史上商业化程度最高的社会。这个国家以异常的程度依赖贸易来为其直接生产者提供最基本的生存所需，甚至其农业生产者对基本生存必需品的获得也高度依赖贸易，他们在市场上出售乳制品以换取谷物。因此我们可以说，荷兰共和国的财富是建立在商业成就之上的，并且荷兰商业精英以前所未有的方式与程度对国内生产（尤其是农业）进行了大量投资。

有鉴于此，荷兰共和国作为“失败转型”的案例比佛罗伦萨更加受部分学者的青睐，他们对荷兰未能像英国一样迈入工业资本主义这一现

---

<sup>①</sup> 此处我关于荷兰共和国经济的论述参考了一本重要著作，即 Jan de Vries and Ad van der Woude, *The First Modern Economy: Success, Failure, and Perseverance of the Dutch Economy, 1500-1815*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7)。但是我对作者所列出的实证材料的解读却与作者原本的解读有着明显区别。对他们而言，荷兰共和国是“现代经济”——因此也就是“资本主义经济”——的典范，但我认为，他们二位书中所描述的荷兰经济发展模式恰恰指向了另一个方向。同时，尽管我与布伦纳的论证起点相同，但我仍质疑他对荷兰经济的分析，在他的一篇文章中，他认为荷兰经济的确具有资本主义属性，虽然其论证原因与上述两位作者不同。布伦纳的文章见“The Low Countries in the Transition to Capitalism”, *Journal of Agrarian Change* 1.2 (April 2001), pp. 169-238; 我的质疑见“The Question of Market Dependence”。



实提出了诸多解释框架。一些学者将此现象归因于这种头重脚轻城市所特有的寄生虫似的束缚，它们最终压制了荷兰（尤其在农业上）的生产率，并通过榨取这些生产进而积聚了大量食利财富（rentier wealth）。另一些学者则强调，这些城市的确对农业生产进行过大量投资，只是把“失败转型”的原因归于该国过度依赖于对外贸易以及更大范围的欧洲经济，而欧洲经济在后来的衰退又从某种意义上拖了荷兰的后腿。还有学者认为，荷兰的衰落就是影响所有“现代”经济的周期性衰退所导致的。

我们认为，尽管上述这些解释都是从商业化模型的假设前提推导而来的，但它们把荷兰过度的商业化与城市化视为进一步发展的障碍，这从某种意义上也削弱了上述模型的解释力。一个替代性的解释是，荷兰“未能”沿着大家期待中的资本主义发展路径向前走，是因为它本质上就不是一个资本主义经济体，而且推动其进步的是一种完全不同的经济逻辑。对荷兰共和国经济性质的全面深入讨论毫无疑问超出了本书的范围，我们的讨论只涉及其发展模式中的某些重要方面，而正是这些重要方面体现了一个前资本主义经济体的发展逻辑。

89

在那一时期，荷兰与欧洲其他强国的不同之处或许在于该国对市场的巨大依赖，甚至其基本的食物供应都是靠市场交易获得，但是即便如此，该国的商业体系却依然像欧洲整体一样都是前资本主义经济体。这正是当时的历史事实。荷兰经济不仅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包括奢侈品在内的整个欧洲市场并受其所限，而且其本身并不是被资本主义式的生产者所主导，而是为那些商人所主导，后者虽然在农业和工业上也进行了大量投资，但其首要任务仍是流通而非生产。

荷兰经济中最重要的因素或许是城镇与城市精英利益的支配地位，它们对农村经济发展形式带来了重要影响——不仅是作为农产品的一个庞大市场，而且为农业提供了重要投资资源。该国庞大的财富和商业实力依赖其在国际贸易中无可匹敌的优势地位，将他国生产的物品运输并营销到欧洲各地。如果没有在国际贸易中的领跑地位，没有从日渐扩大的欧洲奢侈品市场中赚取的巨额财富，荷兰人既不会发展出大规模的城镇人口，更不会发展其农业。荷兰这个案例表明，并不是农业生产率支撑了庞大的人口规模（譬如英国出现的情形），而是国际贸易中的支配性角色维持了庞大的人口。并且，其国际贸易中举足轻重的影响力一方



面是欧洲商业链中的关键环节，另一方面也为本国农业生产提供了必要条件。

90 尽管荷兰共和国主要为产自他国的货物提供流通和贸易的渠道，但也会为其本国所生产的商品提供贸易机会。在“黄金年代”（Golden Age），荷兰商贸活动的收益与其国内生产有着密切联系。在此时期，城镇财富大量涌入乡村为大规模土地开垦工程提供了必需的资金。然而，商贸活动和生产活动之间的联系总是隔着那么一层距离，并且这一联系在荷兰制造的产品销量衰退的时候也会随即中断。因此，荷兰人是把他们的商业帝国建立在其生产领域之外的优势之上的。

同样无法确定的是，为市场需求而进行生产的荷兰生产者（具体而言，即农民）是否受到了伴随资本主义而来的竞争性迫切性的影响。此处试举低成本谷物产地的影响为例，这些产地比其他经济体使荷兰收益更多。如果说有任何方法可以降低竞争性压力，那便是通过削减基本投入的成本，允许荷兰农民能够生产并销售其具有更高成本的产品（即相对奢侈的乳制品和肉类而非基本的谷物）。荷兰人在波罗的海地区贸易中的支配地位使其得以进口便宜的基本产品从而形成了优势，但是这恰恰是一种并非源自低成本国内生产的商业上的优势。

一如欧洲其他的商业先驱（当然是在资本主义的英国获得支配地位以前），荷兰在国际贸易上的成功也是依赖于其在分离的市场之间纵横捭阖这种“经济以外的”因素上的优势，而非在单一市场中进行竞争性的生产。具体而言，就是依赖于其在海运和控制贸易路线上的主导地位、其垄断性的贸易特权、复杂庞大的遍布四方的贸易网，以及发达的财务体系和实践的发展。崛起中的荷兰共和国将政府绝大部分税收投入军事设施中，其军费开支远远超过政府在其他方面的支出。荷兰因单纯争夺商业上的领先地位就曾采取过不少声名狼藉的军事行动，不仅包括很多因扩大贸易而进行的侵略战争，而且也曾冒险在 1602 年夺取过一艘葡萄牙商船（该船所运载的货物量足以影响荷兰未来的发展），更在 91 马六甲群岛对英国商人进行过“安汶岛大屠杀”。当欧洲经济在 17 世纪末出现下滑时，荷兰的出口市场也随之萎缩，作为“黄金年代”标志之一的商贸活动和生产活动之间的密切联系也急剧弱化。随后，荷兰人全面收缩并退守至其原先的主要优势，即“商业上的发达”与“经济以外的”支持力。



因此，和欧洲其他经济体一样，荷兰在17世纪危机时面临着旧有商业体系的重重壁垒。尽管其农业生产上取得了相当的成功，其贸易也覆盖了基本必需品，然而荷兰经济毕竟属于那种受制于前资本主义市场限制的经济形式，更不必说其经济的繁盛要依赖少数富裕阶层对奢侈品的大量消费。

我们通过其他方式也能观察出荷兰经济的前资本主义特性，其中最重要的要素之一或许就是荷兰统治阶级通过“经济以外的”方式进行财富掠夺的程度。政府公职成为私人财富最主要的来源，这恐怕是荷兰共和国社会结构的最明显特征之一。<sup>①</sup> 共和国行政架构上的分权特性，以及拥有相当大自主性的省和市，使得政府公职成为资源丰富的肥缺，因此在各个城市，政府公职人员在全体人口中竟占相当高的比例。而与政府公职数量相比，更令人瞩目的是附着在这些职位上的财富。

能带来收益的政府公职是荷兰统治阶级的重要资源，甚至在该国在商业上居支配地位的黄金年代，情形亦是如此。富裕的地主或金融家经常会花费巨资谋取一个职位，他们甚至会放弃其他的经济活动，仅仅通过获取公职以及附着其上的高收入和其他特权来聚敛财富。在17世纪，城市政府中的公职所带来的经济和社会利益已经很吸引人，而在1660年之后，随着其深嵌其中的欧洲经济进入衰退期，荷兰经济也开始走下坡路，此时，这些公职所蕴含的价值就显得更加高涨。譬如，在荷兰省（Holland），城市世袭贵族所占有的财富远远超过其他各种群体，而该省最值钱的公职的任职人员就名列其中。<sup>②</sup>

从这个意义上讲，荷兰共和国与其他非资本主义社会极为相似，这些社会依赖“经济以外的”掠夺方式或“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来积聚财富，譬如法国绝对主义的“赋税/公职”（tax/office）国家中，政府公职便是统治阶级从农民手中榨取剩余劳动力的重要手段，又譬如那些富裕的城市国家，在与其临近的乡村地区的关系中体现出了“集体领地”的特征。

在解释所谓“失败转型”时，上述掠夺方式显得至关重要。当英国人受独特的市场迫切性所驱动，通过扩大对农业的投资从而提高劳动生产率和削减成本来应对欧洲经济危机与农产品降价时，对岸的荷兰人在

① De Vries and van der Woude, pp. 586–588.

② Ibid., p. 596.



面对 17 世纪危机时却从农业领域大量撤资。<sup>①</sup> 由于农产品价格下跌，荷兰的精英们对其他财富源变得更有兴趣，譬如那些“经济以外的”商业优势和政府公职。在他们看来，投资这些显然比投资土地或其他生产性事业能获取更多收益。尽管以提高劳动生产率为目的的技术投资“并非完全缺乏”，但若想抵御萎缩的市场机会，这些投资是远远不够的。对这些富裕的精英阶层来说，更具吸引力的则是“经济以外的”策略以及对“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的投资，他们投资的不仅是政府公职，而且包括通过重建西印度公司或某公司对航运图的垄断这一过程中体现出来的对恢复垄断权力的尝试。<sup>②</sup>

此外，荷兰共和国也没有忽视其商业政策中的军事维度。最明显的例证或许莫过于荷兰人在英国 1688 年“光荣革命”中的重要角色。在共和国的各个省份中，荷兰省尤其依赖商贸活动的收益，因此也尤其受法国 17 世纪末所推行的重商主义的影响。在这种政策的指导下，法国商船对荷兰海运造成了一定的障碍，其高关税也对荷兰贸易造成沉重打击。针对这个影响收益的问题，唯一的解决之道就是通过“经济以外的”方式来击败法国的重商主义，这就要求荷兰与英国结为同盟，而只有在英国王室有朋友或盟友，此举才能最终实现。因此，荷兰共和国尽其所能鼎力支持奥兰治王室的威廉（William of Orange）对英国王位的争夺，这着实是“一个充满风险的投资，即运用荷兰共和国充裕的资金资源来重建一个使其经济得以再次繁荣的有利的国际环境”<sup>③</sup>。

对英国人来说，这场革命或许是“光荣的”且不流血的。但在荷兰人看来，这就是他们对英国的入侵。荷兰军队全面占领伦敦，满心期待这场战争会把英国人和法国人都拉入其中。然而，这次入侵至多也就是一场大型的商业投资。不仅荷兰政府，而且阿姆斯特丹证券交易所都在其中注入了大量资金，希望能通过这一“经济以外的”权力的终极使用来获取更多商业收益。

此后，尽管商贸活动依然是共和国财富的主要来源，但却日益与其国内生产脱钩，而比从前更加依赖于“商业上的发达”。<sup>④</sup> 简言之，荷

① De Vries and van der Woude, pp. 217-218.

② Ibid., pp. 676-677.

③ Ibid., p. 680.

④ Ibid., pp. 502-503, 681-682.

兰经济出现了一种回潮倾向，即向前资本主义商业获益模式，甚或是向非资本主义的“经济以外的”掠夺方式、聚敛食利财富方式以及争相担任公职趋势的回潮（或强化）。

荷兰共和国商贸活动和技术发展的水平与欧洲其他经济体大不相同。该国确实将商业化的可能性推行到极致，也最大限度地运用了市场“机会”。毫无疑问，共和国政府不仅依靠贸易积聚了大量财富，而且依靠贸易获取最基本的生存必需品。从这个意义上讲，这个国家的确确实依赖市场而活。然而，荷兰经济的命运最终并不取决于竞争性生产者的成功或失败，而是取决于商业食利者与政府精英的利益。

94

催生了特有的资本主义发展模式的市场“迫切性”似乎并未像其在英国那样也在荷兰发挥作用。一如我们在上文佛罗伦萨的案例中看到的，市场迫切性的缺失既是其强项也是其弱点。荷兰共和国是以最后一个高度发达的非资本主义商业社会而不是一个资本主义经济体的身份度过了其最辉煌的黄金年代，其成就既得益于商业上的成功，也由于其免受资本主义各种限制和矛盾的影响。然而，不论这种商业经济是否蕴含了某种可能性，也不论这种可能性是何物，资本主义一旦在他处出现，便必然会为其后所有的经济发展——不论是在其诞生地还是在全世界——设定或优或劣的条件。尤其是当英国资本主义进入工业资本主义阶段后，它施加于其对手之上的竞争性压力——不论是直接的商业压力还是通过军事、地缘优势体现出来的压力——都会对采取相似发展道路的其他国家形成一种新型的外部压力。

英国在其刚起步时在商业与技术发展水平上均略逊于其对手荷兰，但是其后来的发展（不论是其成功还是失败）是由一种独特的社会产权关系制度而决定的，这种制度使生产者和掠夺者都愈加依赖于竞争性的生产。这一产权关系亦将开启一种源源不断的冲动，它会促使经济参与者竞争，进行低成本生产，使自身受益最大化，对剩余价值再投资，以及系统地通过改善生产力来提升劳动生产率。随着这种冲动的出现，资本主义的各种矛盾也逐渐浮出水面。

## 第五章 资本主义的农业源头

95 如果我们要对资本主义的自然演化与关于其起源的想当然的假设提出最有益的修正，我们就应当承认，资本主义的起源及其促进积累与受益最大化的独特驱动力并非诞生在城市，而是在乡村，而且资本主义是诞生在一个非常独特之地，相对于漫长的人类历史而言它也出现得比较迟。它并非以物易物和相互交易的简单扩展或延伸，而是人类最基本社会关系和生产实践的完全转型，是人与自然由来已久的互动模式的断裂。

### 农业资本主义

人类靠着在土地上耕作以满足自身物质需求的历史已有千年。在人们从事农业生产的漫长历史中，人类社会也逐渐分化为不同阶级，一方是在土地上辛勤耕耘的劳动者，另一方则依赖掠夺他人的劳动为生。劳动者与生产者的分野并非只有一种表现形式，但是不论形式如何，其共有的一个特征就是，直接生产者往往都是农民。这些农业生产者都直接占有土地，也直接占有其进行再生产的工具和资料。这就意味着，当他们的剩余劳动被剥削阶级掠夺时，其掠夺方式是马克思所谓的“经济以  
96 外的”手法，即地主和国家利用其优势力量（体现为军事、司法、政治

上的特权)直接向农民施加强制力。

譬如在近代早期的法国,具体情形是,农民生产者/所有者主导着农业生产,掠夺者通过经典的前资本主义的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对前者进行剥削,最终这一情景未能催生出资本主义,而是产生了绝对主义的“赋税/公职”结构。此处,中央集权的“经济以外的”掠夺形式与逐渐被取代的旧式的封建领主剥削形式之间展开了激烈的竞争。政府公职成为从直接生产者中榨取剩余劳动的主要手段,而其基本形式则是征收重税。国家也变成了巨额私人财富的重要源头,众多旧式贵族阶层与新兴的“资产阶级”公职人员都被国家吸纳成为其代理人。

于是我们便发现前资本主义社会与资本主义之间有着基本的差异,这种差异无关生产发生的地点(不论其是在城镇还是在乡村),却密切关乎生产者与掠夺者之间特有的产权关系(不论是在工业领域还是在农业领域)。只有在资本主义条件下,掠夺的主导方式才是以直接生产者财产的完全被剥夺为基础,而这些生产者与奴隶不同,他们在法律上是自由的,其剩余劳动是以纯“经济”手段被剥夺的。由于在充分发展的资本主义社会,直接生产者没有任何财产的,而且由于他们靠出卖劳动力领取薪资来使用生产工具、满足其自身再生产的需求以及获取其自身的劳动工具,资本家可以不费任何直接的强制力就能掠夺工人們的剩余劳动。

生产者与掠夺者之间的这种独特关系当然是经“市场”而建立的。人类有史以来以及史前时代,各种不同类型的市场早已长久地存在于世,人们在其中通过各种方式交易及出售他们的剩余产品以满足其不同目的。但是,资本主义体系中的市场则有着极为不同且前所未有的功能。实际上,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几乎所有事物都是以市场为目的而生产的商品。更为根本的是,资本与劳动都是完全依赖市场,以获取其自身再生产所必需的基本条件。一方面,工人依赖市场将其劳动力作为商品出售;另一方面,资本家依赖市场而购买劳动力和生产工具,进而通过出售工人生产的商品或提供的服务以实现其利益。这种对市场的依赖性使得市场在资本主义社会中被赋予了一种前所未有的角色——不仅是交易或分配的简单机制,更是社会再生产的主要决定者和规范者。市场作为社会再生产的决定因素出现,是以其渗透至生活最基本必需品——食物——的生产过程中为前提条件的。

97



市场依赖性这种独特制度拥有其他生产方式都不具有的独特的系统性要求与强迫力，即竞争、积累与受益最大化的迫切性，以及由此而来的、持续的发展生产力的系统性需求。进而，这种迫切性就意味着资本主义可以而且必须持续不断地以不同于其他任何社会形式的方式和程度进行扩张，它可以而且必须持续不断地积累财富，持续不断地寻找新兴市场，持续不断地向新领地、新生活领域以及所有的人类和自然环境施加迫切性。

一旦我们承认了这种社会关系和过程的独特性以及它们与其他曾主导过人类绝大多数历史的社会形式之间的差异，我们就能清晰地认识到，要想解释清楚这种独特社会形式的兴起，我们所需要的绝不仅仅是想当然的假设，似乎这种社会形式早就以胚芽形式存在于人类社会，只是在等待着从不合常理的限制中被释放出来。

因此，有关资本主义起源的问题就被准确地表达为：鉴于生产者在资本主义兴起之前就被掠夺者以非资本主义方式剥削了数千年，也由于市场在几乎世界各地存在了“不知许久”（time out of mind），那么生产者、掠夺者以及他们之间的关系是如何开始变得如此依赖市场的？

很显然，如果想要探寻最终导致这种市场依赖性出现的人类社会悠久而又复杂的历史进程，我们就必须无限度地往前追溯，这显然既不现实，也不具有操作性。但作为研究者，我们可以通过识别并确定市场依赖性这种新兴社会运作机制首次出现的时间和地点，将此问题变得更具操作性。在前一章中，我们仔细考察了前资本主义时期贸易的性质以及商业大国的发展，这些商业大国都充分利用了市场机会，然而都未能系统性地受制于市场迫切性。而在前资本主义的欧洲经济中，这一普遍原则遇到了一个重大例外——这就是英国。截止到16世纪，英国的发展已然走上了一个崭新的方向。

现在就让我们来仔细探究一下这个差异。我们将从英国国家的性质以及这种性质所揭示的政治权力与经济权力之间的关系开始。尽管欧洲也出现过其他相对强大的君主制国家，譬如西班牙和法国也都基本上建立了统一的君主政体，但没有一个国家实现了像英国那样完全有效的统一（此处要强调这里的英国特指英格兰，而非不列颠群岛其他部分）。在11世纪（如果没有更早的话），当诺曼人（Norman）的统治阶级在不列颠岛建立起相对团结且独立的军事和政治实体时，英国就已经比其

他国家更为统一了。16世纪，经过了一番艰苦耗时的征讨，英国终于清除了国家的碎片化倾向，即从封建主义遗留下来的“分散的独立小国”。在欧洲各国由封建领主、城市共同体以及其他一些法人团体所享有的自治性权力，在英国则逐渐收归中央政府。而欧洲各国的情形与英国形成鲜明对比，在那些国家，强势的中央君权在较长一段时间很难与后封建时期的地方军事政权、碎片化的法律体系以及强调其拥有对抗中央政府权威的自治权的法人团体和谐共处——这些地方自治权不仅要满足“经济以外的”目的，而且要作为榨取直接生产者剩余劳动的主要手段而存在。

99

英国政府在政治上特有的集权化特征既有其物质基础，也产生了必然结果。早在16世纪，英国国内就已经形成了庞大且复杂的陆路与水路运输网，这使得英国在该历史时期就实现了相当程度的国家统一。与其他城市规模相比，伦敦已变成超大城市，与英国人口总量相比，伦敦也已汇集了大量人口（并最终成为欧洲人口最多的城市），因此，伦敦逐渐成为一个发展中的全国市场的总枢纽。

这个正在兴起的全国性经济赖以存在的物质基础便是英国的农业，从各方面来看，英国农业都是独特的。首要的一点，便是英国的统治阶级是独特的，这体现在两个方面。<sup>①</sup>一方面，由于他们早于欧洲其他国家的贵族实现非军事化，因此英国统治阶级逐渐变成集权化政府的一部分以及中央集权的君主的同盟，同时却不拥有也不继承任何具有封建主义属性的分散的独立小国。尽管国家对统治阶级来讲也是维持秩序和保护财产的措施，但是英国贵族们并不享有欧洲大陆贵族们所拥有的那些自治的“经济以外的”权力或“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另一方面，在国家权力的集权化与贵族对土地的控制之间出现了一种可被称为“均衡”（trade-off）的现象。在英国，土地长久以来都是以集中的方式被占有。大封建领主占有大量土地，使其能以新的手段和方式来使用其财产。由于他们有着日益增多的“经济”权力，故而这些权力所带来的财

<sup>①</sup> 本章有关英国产权关系特殊性的讨论受布伦纳影响甚深，尤其是他的两篇重要文章“Agrarian Class Structur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Pre-Industrial Europe”和“The Agrarian Roots of Industrial Capitalism”。两篇文章均载于 T. H. Aston and C. H. E. Philpin, eds, *The Brenner Debate: Agrarian-Class Structur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Pre-Industrial Europ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富，远远超过他们因缺乏“经济以外的”剩余价值攫取权力而损失的收益。

100 这种独特的结合产生了重要的后果。一方面，英国的土地所有权的集中意味着绝大多数在土地上耕作的不是小农所有者（peasant-proprietor）或自耕农，而是佃农或农场主。<sup>①</sup> 这在17世纪和18世纪小农所有者们因“圈地运动”（enclosure）而丧失财产以前就已然是实情了，欧洲其他国家譬如法国的情形与此截然不同，在那里，绝大多数土地的所有权仍然被而且也将继续被小农所有者们所持有。另一方面，封建领主们相对弱化的“经济以外的”权力意味着，他们从佃农手中收取更多地租是源自佃农们竞争性生产上的成功，而非以直接的强制手段获得。因此，在这种制度安排中，乡村中的地主就有了强烈的动机去鼓励（甚至迫使）租佃其土地的农户们想尽办法提高劳动生产率从而达到降低成本的目的。

在这个意义上，他们与食利贵族（rentier aristocrat）之间有着根本的不同，后者在其整个历史发展进程中一直通过简单强制力榨取小农生产者的剩余劳动来获取财富，他们提升其剩余价值攫取能力的方式不是鼓励直接生产者提高劳动生产率，而是增强自身在军事、司法、政治领域的强制力。

对于租佃土地的农户们来说，他们不仅要日益受制于地主的直接压力，而且要受制于市场迫切性，正是这种迫切性迫使他们努力提高生产率。英国的租赁关系有各种形式，而且地区间也存在很大差异，但越来越多的土地租赁开始采取经济地租的形式，即地租由市场条件决定而非为法律或习俗标准来固定。这就产生了一种租约市场（market in leases）。这样，佃农们不仅要在消费者市场进行竞争，而且要在土地租赁市场展开激烈争夺。

101 这种产权关系制度所带来的效果便是，诸多农业生产者（包括收成不错的自耕农）在土地以及生产工具的获得和使用上变得越来越依赖市场。随着越来越多的土地被纳入这一经济制度中，在土地获得和使用上的优势将会日益集中到那些能进行竞争性生产以及能通过提高生产率从而支付高额租金的人手中。这就意味着，成功会孕育出更大

---

<sup>①</sup> “农场主”（farmer）这个词的字面意思就是“佃农”（tenant），这个用法源自现代用语中常见的“外包”（farming out）一词。



的成功，有竞争力的农场主们会获得更多的土地使用权，而失败者将会一无所获。

地主与农民之间的这种经由市场确立的产权关系在 16 世纪人们对地租的态度也可见一斑。在一种被称为“竞争性地租”（competitive rent）的制度中，地主只要有可能就会把土地租赁给出价最高者，而不论市场所能承受的价格有多高。这样，他们（以及他们的勘测员）便可越来越清晰地意识到佃农遵照习俗而支付的固定租金与由市场决定的经济租金之间的差异。<sup>①</sup> 我们可以通过观察地主的勘测员在评估地租时的做法来发现一种新心态的出现，这些人以抽象的市场价值原则为基础估算出了土地的租用价值，并在测算时明确反对佃农遵照习俗而支付的实际租金。当勘测员谈论“超出租金外的年度价值”或“原有租金之上的价值”时，以及他们在计算支付习俗地租（这个价值远低于竞争性市场条件所决定的土地价值）的庄园佃农的非劳动增值（unearned increment）时，我们便发现了后来将会出现的、更为复杂的价值理论和资本主义地租理论的基本要素。上述有关价值的概念所依据的恰恰就是地主们在竞争性农业资本主义制度发展的关键时期所积累的实际经验。

经济地租的发展揭示了作为机会的市场与作为迫切性的市场之间的不同，也说明了基于传统假设之上的资本主义发展解释框架的不足。在有关封建主义制度下城镇结构性作用的转型大讨论中，有学者曾发表过一篇重要文章，它恰当地解释了上述传统假设在人们对证据进行认知和理解时产生的影响。这位学者便是约翰·梅林顿（John Merrington），他认为，尽管由封建的剩余劳动向货币地租的转型并未改变封建关系的根本性质，但的确产生了一些后果：该转型通过将剩余劳动固定为一个常量（constant magnitude），“从而促进了独立商品生产的增长”<sup>②</sup>。

102

但是梅林顿的这一观点似乎并非建立在实证材料之上，而是受到“作为机会的市场”模式的影响。该模式假设，小生产者如果获得机会，便会选择像资本家一样行事。农民（生产并支付地租）与地主（收取地

<sup>①</sup> 这种土地勘测员的测算方式可从一部重要历史作品中发现，见 R. H. Tawney, *The Agrarian Problem in the Sixteenth Century* (London: Longman, Green and Co., 1912), p. 119.

<sup>②</sup> John Merrington, "Town and Country in the Transition to Capitalism", in R. H. Hilton, ed., *The Transition from Feudalism to Capitalism* (London: Verso, 1976), p. 179.



租)之间的产权关系的不同会造成货币地租出现显著的差异。在封建领主的“经济以外的”权力仍然保持强大的地区,尽管他们已将所掠夺之物由剩余劳动替换为货币地租,但农民们所遭受的强制压力与之前相比并无二致。譬如在法国,因为该国农民对财产的占有权依然很强大,以至于可以抵御地主所施加的日益增大的压力,故而地租便常常以一个名义费率而被固定。

正是在这样的案例中——农民拥有较为稳固的财产权,且支付着既固定又微弱的地租——我们或许能期待在梅林顿假设的基础上发现一种对商品生产的刺激,而这种刺激最终会催生资本主义,但结果可能恰恰是相反的。布伦纳的研究所使用的证据表明,刺激商品生产的不是这种固定地租,相反,是英国的一种不固定、随市场变化而改变的地租刺激了商品生产的发展、生产率的提升以及自续经济的发展。在法国,正是由于小农普遍都只需负担上述固定的、名义上的地租,因此,并不存在这种刺激。换言之,并非市场提供的“机会”而是其产生的“迫切性”驱动小商品生产者走上了积累之路。

103 近代早期,甚至是英国的习俗租约都逐渐转变成了这种经济租约。对于支付习俗地租的佃农来说,这种地租形式给他们带来更多安全感,但他们仍不得不将产品在相同的市场上出售,这就使得他们也必须在生产的竞争性标准下行事,而这些标准又是由那些对市场压力反应更直接、更迅速的农场主设定的。那些自己耕作土地的地主也会越来越受制于这个现实。于是,在这样的竞争性环境中,生产率较高的农场主逐渐崭露头角,他们所租赁的土地也越来越多,而那些竞争力较小的生产者则日渐衰落,并最终加入了无产者的阵营。

因此,随着竞争性的市场力量逐渐确立起其在经济活动中的支配地位,生产率较低的农场主们也渐渐失去了其财产。毫无疑问,直接的强制干预强化了市场力量,从而驱逐佃农并取消了其习俗权。或许,某些历史学家会夸大英国农民衰落的情形,在他们看来,这整个过程会比其他解释框架所认为的要历时更长。但是,毋庸置疑的是,与欧洲其他国家农民相比,英国农民是一个稀少的濒危物种,市场迫切性的确加速了英国农业社会的两极分化,其中一极是更大规模的地主,另一极则是逐渐增多的无产者群体。地主、资本主义佃农、雇佣劳动力之间著名的三角关系就是上述过程的结果,随着雇佣劳动力数量的增多,提高劳动生

产率的压力也随之增大。相同的过程也造就了一个具有高度生产率的农业，从而能维持规模庞大的非农业人口的生存，而且制造了日益庞大的无产者群体，这些人既提供了庞大的雇佣劳动力，也形成了廉价消费品国内统一市场（这是历史上前所未有的）。所有这一切都构成了英国工业资本主义得以形成的强大背景。

法国的情形与英国形成了鲜明对比。法国的封建主义危机是以另一种完全不同的国家形式来解决的。贵族长期把持着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但是当封建主义为绝对主义所取代时，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却并未被纯经济的剥削手段或资本主义式生产方式所取代。相反，随着绝对主义国家设置了一系列政府公职，法国统治阶级获得了新的“经济以外的”权力，有产者们通过这些职位以赋税的形式掠夺了农民的剩余劳动。由于贵族领地和各大城市行政机关依恋其残存的自治性封建权力，因此即便是在绝对主义的鼎盛时期，法国也混杂着相互争夺的管辖权与“分散的独立小国”之封建残余。这些残存的权力和特权，即便是褪去了大量政治性色彩，也仍然作为经济资源被保留下来（甚至在某些地区得到恢复或强化）。104

16世纪晚期或17世纪早期英国土地勘测员与其法国同行在心态上的差距恰当地反映了英法两国在产权关系上的分野。当英国人忙于市场评估和竞争性地租估算时，法国的农民正忙于巩固其继承权，法国地主正苦恼无法从地租中获取收益，同时法国勘测员正倾心于梳理那些能被恢复甚或重置的封建领主的权利与农民的义务。因此，当英国人在找寻“真正的”市场时，法国人却在用最先进、最科学的方法谋划着封建主义的复苏。<sup>①</sup>

在这种条件下，在有利于统治阶级的经济策略仍以“经济以外的”手段榨取农民而非鼓励竞争性生产和“改善”的地区，不存在像英国那样能促使资本主义发展的推动力——直到英国成功地将竞争性压力施加于整个国际经济。法国的这种社会产权关系“对经济发展来说是个灾难”。为了维持和保全其税收基础，绝对主义国家强化了旧有的小农所有权形式，而且新兴的剩余价值攫取形式“的导向则更加专注于炫耀性的消费和战争”。<sup>②</sup> 这一制度安排比旧有从直接生产者手中攫取剩余价105

<sup>①</sup> 有关法国土地勘测员的讨论，参见 Marc Bloch, *The French Rural Economy*, trans. Janet Sondheimer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6), p. 131.

<sup>②</sup> 参见 Brenner, “Agrarian Roots”, p. 290.



值的制度更加有效，这就意味着，掠夺者几乎没有提升劳动生产率和促进生产力发展的动机，而且农民的生产力也将面临严重流失。

同样值得注意的是：一方面，统一的全国市场（即波兰尼所描述的首次以竞争性原则运作的市场）在英国出现得相当早；另一方面，法国不得不等到拿破仑时期才移除国内贸易的障碍。重要的是，竞争性全国市场的发展是资本主义和市场发展的必然结果而不是原因。统一的竞争性全国市场反映了剥削方式和国家性质上发生的变革。

因此，譬如在法国，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的持续存在或“经济以外的”剥削形式的持续存在，表明国家和经济都没有获得完全统一。在那一时期，剥削的权力既是政治的也是经济的，其存在形式是政府公职以及旧式贵族和大城市残余的管辖权，这种剥削权即便是在绝对主义之下也会倾向于使国家和经济变得碎片化。在英国，国家的政治强制性权力和有产阶级的剥削权力（能使其以纯“经济”的剥削方式聚敛财富）之间有着明显的区分。换言之，统治阶级私人的经济权并不会对国家在政治上的统一造成减损，因此，在政治上真正集权的国家和统一的国民经济得以并存于世。

## 资本主义产权的兴起与“进步”的伦理

106 在 16 世纪，英国农业的发展条件至少在某些特定区域已经日趋整合，这些条件逐渐设定了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的方向。其结果便是产生了具有高度发达生产力的农业，地主和佃农一样忙于他们所谓的“进步”（improvement）事业，并且为扩大收益而提升土地的生产率。

“进步”这一概念值得我们驻足片刻，因为它包含英国农业和资本主义发展的大量信息。“使某物进步”（improve）一词在原初意义上并不意味着普遍意义上“使某物变得更好”（make better），而就是字面上的“获得收益”之意，尤其是“耕种土地以获得收益”。<sup>①</sup> 截止到 17 世纪，“进步者”（improver）一词的意思就被固定为，通过圈地或回收利

---

<sup>①</sup> 英语中的 improve 一词乃古法语词 into, en 加上 profit, pros（或其间接表述 preu）合成而来。

用未开垦土地而赋予土地生产率和收益率的人士。农业进步在当时就已经是一个历经久远的生产实践，而到 18 世纪——农业资本主义的黄金年代——“进步”在理论以及实际中都完全确立了其指代之意。

与此同时，“进步”一词也拥有了一个更普遍的意义，这便是我们今日所熟知的意义。（我们会认为一种文化中，“使某物变得更好”一词的本意就是“使某物产生货币收益”。）甚至在其与农业相结合之后，这个词才最终丧失了其原有的具体意指，以至于 19 世纪某些激进的思想家在科学耕种的意义上理解这个词，而并不将其与任何商业收益的意思关联起来。但在近代早期，生产率和收益率与进步概念存在密切的内在联系，因而后者也恰当地总结了冉冉兴起的农业资本主义的意识形态。

在 17 世纪，一大批以进步为研究和论述对象的著作开始出现，这些作品以前所未有的细节程度对进步的技术与进步所带来的益处给予了重点关注。对进步的讨论也吸引了英国皇家学会（Royal Society）进行广泛而深入的参与，这个学术团体不仅聚集了英国当时最著名的科学家（譬如伊萨克·牛顿 [Isaac Newton] 与罗伯特·波义耳 [Robert Boyle] 都是它的会员），而且吸收了不少英国当时最有远见的统治阶级（如哲学家约翰·洛克 [John Locke] 与他的导师首任沙夫茨伯里伯爵都对农业进步饶有兴趣）。

107

虽然新设备（如轮犁等）早已投入实际农业耕作中，但进步在最初并不依赖于重要的技术革新。一般而言，进步更多地是指耕作技艺的发展甚或是对原有技艺的“改进”和精细化处理，即可在耕作和放牧之间“进行转换的”农牧业、实行轮换耕作、建立强力排水体系等等。

然而，“进步”一词包含的意义，远远超过耕作方法和技艺的更新与完善。在根本上，进步意味着新的财产概念和形式。对那些有创新精神的地主以及租赁其土地的富裕的资本主义式的佃户而言，理想的“进步”耕作并不必然意味着扩大和集中土地所有权，而是意味着阻碍土地生产率最大化的旧有习俗和生产实践的移除。

农民从很早就开始使用各种不同手段来规范土地的使用，从而符合乡村社群的利益。乡村社群利益对某些生产实践设置了限定而又准予农民享有其他一些权利，这样的安排不是为了增加地主或国家的财富，而



是为了维持乡村社群本身，譬如，社群会专门保留一些土地或平均分配其收获成果，以及为社群中经济条件欠佳者提供帮助。甚至私有产权也普遍会受到这种习俗原则的限定，要给予非产权持有者在他人所有土地上一定的使用权。在英国，这种习俗和原则非常普遍。乡村中有许多共有土地（common land），社群成员有权在这些地里放牧，也有权在地里拾柴。在私有土地上，社群成员也可享受一些特定权利，譬如在每年特定的时期社群成员可以在私有土地收成之后拾取其剩余。

108 从进步的地主和资本主义农场主的角度视之，土地要摆脱阻碍其扩大生产和收益的桎梏。由于习俗权利某种程度上阻碍了资本主义积累，因此在16世纪和18世纪之间的这段时期，越来越多的人呼吁废除这种习俗权。这就意味着：以宣称排他性的私有产权来对抗共有土地有争议的产权，废除私有土地上的各种习俗性使用权，以及挑战那些给予小所有者在没有明确法律规定的条件下的习俗性产权。在所有这些情形中，传统的产权概念不得不面临被新式的、资本主义产权概念取代的命运——不仅是“私有的”而且是“排他性的”。其他的个体或社群不得不面临的一个困境是，废除乡村关于土地使用的规矩和限制（该情形在法国从未发生过）——尤其是对习俗使用权的废除——会把他们排除在新式的私有产权之外。<sup>①</sup>

## 圈地运动

于是，我们就迎来了历史上最著名的产权关系再定义运动——圈地运动。在一般人看来，圈地运动往往就是简单地在共有土地或是英国乡村特有的“公开领地”（open field）上插上藩篱。但事实上，圈地运动并非简单意味着在物理上用藩篱围一些土地，其实质是对多数人赖以生存的土地之共有和习俗使用权的彻底废除。

早期的圈地运动往往是由小农场主发起的，或征得了他们的同意，而且并不对其利益造成任何损伤。但是，出现在16世纪的史上第一波圈地运动大浪潮的确在当时引起了社会混乱，当时的大地主试图将平民

---

<sup>①</sup> 有关法国农民在生产上的各类规定，参见 George Comninel, *Rethinking the French Revolution: Marxism and the Revisionist Challenge* (London: Verso, 1987)。

(commoner) 驱离土地，将其改造为能带来巨大收益的养羊牧场。同一时期的评论者们认为，圈地运动导致了大量无业游民 (vagabond) 的出现，这些既无财产也无主人 (masterless) 的人游荡在乡村社会，对社会秩序造成一定威胁。<sup>①</sup> 托马斯·莫尔 (Thomas More) 是最著名的评论者，尽管他本人也是圈地运动的实际参与者之一，但他仍把这个现象描述为“羊吃人的运动”。一如后世的诸多历史学家，这些社会评论家或许高估了圈地运动在促使英国产权关系转型过程中的作用，而忽略了其他一些要素。但这仍不失为对那个持续进程最为生动的表述，该进程不仅改变了英国乡村，而且改变了整个世界——这就是资本主义的诞生。

109

圈地运动在近代早期的英国一直都是各种社会冲突的主要源头，不论其目的是为养羊还是为颇具收益的耕种。圈地运动导致的暴动刺破了16世纪、17世纪乡村的宁静，而圈地运动所导致的普遍不满恰是英国内战爆发的重要诱因。在其最初阶段，圈地曾在某种程度上遭到以君主为代表的国家的抵制，主要是由于公共秩序受到了严重威胁。然而，一旦拥有大量土地的阶级成功地依据其自身需求重塑了国家——这种成功在1688年“光荣革命”中得到了最终的巩固——国家便不会再对圈地运动横加干预，而且在18世纪甚至出现了一种被称为“议会圈地”的新型运动。在这种新的运动中，英国议会以法案的形式彻底废除了那些令人厌恶的、阻碍地主积累财富的产权关系。没有什么比这个现象能更生动地证明农业资本主义的崛起。

## 洛克的产权理论

人们要求转变产权关系性质的压力通过各种不同方式表现了出来，既有实践，也有理论。法院审理的案件中以及有关具体产权的冲突中都有这些压力的影子，争论的焦点在于，不同人都宣称对共有土地或一些私有土地享有使用权。在这些案例中，习俗的原则和观点与“进步”原

---

<sup>①</sup> 有关早期的社会评论，参见 Neal Wood, *The Foundations of Political Economy: Some Early Tudor Views on State and Society*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4)。





110 则短兵相接，法官们往往判定进步的理由是合法的要求（legitimate claim），而人们认为存在了许久的习俗权则被认为不合法。<sup>①</sup> 关于财产权的新概念和新理论也被系统归纳，最著名的当属约翰·洛克在17世纪末所著政治哲学名著《政府论（下篇）》（*Second Treatise of Government*）的第五章。<sup>②</sup> 洛克的观点值得我们仔细研读，因为没有其他任何著作能如此清晰地彰显农业资本主义的兴起。

洛克的理论始于一个观点，即认为上帝“将整个世界赐予众生所共有”（II. 26），但他在此基础上做了进一步推论，以期说明个体如何对具体事物享有财产权。他认为，事实上这种私有的、个体的财产是一种上帝赐予的自然权利。人<sup>③</sup>拥有自己的身体，因此通过双手和身体进行的劳动也是其财产。所以他认为，当一个人将其劳动与其他事物混合——通过劳动改变该事物自然状态或自然属性时——他关于财产的自然权利就随即被确立。

洛克认为，空闲土地可被那些使之有收获的人享有。虽然这个观点不是洛克的首创，但他所提出的劳动产权论（labour theory of property），确是一个重要的创新。在本书第七章，我们将会更细致地探究这一理论与帝国主义意识形态共同带来的意义。此处的核心要点是，洛克有关财产的整个观点开启了“进步”概念。

111 贯穿洛克整个讨论的主题是，土地存在的目的就是要被用以生产和产生收益的，而且这就是源自劳动的私有财产胜过共有财产之处。他坚持认为，土地固有的大部分价值并非来自土地性质，而是来自劳动和进步：“正是劳动将价值的差异赋予所有事物。”（II. 40）他甚至研究出一种计算方式，来估算劳动对价值的贡献以排除性质的影响。譬如，他认为“土地产品中对人的生活有用的，9/10都是劳动所带来的，这就已经是个相当谦虚的计算了”，随后他又自我纠正道，更确切地说，99%

① 参见 E. P. Thompson, “Custom, Law and Common Rights”, in *Customs in Common* (London: Verso, 1991)。

② 此节有关洛克思想的讨论借鉴了我与 Neal Wood 在另一作品中洛克章节中的观点，见 Ellen Meiksins Wood and Neal Wood, *A Trumpet of Sedition: Political Theory and the Rise of Capitalism, 1509—1688* (London and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1997)。有关洛克与17世纪“进步”文献的详细讨论，见 Neal Wood, *John Locke and Agrarian Capitalism*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4)。

③ 洛克原文中一直用“men”，本书作者沿用，译者从简，不做性别的辨析。



都应该归功于劳动而不是性质（II.40）。

洛克还曾明确地表示，他所认为的价值并非简单的“使用”（use）价值，而是“交换”（exchange）价值。金钱和商业便是进步的动机。譬如，在美洲一英亩未经耕作的土地，或许与一英亩英国本土的土地同样肥沃，但如果我们“计算一位印第安人将那一英亩土地上的收成在英国本土估算并出售所获得的收益”（II.43），那么那块美洲土地的价值只是英国土地价值的千分之一。洛克的观点充满了殖民主义的轻蔑感，这并非巧合。他认为，未被开垦的土地是荒地，所以任何人剥离其共有产权并据为己有（即通过圈地运动），都是为了改进土地条件使其更符合人的需求，而不是擅自将其拿走。

毫无疑问，洛克认为劳动是价值源头和财产基础的观点是有吸引力的，但是很快人们就发现该观点也有些许奇怪。最主要的一点是，人们发现劳动和财产之间并无直接的关联，主要是因为某人其实可以掠夺他人的劳动。某人可以将受其雇用的其他人的劳动而不是他自己的劳动“混合进”其财产中，从而获得私有的财产权。因此我们发现，洛克的问题不在于劳动这个活动本身，而是劳动所带来的收益。譬如，在计算美洲那一英亩土地价值时，他并未提及印第安人在个人劳动和努力上的花销，而是这个印第安人未能将劳动转化成收益。换言之，这个问题就不是人类劳动的问题，而是“财产的生产率”的问题，具体而言，就是财产的交流价值及其在商业收益上的应用。

因此，认为交换价值是财产的基础，就成为对资本主义财产权进行理论归纳的重要一步。毫无疑问，洛克并不是第一个提出人们只要有能力让空闲土地有收成就有权利占有这些土地这一观点的思想家。洛克所提出的劳动产权论与传统观念其实有相似之处，其最明显的不同之处恰在于“劳动”与交换价值的创造的结合，以及认为产权源自交换价值的创造。这一观点不仅对国内产权关系带来了极大影响，而且（一如我们将要看到）也影响了其对殖民掠夺的辩解。在国内，该观点可以被用以辩护对“无收益”土地进行圈地的行为；在国际上，该观点也可被用来认定，对那些殖民地中尚未被本地人用以商业开发从而增大收益的土地进行圈地也是合法的。

在一篇引起广泛争论的著名文章中，洛克写道：“我的马匹食用的草料、我的仆人修剪的草坪以及我从与他人共享的住处所挖出的矿石，



都是我的财产。”（II.28）这篇着墨甚多的文章试图传达的一个意思便是洛克有关雇佣劳动（即仆人修剪草坪时付出的劳动）的观点。这意味着，我（即主人）不仅占有了我的仆人的劳动，而且我的这种占有在理论上与仆人的劳动本身是无差别的。从本质上讲，我采挖矿石，与我占有的仆人修剪草坪的劳动成果是一样的。然而，洛克对简单的被动占有没有太大兴趣。在他看来，能促进土地生产用途的地主——改进土地条件，甚或以他人劳动来促进其改进——就是勤劳的人，其勤劳程度绝不少于（在某些程度上大于）仆人的勤劳程度。

113 这个观点值得我们深入探究一番。要理解洛克的意图，我们需要考虑当今的共有使用权。当我们每天阅读的报纸财经版在谈论“生产者”（producer）时，其所指涉的通常不是“工人”（worker）。事实上，报纸很有可能讨论的是汽车企业的“生产者”与汽车工人或其工会之间的冲突。换言之，报纸把“生产”归功于工人的雇主。我们对这种用法如此习惯以至于我们都未能发现其意义，但是我们要时刻留意使上述用法成为可能的那种独特的历史条件。

前资本主义社会的传统统治阶级被动地去占有依赖其生存的农民的地租，但却从来不会把自己视为“生产者”。而那种可被称为“生产”的掠夺占有方式，就是独特的资本主义方式。这种方式蕴含的意思是，财产是所有者“主动”去使用的，但却不是用它来进行炫耀式的消费，而是用以投资和扩大收益。财富既不是像食利贵族那样简单依靠攫取直接生产者更多的剩余劳动而来，也不是像前资本主义时期的商人那样“低价买进，高价卖出”而来，而是靠提高劳动生产率（即单位劳动的产出）而来。

通过将劳动与收益性生产相结合，洛克遂成为首位以资本主义原则为基础而创立系统产权理论的思想家。诚然，他并非一位关于成熟的工业资本主义的理论家，但是他的产权理论以及他对生产率和在生产中出现的交换价值的强调，早已使他有别于之前的先驱者们。他认为价值是财产所有者在生产中主动创造出来的，这就明显区别于先前那种仅仅关注交换过程、流通领域的传统观点。只有威廉·配第（William Petty）——被公认为政治经济学创始人——曾经在17世纪提出过“劳动价值论”（labour theory of value），其提出的背景也是农业资本主义兴起。配第曾在克伦威尔执政时期担任爱尔兰总勘测长，上述理论便是

他作为殖民官员在爱尔兰进行实地验证后提出的。而与此相似的是，洛克和他的导师首任沙夫茨伯里伯爵也曾将美洲殖民地当作进步的试验田。<sup>①</sup>

在他的经济论著中，洛克既批评那些拥有大量土地的贵族仅仅收租而不知改善其土地，也批评那些只作中间人的商人“低价买进，高价卖出”、囤积货物哄抬物价以及垄断市场聚敛收益。在洛克看来，这两种掠夺者都像寄生虫一般。然而他对这些产权所有者的批评则不应被误读为站在劳动阶级立场所做的反对统治阶级的辩护。尽管他对手工业者和小手艺人没有任何微词，但他理想中的应被称道者是进步的地主，他认为这些人才是社会财富的来源，并称他们为“首要生产者”（first producer）——沙夫茨伯里伯爵那样的资本主义式地主和殖民贸易的投资人，他不仅“勤劳”，而且他的财产对整个社会财富也作出了巨大贡献。

114

洛克有关财产的观点非常符合英国在农业资本主义发展早期的具体情境，这种观点反映了一种具体情形，高度集中的土地所有权和大规模的租用土地与生产率发达的农业相结合（此处生产率不仅代表总产出，而且意味着单位劳动的产出）。他关于进步的言论也契合于这一时期英国所特有的重点关注农业技术进步的科学文献，尤其是皇家学会以及一批洛克和沙夫茨伯里伯爵熟悉的学者们的作品。尤其是，他关于共有土地是荒地和废除土地共有性的观点以及对圈地运动的赞赏，在当时的英国社会引起了强烈的反响。

我们需要谨记的是，在洛克所处的那个时代，财产的定义不是一个哲学问题，而是一个非常迫切的实践问题。一如我们在前文所见，一种新式的、资本主义式的财产定义正在形成之中，并从理论和实际上挑战了传统的定义。在英国，不同人士针对同一块土地的重叠使用权最终让位给了排他性的私有产权。从16世纪到18世纪，共有权和习俗权一直都是各种争论的主题。通过进步以促进收益性交换的原则逐渐取代了有关财产的其他原则和其他观点，不论这些观点是基于习俗还是基于根本性的生存权，而提高生产率则成为排除掉其他权利的原因。

115

除了洛克的理论，还有哪些观点能更恰当、更好地解释地主通过圈地运动的方式废除平民共有权利，并把平民驱离共有土地，从而将共有

<sup>①</sup> 此处有关配第的观点乃受约克大学 Cathy Livingstone 的博士论文的启发而得。



土地转变成排他性的私有产权？还有哪些观点能更好地说明圈地运动、排他性措施以及进步性手段不仅增加了社会财富，而且对“共有储备”（common stock）的贡献远大于其所剔除的？事实上，早在17世纪，英国的法官就曾经对有关土地的争议做出判决，他们援引类似洛克理论的原则，判定排他性的私有产权在法律上优先于共有权和习俗权。在18世纪，当圈地运动的进程因议会的介入而急剧加速时，“进步”的原因就被系统地援引为财产权的基础以及废除其他传统权利的基础。

以上这些并不是洛克产权理论为诸如沙夫茨伯里伯爵这样的地主的利益进行辩护的唯一途径。尽管洛克曾坚定地认为所有人在自然状态下都是自由且平等的，然而他还是像先前的思想家们一样，也为奴隶制提供了辩解。尤其是，洛克对美洲印第安人极其露骨的评论，使他关于进步的观点可被轻易地用于为殖民主义扩张和对殖民地人民的剥削提供辩解。在他看来，如果美洲那些未开垦的土地仅仅是“荒地”，那么在其之上进行圈地以及使其变得更加完善就是欧洲人神圣的职责，这恰好就是“勤劳”和“理性”的人在最初的自然状态下的所作所为。“在太初之时，整个世界都好似美洲”（II.49），既无金钱，也无商业，更无进步可言。如果世界（或部分世界）按上帝的吩咐被剥离了自然状态，那么在这种原始状态下所有事物都必然会沿着相同的路径发展。

## 阶级斗争与资产阶级革命

116 在此必须明确的一点是，英国农业独特产权形式的发展合乎逻辑地推导出了新的阶级斗争形式。我们可以通过对比英法两国的实际情形来强调农业资本主义的独特性。一如我们在前文所见，英法两国在产权形式和剥削方式上的差异反映了阶级斗争涉及的不同问题以及不同特征，以及国家与阶级之间的不同关系。

在法国，“经济以外的”剩余价值榨取方式或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不论其形式是政府公职还是从属于贵族地位的各类权力和特权（如免于赋税）——埋下了阶级斗争的隐患。具体来讲，国家是统治阶级中绝大部分人收入的主要来源。与此同时，作为一种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形式，国家还和占有大量土地的有产阶级争夺农民所生产的剩余价

值。因此，部分贵族或许会选择与君主抗争，以抵制后者对其自治权的压制并将这部分权力归并为中央集权的绝对主义国家权力之一部分的行为，而另一部分贵族则选择在这个绝对主义国家中攫取财富。资产阶级或许会反对作为第三等级（Third Estate）的普通民众肩头沉重的赋税负担以及特权阶层（即贵族和教会）所享有的免税权，而与此同时他们也有可能去（以卖官鬻爵的方式）谋得一个政府公职，并以此作为靠征收重税来掠夺剩余劳动的主要手段。无疑，农民是剩余劳动的主要来源，这就意味着，随着国家及政府机构逐渐变得臃肿，农民将承担日益沉重的赋税负担。而且，君主要采取必要手段维持农民的生存，以使其不会毁于贪婪的地主之手，但其最终目的是要向农民征收重税以满足一己之欲。

于是，剥削阶级会为了其自身的物质利益而维持或直接占有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而不论其形式体现为特权还是直接的政府公职。这就是导致 1789 年法国大革命爆发的重大问题：在那个时期，贵族特权遭到了第三等级普通民众的挑战，资产阶级尤其反对国家所做出的政府公职不再向他们开放的决定。<sup>①</sup>而对于劳动阶级（尤其是农民）而言，在整个旧制度（ancien régime）时期，他们所面临的重大问题便是沉重的赋税负担，而此起彼伏的民众抗争运动所关注的核心问题也正是国家以陡然征税的形式所实施的剥削。

117

相比之下，近代早期的英国则完全呈现出另一幅图景。在那里，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不是主要问题。鉴于占有大量土地的阶级日益依靠纯经济的剥削形式来聚敛财富，故而他们从未将国家当作直接的物质资源，而且英国王室的赋税也从未像法国那样对有产者具有如此重要的意义。尽管英国的地主们也依靠国家来实现其阶级利益，但当他们的财产或作为有产者委员会的议会之权力遭到君主的挑战时，双方之间也会爆发激烈冲突。英国地主们的直接物质利益与其说基于部分的政治权力，不如说基于其经济掠夺能力的增强，而这种经济权力则直接植根于他们对土地及其生产性使用权的控制。当法国贵族忙于保持其在政府中的重要职位或维持其免税权以及各类贵族特权时，英国地主最关注的阶级利益却是进行圈地运动的权利。

<sup>①</sup> 有关法国大革命以及国家在其中的作用，参见 Comninel, *Rethinking the French Revolution*, 尤其是结论章。



118 这对英国的下等阶级而言就意味着，有关财产权以及财产的真正含义的冲突远比针对“经济以外的”剥削方式的抗争令人忧心。譬如，对英国平民而言，对圈地运动的抵制以及对习俗使用权的保护，会成为他们抗击剥削的斗争的主要内容。对法国农民而言，他们的抗争则主要是抵制沉重的赋税。当法国农民在抗税的时候，16世纪英国农民的暴动则直接指向的是那些试图通过提高租金、罚金来强制推行市场规则的地主。

这一点也诱发我们去思考阶级斗争在资本主义发展中的重要作用等一系列重要问题。例如，当面对以下这个观点时——“英国农民所发动的以地主为对象的阶级斗争，砸碎了封建主义的枷锁并解放了商品生产，从而推动了资本主义的进步”，我们应该怎么看？尽管当时阶级关系的结构非常复杂，以至于我们无法用任何简单的公式来表述，但如果我们仍想用一句话来归纳地主与农民之间的阶级斗争对资本主义的“解放”作用，那么更贴近真理的表述则应该是，恰是由于地主对农民所声称的习俗权的极力反对才推动了资本主义的进步发展。

当然，这样表述也是对17世纪英国革命“资产阶级”属性的质疑，以及对整个“资产阶级革命”概念的质疑。称此革命为“资产阶级”就使得这个概念变得非常模糊、非常笼统，以至于失去了具体的意义。至少，这种表述将“资产阶级的”和“资本主义的”相混合，从而回避了问题。认为资本主义是由资产阶级革命带来的这个观点无疑就是同义反复（tautology）。

可以肯定的是，众多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对资产阶级革命这个概念进行了许多再定义的工作，因而它不再简单地意味着：封建贵族和资产阶级之间进行了一场阶级斗争，结果资产阶级大获全胜，解放了藩篱中的资本主义。相反，这个概念可被用于解释任何推进资本主义兴起和进步的革命性大变动：不论其方式，亦不论其早晚，更不论其涉及何种阶级力量，只要这种革命性变动改变了产权形式或国家性质，都可被称为资产阶级革命。它的优点在于强调了资本主义勃兴所需要的急剧变迁，但是这样一种无所不包的概念在清晰地揭示了许多真相的同时也丝毫未缓解其费解的程度。

119 “资产阶级革命”这一概念给人们造成了不少困惑。一场革命到底会否必然带来资本主义，还是说它仅仅有利于早已存在的资本主义进一步发展？革命是资本主义的原因还是结果？尽管资产阶级革命被认为是



向资本主义转型过程中的关键时刻，然而我们却发现，现存的任何一种资产阶级概念都无法解释资本主义或资本家阶层的兴起。这些现存的概念都假设预先存在一种已然发展到一定程度的资本主义形式，当它们发现其发展受到前资本主义的阶级与制度安排的阻碍时，这种资本主义形式便自动带来了革命压力。于是，资产阶级革命与其说是结果，不如说是原因，而且我们仍然缺乏一个对催生了资本主义产生的社会转型的解释框架。

尽管如此，如果资本主义在革命之前就存在的话，我们仍可以认为，资产阶级革命就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结果，同时它也是资本主义进一步发展的重要元素。我们也可以认为，如果没有在某种程度上急剧的历史断裂，资本主义发展也不会出现。然而，资产阶级革命这一概念却被赋予了多重使命，它既要被用以解释英国，又要被用以解释法国。在前者案例中，资本主义社会产权关系已然有了一定程度的发展，而且居于主导地位的资本家阶级必须一方面要扫除国家中的障碍，另一方面镇压那些阻碍其发展的下等阶级，因此革命才会发生；在后者案例中，具体情形完全不同，有抱负的资本家（或是由这些有抱负的资本家所构成的资产阶级）必须通过革命来击败居于主导地位的非资本主义的阶级。对比这两个案例，我们发现（一如我们在第三章中的结论），资产阶级革命可以不是资本主义的革命，而资本家的革命也不一定是资产阶级的革命。

在英国，如果说革命促进了资本主义的发展，那么其作用在很大程度上体现为，巩固了拥有大量土地的阶级早已在社会和国家中形成的支配性地位。革命不是资产阶级反对阻碍其进步的统治阶级并取得胜利的阶级斗争。革命中的确出现的阶级斗争是统治阶级与普通大众之间的斗争，而普通大众的阶级利益，既与反对资本主义式地主相关，也与促进这些资产阶级合作者的进步相关。

120

这样讲并不是要忽略“居于中间地位的”农场主（或者说英国自耕农）在资本主义发展中的重要作用。这些农场主，和资本主义式的佃户一样，是农业三角关系的支柱性力量。然而，虽然我们承认其上述作用，但这绝不意味着我们要把17世纪英国革命过程中的激进民众力量视为资本主义进步的主要推动者。因此，如果把普通民众的斗争视为推动资本主义发展的主要力量，并且强调它们在推动资本主义发展的进程



中忽视了那种能够挑战促使资本主义发展的产权形式的更具颠覆性和民主性的民众斗争，这无疑会产生一种误解。普通民众或许在反对资本主义地主的斗争中失败了，但他们留下了一大笔有关激进思潮的遗产，这些观念与资本主义的“进步”（progressive）观迥然不同，而且在当今各种类型的反对资本主义的民主运动中仍然发挥着作用。<sup>①</sup>

如果我们把目光集中于资产阶级与贵族阶层之间的阶级斗争这一点的话，那么 1789 年爆发的法国大革命比英国革命更符合“资产阶级革命”的描述。但是，一如我们前文所见，有关法国发生的阶级斗争与资本主义之间的关系这一重要问题，就引起了多数学者的争论。

首先需要说明的是，在当时，法国资产阶级与贵族阶层的经济利益和收入来源在很大程度上是重合的。尽管如此，双方之间仍然爆发了激烈冲突，尤其是，能否获得受益丰厚的政府公职这一点成为双方矛盾的焦点。因此，从这个意义上讲，革命的确是“资产阶级的”，但是引发革命的社会压力与其说是资本主义的发展不如说是绝对主义和政治集权化所带来的紧张对立关系。从任何角度来看，参加革命的资产阶级在主体上从愿景到实际都不是一个由资本家构成的阶级。“资产阶级革命”的主要参与者是专业人士（professional）和政府职员（officeholder），<sup>121</sup>他们更感兴趣的是三大阶层之间的平等以及特权的废除，或者从另一角度来讲，他们更关注的是非资本主义的、“经济以外的”掠夺方式，即征税权与获取政府公职的权利。

对农民而言，不论他们怎样反对贵族阶层试图强加于他们身上的封建主义的残迹，或是反对绝对主义国家加之于他们肩头的赋税负担，他们都不是资本家，也不具备即便是萌芽时期的资本主义特性。同时我们也无法想象，如果激进的普通民众力量最终成功地使得资产阶级超越了他们自身的革命志向，资本主义的兴起和发展会来得更快。

如果说大革命产生了一些直接后果，那么它也是固化了而非移除了前资本主义的各种形式——不仅巩固了农民分散的土地所有权，而且鼓励资产阶级以日益臃肿的政府公职为自己最佳的职业选择。尽管如此，我们仍有可能认为，大革命的长期后果会有利于资本主义的发展，譬如革命促进了国家权力的统一，同时废除了国内贸易的各种壁垒。但是，

<sup>①</sup> 有关这激进思潮的影响，参见 Wood and Wood, *A Trumpet of Sedition*, 尤其是第 4 章。



问题依然存在：如果法国没有遇到已经确立资本主义制度的英国所带来的外部压力，上述过程是否一定会推动资本主义的发展？不论怎样，鉴于革命的资产阶级的阶级利益，将那些不是资本家的法国资产阶级说成是革命的，仍是一种充满诱惑的说法。

相比之下，英国革命毫无疑问不是资产阶级与贵族阶层之间的冲突。通过加强议会中有产阶级的权力，以及保护大农场主而非小型农场主的利益，即以“进步”反对下等阶级的习俗权，英国革命比法国革命更直接地与促进资本主义和资本主义产权定义的发展相关。



### 第三部分

## 农业资本主义及其以后之发展





## 第六章 农业资本主义及其以后

在英国，财富增长仍然主要源自农业生产，农业领域中所有主要的经济参与者——直接生产者与剥夺他们剩余劳动的剥削者——从 16 世纪开始都逐渐转而采取这些资本主义实践：通过削减成本和提高生产率以使交换价值最大化，具体而言，则是通过专业化、积累、对剩余价值进行再投资以及创新来实现的。 125

这种为英国社会提供基本物质需求的模式带来了一套完整的自续发展的新运作机制，这是与由来已久的、支配其他社会物质生活的“马尔萨斯周期”（“Malthusian” cycle）规律截然不同的一种积累和扩张过程。伴随这个过程而来的，还有典型的资本主义剥削机制，以及一个无财产的大众阶层的出现。从这个意义上说，这一新的历史发展机制使得我们可以做出这种判断，即近代早期英国的“农业资本主义”——一种拥有独特“运动规律”的社会形式——将最终推动资本主义走向成熟形式，即工业资本主义。

### 农业资本主义的黄金年代

如果我们再往前多回顾几个世纪，就会很容易看到一个理想化的英国乡村。从当今英国农业危机的角度视之，2001 年爆发的“疯牛病”



126 和口蹄疫等现象暴露了集约化耕作（intensive farming）的弊病和危险、大规模连锁超市对食物配给方面的严重影响，以及“全球化”的各种后果。在这种大背景之下，当今的英国工业化的农业生产与英国乡村田园诗的风景之间很难有任何延续性。

最近的一次危机引起许多评论者的关注，他们认为，这种集约化资本主义农业生产带来的灾难中体现出来的趋势是在二战以后才出现的，当时的政府——在后来欧洲共同农业政策的支持下——鼓励集约化生产以保证廉价且充足的粮食。甚至是左翼的批评者们也批评说，这种农业灾难实则是由英国民众对廉价食物固执的忠诚所导致的。

一种看似怪异的现象是：理性的人们都接受人类基本需求（例如医疗和教育）应该由公共服务来负担而不应该交给以营利为目的的企业，但他们却认为以低廉价格支付最不能简化的必需品（例如食物）则有些无法接受。这种态度尤其让人感觉困惑，因为食物在英国的确并非特别廉价。生产成本的降低一方面减少了消费者的物价支出，另一方面也明显为食品行业带来了收益。但是最值得注意的是，人们都相信当今的资本主义农业标志着该行业的革命性飞跃。

在英国口蹄疫危机的最紧要关头，一份全国性报纸援引了一名愤怒的比利时动物检疫官员的评论说：“英国人重视他们的土地只是因为他们是想从中攫取利益。”这一评论似乎使英国显得与其欧洲邻居有些与众不同，但它同样却是一首为在欧洲大陆与在英伦三岛有着同样真实性的农民文化所撰写的怀旧的挽歌。而事实却仍然是，英国在很早就确立了农业资本主义的家园的地位。

127 旧式农业与新式农业之间的连续性被农业资本主义的固有矛盾所掩盖。乡村田园诗的独特风景并不是小农社会（或者说由独立家庭农场所构成的乡村社会）的产物，而是农业资本主义在其“黄金年代”的创造物。尽管这一创造过程历经几个世纪，并且其他时期与其他类型生活方式的印迹也从未被彻底抹去，但是“英国壮丽绿色大地”的神话中最突出的风景仍然要更多地归功于18世纪而非其他时代，因为18世纪就是个“土地贵族的时代”以及“进步”原则的巅峰时代。<sup>①</sup>

---

<sup>①</sup> 这一时期也被 Hoskins 称为领土贵族制时期，见 W. G. Hoskins, *The Making of the English Landscape*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55)。在此书中，作者对这一时期英国领土特征的变迁作了细致入微且引人入胜的描写。

英国农村看似田园诗般的风景却被镌刻上了资本主义产权关系和阶级关系的发展史。农民和地主都经历了一个大转型，这个转型也同样改变了田园诗般的风景。一方面，我们看到的是财产丧失和圈地运动的过程，该过程使乡村社会的贫穷现象更为明显。在其他农业社会中占绝大多数人口的贫苦小农尚且拥有一小块土地和一间陋室，而在英国，取而代之的是乡村中截然不同的两个阶级：富裕的资本主义式的佃农与失去土地的农业工人，前者拥有风景如画的豪宅，而后者在这一风景中留下的唯一印迹就是通行权制度（system of right-of-way）给予他们可进入其工作场所的权利——这也是他们留给当今社会乡村漫步者的礼物。在这一大转型过程中，整村整村消失的现象并不罕见。另一方面，我们看到的却是乡间豪宅、大庄园以及风景如画的花园。经典的军事贵族的残留物为所乡村绅士的安逸和闲适所取代，“土地贵族”开始依靠资本主义佃农所上缴的地租生活，而后者则在18世纪全面登上历史舞台。

议会在18世纪进行的圈地运动恰如其分地体现了农业资本主义的固有矛盾。这一运动进程向世人证明：居于农业资本主义核心位置的地主阶级获得了不可挑战的胜利，具体表现在他们对土地的控制、对国家的影响、对试图通过17世纪革命运动挑战其上升地位的下等阶级的压倒性胜利上。然而，这一阶级胜利为众人所看见的遗产实现了始于几个世纪以前的伟大进程，同时也逐渐成为英国古时田园诗般乡村生活的代表。

128

同一个矛盾也体现在“进步”这一概念中。在18世纪，这个实用的概念将收益与美丽结合在一起，目的是满足土地贵族的利益。使土地“进步化”不仅意味着为提高生产率和收益率的目的而进行圈地运动并巩固其成果，而且意味着要美化地主的住宅，即便这意味着为了主人的视野不受遮挡而移平整个村子并代之以风景如画的花园和大庄园。

这一时期生产性和收益性的耕作手法依据当今标准在很大程度上都是相当“有机的”，因为这种方法更多地依靠对土地的高效利用和耕作技术而不是工业机器和化学性农药。因此，尽管多数人都因财产损失和竞争性压力而家破人亡，但这种方法对土地产生的影响并非具有那么大的毁灭性。在当今社会乡村被破坏的过程中体现出来的经济逻辑在当时



就已发挥了作用，并从 16 世纪、17 世纪开始一直延续下来。

当 16 世纪的英国地主为攫取最大化的地租而试图提高其佃户的商业收益时，这一经济逻辑就已经处于运作中了。当地主的土地勘测员在估算大多数佃户正在支付的固定习俗地租与地主在开放的租赁市场中能收取到的更高地租之间的差异时，这一经济逻辑也已经在发挥着重要作用了。

129 当 17 世纪的“进步”研究文献汗牛充栋时，这一逻辑也在发挥着作用，并且，在 18 世纪，驱使议会以“进步”为目的而进行圈地运动的那种估算，与当今社会常用的经济计算其实并无二致。进行集约化生产与获取集约性收益的压力被连锁超市的增长和全球化的发展所无限加剧，而且在技术上对农业进行工业化改造的可能性也实现了飞跃式的突破。然而，问题的核心是（而且一直是）资本主义收益的逻辑。

威廉·科贝特（William Cobbett）在其 19 世纪早期的著作中愤怒地抗议着英国农场主们所面临的困境，并警告过他们消失的危险迫在眉睫，他也描述过佃农由于无法负担高额的地租而被从土地上驱离，雇佣工人们所挣的薪资尚不够他们填饱肚子，这些都是事实。但是，尽管他所描述的英国乡村非常独特且具有决定性意义的危机是在拿破仑战争刚刚结束以及工业化进程的煎熬之中，然而决定这一危机的核心运作机制却在很早之前就已开始发挥作用并延续至今日。

如果说科贝特的挽歌能在 16 世纪抵制圈地运动的抗争中找到先驱，那么在当今社会我们也能听见它的回音。然而，我们听见的却似乎是一种预言，认为当下的农业危机将是压垮饱受困境的英国农场主的最后一根稻草，同时也将是小规模农场的终结，而这危机是由最大多数生产者与连锁超市协同合作并由政府支持所导致的。因此，当一些愤怒的英国农场主试图跨过英吉利海峡到对岸试试运气，我们似乎再次听见科贝特的警告：“绝望的农场主携带着他们的忠诚、他们的资本（这也是他们仅有的家当）以及他们的技术去给肥壮的母猪涂油，那母猪不是别人，恰是我们的老朋友波旁家族。”<sup>①</sup>

---

<sup>①</sup> William Cobbett, *Rural Rides*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85), p. 95.



## 农业资本主义果真是资本主义吗？

在继续我们的论述之前，在此我们需强调两个观点。首先，推动资本主义早期发展进程的既不是商人也不是手工业者。社会产权关系的变迁深深地植根于乡村社会，而且英国贸易与工业的转型是英国向资本主义发展的结果而非原因。商人在非资本主义体系之下也能发展得很好。一如我们在前文所见，他们在欧洲封建主义的大环境下也能做到生意兴隆，其收益不仅来自分立的的城市自治权，而且来自碎片化的市场以及在不同市场之间进行交易套利的机会。

130

其次，更为根本的一点是，我们在使用“农业资本主义”这个术语时一直没有将“雇佣劳动”这个概念置于其最核心的部位，而雇佣劳动恰恰是资本主义最重要的元素。这一点需要我们将进行更进一步的解释。

应该承认的是，多数英国佃农的确雇用了薪资工人，这个现象很普遍，以至于马克思和其他学者所提出的农业三角关系——依靠收取资本主义地租而生的地主、依靠收益而生的资本主义式的佃农以及依靠赚取薪资而活的雇佣劳动者——被很多人认定为英国农业关系的典型特征。事实也基本如此，至少在英国南部和东南部的具体情形就是这一情形，而且这些地方的农业生产率也是最高的。新的经济压力，即把那些生产率不足的农场主逼到绝路的竞争性压力，也是促使乡村人口两极分化的重要力量，其中一极是越来越多的大规模土地所有者，另一极则是丧失财产的雇佣劳动者，而这个过程也加剧了三角关系的形成。当然，对雇佣劳动者的剥削的强化和加重，也体现了这种提高生产率的压力。

于是，从这个三角关系的角度来定义英国农业资本主义应该说是可以接受的。但是我们要谨记的是，竞争性压力以及与之相伴的新的“运动规律”在最初并非取决于大规模无产阶级的出现，而是取决于依赖市场的佃农生产者的大量存在。雇佣劳动者，尤其是那些完全依靠领取薪资而活的工人，在17世纪英国仍然只有非常小的规模。除这些人之外，还有大量长期存在于古代农业社会的季节性工人，而薪资对他们而言只起到补贴家用的作用。



此外，这些竞争性压力不仅影响了那些雇用了薪资工人的佃农，而且影响了那些不雇用任何人、自己就是直接生产者的农场主及其家人。人们在并未完全丧失财产的情况下同样可以依赖市场而行动，即依赖市场来获取维持自我再生产的基本条件。只要人们失去了以非市场的直接手段获取自我生产工具（尤其是土地）的机会，他们就会变得对市场完全依赖。一旦市场迫切性最终被确立，即便是最绝对的财产所有权也无法抵御其带来的冲击。因此，市场依赖性是大规模无产阶级化的原因而不是结果。

换言之，我们所认定的资本主义所特有的运作机制，在劳动力的无产阶级化过程以前就已经存在于英国农业全行业之中。事实上，这些运作机制恰恰是促使英国劳动力发生大范围无产阶级化的主要因素。关键要素就是生产者以及掠夺者对市场的依赖性，以及这种依赖性所带来的新的社会迫切性。

有些学者似乎不情愿将这种社会形式描述为“资本主义”，其理由便是，资本主义从本意上讲应该建立在雇佣劳动之上。但是，只要我们承认，近代早期的英国经济（无论被如何命名）都是由其基本的生产领域——农业——所推动，而且其运作所依赖的原则和“运动规律”与有史以来其他所有社会的原则都不同，那么出现上述不情愿在很大程度上也是可以接受的。这些在其他社会都未曾存在过的运动规律是资本主义发展成熟的前提，而后者也毫无疑问会建立在对雇佣劳动的大规模剥削的基础之上。

那么，所有这些会导致何种后果呢？第一个后果便是英国农业获得了独一无二的产能。数据表明，截至18世纪末，英国的谷物和谷类食物产量持续且急剧上升，从而使该国成为这一时期同类产品的最大出口国。然而，英国只依靠相对小规模的生产劳动力便取得了如此令人惊叹的成绩。这就是我们一直强调的英国农业独特的“生产率”（productivity）。

在第一部分中，我们曾经提到过一种对英国“农业资本主义”现实的质疑，其理由是，18世纪法国农业的“生产率”基本上和英国相差无几。但是，在法国，相同产量的农业产出却耗费了更多的单位劳动，而在英国，仅仅依靠总量在下降的乡村人口中的一小部分劳动力从事农业，就能维持绝大多数非农业人口的生活。因此我们要重申，问题的关键并不是总产出而是劳动生产率，即单位劳动的产出（output per unit of work）。

人口方面的现实也传达了同样的意思。常见的看法是，由于英国较高的农业生产率可以承受人口膨胀带来的压力，故而它也在一定程度上加速了工业化进程。但是，当英国的人口密度开始超过西欧其他国家，并且这些国家的人口早已基本停止增长的时候，英国经济发展的模式就已经形成独具一格的特点了。人口的增长或许可以解释工业资本主义的发展，但是它却无法解释资本主义本身的兴起。如果说人口膨胀是个无法绕过去的现实，那么它也只是结果而不是原因。即便是在这种独特的人口增长模式出现之前，英国的人口构成也已经在其他重要方面上体现出了其独特之处，而从这些重要方面我们也能获得英国经济发展的重要信息。

在 1500 年至 1700 年的这段时间，英国的人口增长虽然在本质上仍然类似于欧洲其他国家，但也体现出了不少独特之处。其城镇人口占总人口的百分比是当时平均数值的两倍多（某些历史学家指出，截至 17 世纪末，该国城镇人口占总人口的比例不到 1/4）。尽管英国城镇人口数量尚未达到荷兰共和国的水平，但是其相对于法国的领先优势还是相当明显的。数据表明，法国乡村人口的比例在很长一个时期内保持得相当稳定，在 1789 年法国大革命及以后的一段时间，这个数值一直保持在 85%~90%。当英格兰和威尔士的城镇人口比例在 1850 年达到 40.8% 的时候，法国的城镇人口比例仍然只有 14.4%（而德国当时只有 10.8%）。<sup>①</sup>

因此，在近代早期，英国农业就已经拥有足够强大的产能，从而能供养相当多数不从事农业生产的人口。一如我们前文所述，这个现象甚至使其区别于荷兰共和国。尽管荷兰城镇人口比例更高，但该国仍然依靠其在国际贸易中的优势地位来供养其庞大的城镇人口及其农业生产者。换言之，尽管荷兰农业也拥有较高的生产率，然而使荷兰经济拥有大规模城镇人口供养能力的，却是国际贸易和对他国所产货物的行销。

133

当然，英国（更确切地说是英格兰）独特的国内形势所体现的绝不仅仅是高效的耕作技术。实际上，这种情形说明，其国内社会产权关系也同样发生了革命性的变化。当法国还是一个由小农所有者构成的国家时，英国土地早已完成了所有权的高度集中化过程，而且失去财产的普通民众的数量也在急剧增多。但是，此处问题的核心不是相关人士所拥

<sup>①</sup> 参见 E. J. Hobsbawm, *The Age of Empire* (London: Weidenfeld and Nicolson, 1987), p. 343.



有的土地的规模。当法国的农业生产还在延续传统的小农生产方式时，英国的耕作早已开始按竞争和进步的迫切性原则来行事了。具体而言，法国从未出现过英国那样的有关进步的大量文献，它们的乡村社区也仍然对生产施加各种规定和限制。<sup>①</sup>

英国人口发展的基本模式还有一些更独特之处。城镇人口的增长并非均衡地分布在英国的各个城镇之间。在欧洲其他地区，典型发展模式是城镇人口散布于若干重要城市之间，因此我们便会在法国，巴黎并未使里昂相形见绌。然而，与英国其他城镇相比，伦敦却拥有异常庞大的规模，从 1530 年的大约 60 000 人增长到 1700 年的 575 000 人，并且在当时就成为欧洲最大的城市。

134 这一发展模式的内涵比其从表面上为人所看到的显得更为重要。它体现了居于南部和东南部农业资本主义核心位置的社会产权关系的变迁，以及小生产者们的财产的尽失，而这些无家可归的游弋者最终都会被命运带到伦敦。伦敦的增长也表明了一种日益强化的统一趋势，这里面既包含了英国国家的统一也涵括全国性市场的统一。这一巨型城市最终成为英国商业的中枢。伦敦既是国内贸易和国际贸易的重要中转点，也是英国货物（不仅是其农业产品）最大的消费地。换言之，伦敦的发展在各个方面都体现了英国正在崛起的资本主义的重要特征，即日益单一、统一、整体且极具竞争力的市场，高生产率的农业，以及逐渐丧失财产的人口。

## 市场依赖性与新兴商业体系

农业资本主义前所未见的独特逻辑体现在经济生活的各个领域。人们常见的说法是：英国资本主义勃兴于更大规模的贸易体系这一背景之下，而且如果没有这种贸易体系，资本主义可能也不会出现在英国出现。然

---

<sup>①</sup> 有关 17 世纪及 18 世纪法国农业缺乏“进步”的论述，参见 Hugues Neveux, Jean Jacquart, and Emmanuel Le Roy Ladurie, *L'âge classique des paysans, 1340 - 1789* (Paris: Éditions du Seuil, 1975), especially pp. 214-215. 但是这里需要指出的是，法国地主们从来也没有把租赁其土地的佃户们视为创业者或创新者，见 Robert Forster, “Obstacles to Agricultural Growth in Eighteenth-Century Franc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75 (1970), p. 1610.

而，与这种把经济发展的驱动力归因于商业活动的传统观点不同，诞生于英国乡村社会的新经济“运动规律”改变了这种由来已久的贸易原则，并且创设了一套全新的商业体系。

当欧洲其他商业大国逐渐形成了强大的对外贸易力量之时——波兰尼描述的那种搬运式贸易——英国资本主义则更多地依靠高度发展的国内市场，并且国内越来越多的人口不再参与为满足其自身及家庭成员消费而进行的日常物品（如食品与纺织品）的生产。伦敦大规模的基本消费品市场便是发展中的英国国内市场的中枢，因此它和其他市场在规模、内容以及“运动规律”上都各有不同。这个市场日益增强的全国性、整体性都意味着它不仅依据“疏远隔绝而导致的利益”原则来运转，而且也在竞争性生产基础之上来运作。

英国甚至发展出了自己独特的银行体系。欧洲其他重要贸易中心的银行体系都是从古代和中世纪演化而来的，具体包括：货币兑换组织、负责制定国家财政与货币政策的公共银行，以及支持对外贸易与长途贸易的金融机制。英国在这种所谓“古典”意义上的银行制度是脆弱的，但它创造了一种新兴的银行体系。与欧洲其他地区不同，这一体系起源于国内贸易，而且贸易品绝大多数是国内产品。英国的这种银行体系并非植根于对外贸易，即“不依赖不同市场之间的商业套利”，而是植根于以伦敦为中心的“都会型市场”，其目的是通过依靠赚取佣金和信用的行动者或“要素”促进遍及全国的资本分配网络的形成。<sup>①</sup>不难看出，这种独特的金融和商业体系正是源于农业资本主义以及转变中的社会关系，这种关系不仅催生了一种支撑逐渐增长的非农业人口的需求，而且形成了满足这种需求的能力。

英国国内市场的内在运作机制后来扩展至国际贸易领域，而发展中的国民经济也成为不同于此前各种贸易体系的国际商贸体系的中心。随着旧有的本土市场网络以及活动于这些市场之间的“搬运式”贸易逐渐让位于一个统一的、整体化的市场，发端于英国（尤其是伦敦）的世界商贸体系逐渐出现，并且这一体系最终将会取代“曾经构成对外贸易主体的那种在分离的、不同的、离散的市场之间进行的一系列套利行为”<sup>②</sup>。

<sup>①</sup> Eric Kerridge, *Trade and Banking in Early Modern England* (Manchester: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1988), pp. 4-6.

<sup>②</sup> *Ibid.*, p. 6.



136 英国国内商业体系所创制的独特措施——汇票（bills of exchange）以及伦敦票（bills on London）——随后也成为国际贸易的主要措施。当英国在国际商贸活动——所谓的 18 世纪的“商业资本主义”——中获得稳固的领先地位之时，它的成功毫无意外是建立在早期国内商业体系之上的，甚至是军事实力，尤其是确保英国强势地位的强大海军力量也都植根于农业资本主义所带来的巨额财富。

伴随农业资本主义发展而来的商业体系更是植根于英国国内独树一帜的生产与消费活动中。这是历史上第一个——而且在很长一个时期也是唯一一个——基于为日渐成长的大众市场而进行的生存和再生产工具生产的商业体系。<sup>①</sup>这并不是说要否定在更大范围的欧洲商业体系内针对这种我们在讨论谷物贸易时所遇见的基本必需品的贸易活动的重要性。但是英国人——尤其是英格兰人——创设了一种新兴的商业体系，这种体系由不同需求所驱动，同时也严格依据不同于历史上的任何一种逻辑而运作。可以确定的是，英国人曾经也参与过原有的那种商业体系，而且无疑也经历过奢侈品消费的蓬勃发展。当然，我们也不能否认，丰裕阶级的财富仍在他们所参与的所有各类形式的贸易活动中发挥着重要的经济作用，实际上按照定义它们也必须在任何不平等的社会（包括资本主义社会）发挥这种作用。但是，在传统贸易形式之外，英国国内市场之中产生了一种新兴的有其自身逻辑的体系，该体系最终超出英国国境并创设了一种新兴的贸易体系。

137 截止到 17 世纪，英国国内市场早已形成一个统一的国内市场，它并未具有国际贸易的那种分离特征（这种分离特征甚至没有被当今的“全球化”所完全克服），也未具有那种仍然影响着其他地区经济发展的国内贸易壁垒，这些地区既包括碎片化的城市国家，也包括诸如法国这样中央集权的王国。这种国民经济在规模上越来越独特，而且由专门供应基本必需品以及廉价的日常生活物品（譬如铁制烹饪锅）的市场所构成。英国农民的衰落期或许会比我们日常所认为的要长得多，会一直延伸至 19 世纪。但是，由于英国租佃型农场主早期的市场依赖性加剧了那些无法在日益激烈的竞争条件下生存的人财产的丧失，因此，在 16 世纪就已经体现为竞争性地租的市场依赖性，便日益表现为劳动力的商

---

<sup>①</sup> 此处有关英国商业体系独特性的讨论，参见我的文章“The Question of Market Dependence”，*Journal of Agrarian Change* 2.1 (January 2002)，pp. 50-87。



品化以及依赖薪资以获取生存资料。

欧洲谷物贸易在传统上主要面向的就是绝大多数的城镇人口，这批人的数量在一段相对时期内有着相对可观的增长。一如我们前文所见，英国城镇人口与乡村人口之间的比值逐渐增大，伦敦成为欧洲最大的城市，也成为基本必需品最大的消费地。但是仅以这种人口发展模式并不足以使我们解释英国国内市场的独特性。例如，荷兰共和国城镇人口与乡村人口的比值更大，但却没有催生出类似英国那样的效果。<sup>①</sup>但是，这两个国家之间明显的对比或许会带给我们更多信息。荷兰黄金年代城镇人口的膨胀，不仅由于穷苦的、失去财产的大众无法通过农业生产维持基本生存从而进入城镇而导致，而且还被那些受益于或服务于荷兰共和国巨额商业财富的人提升到异常高的程度。相比之下，英国的城市（尤其是伦敦）是由那些因农业资本主义而财产尽失的贫穷人士大量涌入所扩大的。无论怎样，使得英国基本必需品市场具有独特性的并不仅仅是由城乡之间人口分布导致的，而且是由某一类人群人口数量的增多导致的，这群人不论来自城镇还是乡村都同样地失去了财产且依赖薪资生活，同时与之相伴的生产与消费之间的密切关系也影响着上述独特性。

历史学家们花费了大量精力来研究英国（以及其他地方，尤其是荷兰）“商业社会”的成长和发展。<sup>②</sup>我们可以确定的是，在18世纪，伴随着富裕城镇人口的增长，城市里已经出现了一个覆盖基本必需品之外的、从服装到艺术品等所有其他物品的市场。但是英国的“商业社会”，不论其在市场规模和产品种类上体现出了何种新颖之处，它与欧洲其他地区的资产阶级市场都不存在质的不同。这些消费者市场和欧洲中世纪的市民文化之间也没有发生根本上的断裂，并且其数量上的增长也不足以使其自身与早期奢侈品贸易从根本上区别开来。如果要认定真正新

138

<sup>①</sup> 截止到17世纪末，荷兰共和国城镇人口占总人口比例可能已经高达45%（荷兰省的数据则要明显高于全国平均值），后来这个数值有些许滑落，但仍是欧洲城镇化水平最高的国家。参见Jan de Vries and Ad van der Woude, *The First Modern Econom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7), pp. 59–61。

<sup>②</sup> 例如，参见Joan Thirsk, *Economic Policy and Projects: The Development of a Consumer Society in Early Modern England*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8); Neil McKendrick, John Brewer, and J. H. Plumb, *The Birth of a Consumer Society: The Commercialization of Eighteenth-Century England* (London: Hutchinson, 1983); Simon Schama, *The Embarrassment of Riches: An Interpretation of Dutch Culture in the Golden Age*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8)。



颖和独特之处，即与旧有经济模式相区别的重要的质的飞跃以及新的经济逻辑的运转，我们必须对其他地方的情形进行一番探究。

通过强调“中间阶级”日益增长的财富，或强调那些有能力购买绝大多数商品以满足其物质、娱乐、美学及社会地位享受的消费者的数量来定义英国新的经济特征，恐怕会产生些许误导。更独特的是这些人数量的增长，他们被迫购买的不是生活上多余的产物，而是最基本的商品以及日常生活和再生产所需的工具。不用说，这种市场的增长是以冲动型购买能力为前提条件的。在农业资本主义发展至工业资本主义之间的这个阶段，工人们的购买力普遍都很强，而且毫无疑问的是，必需品的定义变得越来越具有弹性，日益包含了为日常生活而生产的工业品，譬如厨房器皿和餐具等。但是，冲动性是新经济运转机制的核心要素，而且在这种市场中，购买力也受到严格的限制。许多工人从单纯的生产者逐渐转变为消费者，这的确是一个新鲜事物，但是这个新兴市场的独特逻辑既取决于消费者的贫困程度，也取决于依赖财富的奢侈品交易。

139 然而，如果我们只说英国（最初在英格兰地区）出现了历史上前所未有的以廉价的日常商品为主要内容的大众市场，这是不够的。使这种市场与早期的基本必需品市场最终区别开来的是这一种现象，即在资本主义产权关系的大背景之下，相对贫困的消费者的消费需求成为新兴市场的驱动力，并且上述市场以一种全新的方式影响了商品的生产。在一个已然整体化且日益具有竞争性的全国市场的大背景之下，这种新的消费模式对商品生产所造成的影响是前所未有的。在农业资本主义时期，英国的农业生产为其国内的食品市场提供了充足的火源，而且一如我们在前文所见，英国曾经一度成为谷物类产品的净出口国。与此同时，乡村地区生产力的发展是社会产权关系发生转型的结果，并且这种转型最终也制造了大规模的靠领取薪资为生的普通消费者。当英国的工业以廉价的基本物品（如棉质衣物）及其被日益扩充的大众市场的接受度为基础大力发展的时候，英国农业本身亦具备充足的产能以支撑绝大多数不从事农业生产的人口，而这种产能绝不仅仅是像荷兰一样通过交易的方式依赖于过量的商业财富而获得。

大规模为资本所雇用的无产阶级（proletariat）的出现，体现了生产与消费之间直接关系最极致的发展。（当然，这也体现了一个根本性矛盾：促成了生产与消费整合的相同条件，克服了旧有商业体系分离特



征的相同力量，同一种竞争和资本积累的迫切性，以及产能过剩的系统性趋势，这些因素合力确保了生产与消费之间出现一种常规性不平衡状态，以及供给和消费之间新的系统性分离状态。在旧有的商业体系中，由于生产与消费、供给与消费在空间和结构上的隔离，不平衡状态总会发生，但是这种不平衡具有高度不确定性，它源自一种缺省状态而不是某种强迫力。故竞争迫切性的缺失便意味着，并不存在一种系统性机制来迫使这种不平衡状态以常规性方式再现，尤其是产能过剩的不平衡。）无产阶级既是一种生产的力量，也构成了一个大规模的消费品市场，并且，无产阶级在这两方面的具体条件也形塑了生产力的发展。 140

在一种充满着提高劳动生产率的系统化迫切性的竞争环境中，以雇佣劳动形式出现的劳动力的普遍商品化（受竞争压力所驱动）迫使资本在有限时间内最大限度地攫取工人們的剩余价值，而在这一过程中，在法律上处于自由状态的工人们便丧失了对其自身劳动力的掌控。与此同时，这些财产尽失的雇佣劳动者依靠市场来获取其基本的生活所需，他们以其自身的生产活动以及消费能力决定着生产的性质。

这种消费模式所形成的市场具有独一无二的宽泛性和包容性，而且在其资源上也具有独一无二的有限性。作为一个全面依靠货币交换来获取最基本生存所需的阶级，无产阶级就是在一个相对统一的地理空间上以及一个相对整体的经济中的前所未有的大型潜在市场，然而，在这个市场中，消费者的消费能力是严格受限的。这样一种独特的组合形式，自然而然地就会形成一种强调进行高收益、低成本生产的压力。为这种市场进行的生产，就要求生产者弥补消费者在财富上所缺失的数额，因此这就会形成一种生产廉价商品的压力，进而，这种压力便会强化已然存在的竞争迫切性所带来的成本敏感性以及在以提高劳动生产率为宗旨的技术手段上进行投资的需求。换言之，这就是人类在历史上所建立的第一种以市场“局限性”推动而不是阻碍了生产力发展的经济制度。

直到生存工具和自我再生产工具的生产过程都完全依赖于市场，资本主义生产模式才会出现。随着工业资本主义的出现，市场依赖性彻底渗透至社会秩序的最深处。但其前提条件是在英国农业资本主义早期便已确立且影响颇深的市场依赖性，正是在那个时期，食品生产开始受制于竞争的迫切性。在这样一种独特的社会形式中，主要的经济参与者（包括生产者和掠夺者）以历史上前所未有的方式开始依赖于市场。 141



英国农场主的市场依赖性的形成不仅仅是基于为获取其自身不能生产的食物而进行的需求之上，而且基于“逐利”的佃农和失去了“经济以外的”权力的地主之间特有的关系之上。即便是农业上可保证自给自足的生产能力也不会减少英国生产者的市场依赖性。他们的依赖性是一种严格的、非此即彼的依赖模式，而即便是再充足的生产能力也无法对其起到缓解作用。

142 于是，英国国情的独特性就体现在以下几个互为相关的方面：生产者对土地的获取和使用直接取决于市场，而为维持所有权而必需的市场成功程度却并不取决于生产者本人、其家人的需求、其家人的消费模式或其家人对收益的渴望。对优质和大量土地的占有并不能消除或降低所有者对市场的依赖。相反，通过经济租赁而形成的市场依赖性是在获取和使用上述土地的前提条件，而且，越是成功的农场主们越有可能获取更多土地。因此，“最可能”去参与竞争并使其收益最大化的生产者，便是那些“最需要”去这样做的人。这种推动力首先便源自这些生产者与完全以市场方式实施剥削的掠夺者之间的关系，后者便是以经济手段来攫取剩余价值的地主。这样，收益——而不是直接消费或交换——遂成为生产的直接目标，而历史上则首次出现了一种能够系统地推动生产力进步的剥削模式。

## 从农业资本主义到工业资本主义

英国的农业资本主义对后世经济发展所产生的长时段影响是显而易见的。尽管此处我们不便详细探讨农业资本主义与英国发展成第一工业大国之间的联系，但一些重要观点还是不言自明的。因此，我们仍至少能勾勒出工业资本主义以农业资本主义为前提条件所走的发展之路。

如果没有一个产能强大并因此能维持庞大非农业劳动力大军的农业，那么世界第一个工业资本主义国家亦不可能出现。如果没有英国的农业资本主义，那么也不可能出现完全失去财产的、以出卖劳动力来换取薪资的雇佣劳动大军。如果没有这一批失去财产的非农业劳动者，那么也不可能出现以廉价的日常货物（例如食物和纺织品）为主要内容的大众消费市场，因而也就不可能去推动英国工业资本主义的进程。此

处我们需要强调的是：这个大规模的市场所具备的独有特征，不仅源于其不同寻常的规模，而且源于其特有的局限性，即以廉价日常货物为基本需求的、相对贫困的消费者。因此，相比于“古典的”奢侈品商贸活动，这个市场与后来出现的大众消费品市场之间拥有更多共性。

最后（这一点将无疑更具争议性），如果没有英国的资本主义，那么就不会出现任何种类、任何形式的资本主义制度。具体而言，源自英国（尤其是工业化的英国）的竞争压力，迫使其他所有国家都沿着资本主义道路推动本国的经济发展。那些仍然以前资本主义原则进行贸易活动的国家，以及那些与旧有封建主义关于领土和赃物的争端在本质上没什么不同的地缘与军事竞争，将不可避免地被英国的新型竞争力优势所推动，从而以与之相似的方式促进各自的经济发展。<sup>①</sup>

退一万步讲，我们至少也可以认为，正是农业资本主义使得工业化进程成为可能。虽然只有短短一句话，但其中所包含的意思却是极其丰富的。农业资本主义所创造的可能性条件——产权关系的变革、国内市场规模和性质的变化、人口构成的转变、英国贸易和英国帝国主义性质与程度的变迁——比工业化进程所需的任何纯粹技术创新都产生了更具实质性和深远性的影响力。我们可以从以下两方面来理解这个论断：第一，纯粹技术创新不会催生出作为工业化基础的所谓“农业革命”；第二，促成了第一次“工业革命”的技术革新在任何意义上都不算是实质性革命。<sup>②</sup>

农业资本主义是否使得工业资本主义的出现既有可能又有必要，这是另外一个问题，但是在这个逻辑脉络上，我们能发现一股强大的历史推动力。一个为日益庞大的消费群体提供廉价基本消费品的整体性市场，同时也依据着早已确立的竞争性压力而发展，这个市场创造了一种全新且独特的“过程逻辑”（logic of process），其结果便是工业资本主义。那个市场，以及作为市场逻辑基础的社会产权关系，不仅提供了消费品生产的工具，而且提供了相应的需求，从而使得生产能在全新规模上以高收益低成本形式进行，而决定生产方式的不仅有竞争、积累以及

<sup>①</sup> 有关欧洲其他国家在英国竞争压力之下产生的资本主义发展的讨论，见我的作品 *The Pristine Culture of Capitalism: A Historical Essay on Old Regimes and Modern States* (London: Verso, 1991), especially pp. 103–106.

<sup>②</sup> 参见 Eric Hobsbawm, *Industry and Empire* (New York: Pantheon, 1968).



受益最大化的迫切性，而且有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强烈需要。

换言之，我们与波兰尼有关资本主义的结论是不同的。波兰尼认为“市场社会”是商业化社会中某种特定技术进步的结果，而我们从农业资本主义发展史中得出的结论则是，资本主义动力机制植根于一种新型社会产权关系，这种关系在时间和逻辑上都先于工业化而出现。事实上，<sup>144</sup>“市场社会”并非工业化进程的结果，而是其产生的首要原因。在这个社会中，生产者依靠市场来获取生活资料、劳动工具以及自我再生产工具，并且受制于市场迫切性。唯有社会产权关系上的变迁才能解释作为现代资本主义特征的生产力的急剧革命化进程。事实上，这种产权关系的变迁促使人们逐渐参与竞争性生产（并非简单的“低价买进，高价卖出”），并使得人们对自我再生产工具的获取和使用逐渐依赖于市场。

于是，工业化是市场社会的结果而不是原因，而资本主义的运动规律是大规模无产阶级化的原因而不是结果。当然，这并不是资本主义发展的终结。无产阶级化的过程意味着劳动力的完全商品化，它会向市场施加一种新兴的、影响更深远的强制力，其具体方式是制造一种没有任何中间道路可走、必须完全依赖市场，且没有任何可供替换的资源而完全受制于市场纪律的劳动大军。资本与劳动以各种不同的方式受制于非人性化的市场力量，而市场本身也会日益变成剥削者与被剥削者之间、劳动力的购买者与出售者之间阶级分野的重要主轴。从这个意义上讲，这便是资本的新的强制手段，是其对劳动进行控制的最严苛的纪律，同时也是阶级斗争的新领域。

毫无疑问，其他社会——尤其是英国在商业上的对手——都依靠贸易活动来为自己提供生存所需的基本条件。然而，这中间任何一个国家的生产都未曾像英国一样受制于市场依赖性的压力。更确切地说，在其中任何一个国家，人们对农业生产基本资料——土地——的获取和使用都不像英国产权关系那样依赖于市场，并且，在其中任何一个国家，剥削阶级的掠夺方式也并非像近代早期英国有产者已然形成的那样依赖于市场。

英国制度带来的结果不仅仅是使得农业生产者和拥有大量土地的掠夺者都独一无二地受制于市场迫切性以及竞争性生产的要求，也会推动<sup>145</sup>大规模的财产剥离进程，从而为一种全新的工业生产方式提供劳动力和

市场。最终的结果便是一种生产制度的出现，这个制度使农业部门与工业部门相互影响、相互促进，并有能力将竞争迫切性施加于世界其他地区。同时，一种全新的商业制度也会伴随这种生产制度而出现。因此，尤其是随着英国工业资本主义的出现，世界其他地区——从英国的欧洲近邻到远在天边的殖民地——的经济发展，都将取决于这种新兴的资本主义迫切性。

一旦第一个资本主义国家成功地发展为工业形式，作为交换和流通手段之一的市场便会转变为一个资本主义竞争性压力的传输带。从那时起，深深嵌入国际贸易体系中并依靠国际贸易获取基本物质需求的世界经济就会受制于资本主义迫切性。

尽管资本主义起源取决于依赖市场的生产者与掠夺者之间的社会关系，但是一旦商品化和竞争成为社会再生产的统一形式，即便是没有被卷入阶级剥削的生产者也无法逃脱市场迫切性的影响。这对独立的农场主来说是实情，对独立的产业工人联合体来说这也将是实情。这种市场迫切性进而会带来转变社会产权关系以及再造资本与劳动之间阶级关系的强大压力。随着资本主义发展走上正轨、大规模财产剥离以及劳动力普遍的商品化，一种全新且更加无法逃避的竞争与资本积累迫切性随之出现。

毋庸赘言，资本主义体系一直处于发展和不断变动的状态中。但是，如果我们不追溯其根源，我们将无法理解其当下的变革历程与矛盾状态。资本主义的起源不应被解释为技术发展的结果或“西欧经济进步的自然演进”的结果或是其他任何一种超越历史机制的结果。社会产权关系的转型的确推动了生产力的历史性进步，但这不能被视为想当然的结论。承认这一点对理解资本主义起源来说至关重要，同时对理解资本主义的废除及其被另一种不同的社会形式所取代也同样至关重要。我们不仅要认清资本主义迫切性、积累的冲动性、收益最大化的驱动力以及提高劳动生产率迫切性的全部力量，更要认识到它们系统性的根源。唯其如此，我们方能理解它们发挥作用的原理及具体方式。

## 第七章 资本主义式帝国主义的起源

147 16世纪、17世纪欧洲各主要大国都深深地参与殖民扩张、殖民征服、殖民掠夺以及帝国主义压迫的各项活动中。然而，从事这些冒险的扩张事业的是各种截然不同的经济发展模式，而资本主义模式仅仅是其中一种。事实上，英国作为唯一一个确凿无疑沿着资本主义模式发展的国家，其开始海外殖民甚至垄断国际贸易的霸业的步伐是异常缓慢的，而且，英国在成为殖民竞赛中的主要角逐者之时，其独特的社会产权关系的发展早已启动多时。因此，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之间的关系远非我们想象中那么简单和直白。

### 前资本主义时期的帝国主义

有关帝国主义与资本主义的关系，一个最常见的同时也深受商业化模式影响的解释框架是，欧洲在美洲新世界、非洲以及亚洲所进行的帝国主义扩张，对催生其资本主义的“原始积累”过程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帝国主义使欧洲的“原始资本家们”（proto-capitalists）得以积累大量财富从而实现社会发展的飞跃，使“西方社会”与其他在商业、技术、文化发展上已经有所发展的社会区别开来。与此同时，帝国主义剥削榨干了非欧洲社会的资源，并阻碍了这些地区经济的进一步发展。

这种解释框架的其他一些版本强调，欧洲各国从美洲新世界所积累的财富（即金矿和银矿）的重要性。此处，重要的（或至少象征性的）一个年份是 1492 年，其时，哥伦布的船队（不经意地）航行至美洲。其他人则强调，后世的奴隶贸易以及源自奴隶制种植园的财富，尤其是通过蔗糖贸易赚取的财富，具有重要的意义。还有学者认为，大英帝国在印度的殖民政策对其工业化进程有着重要的作用。<sup>①</sup>

然而，通过强调帝国主义对“原始积累”的贡献或赋予其在资本主义起源过程中的关键作用，来解释资本主义的发展，都不能使这个解释向前更进一步。不仅英国的海外殖民事业远远落后于其欧洲劲敌的帝国主义扩张，它对殖民地财富的获取也远远少于其自身国内资本主义发展所带来的收益。相比之下，早期居于支配地位的殖民强国、古典形式“原始积累”的领头羊西班牙，从南美洲的矿藏中掠取了巨额财富并以此形式积累了一定“资本”，但却未能沿着资本主义模式发展下去。相反，西班牙在典型的封建主义追求中耗尽了这些殖民地的财富，尤其是通过作为经济意外掠夺方式的战争以及建立和巩固哈布斯堡家族在欧洲的统治地位等方式。由于哈布斯堡帝国版图的无限扩张，以及政府对所辖地区征税的无限加重，西班牙在 17 世纪、18 世纪逐渐进入了长期且严重的衰退期。

要想追溯帝国主义和后来的工业资本主义发展之间的因果联系也不是一件易事。例如，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们在与其针锋相对的观点进行论战时曾经论证道，奴隶制这一欧洲帝国所犯下的最严重罪行，却对工业资本主义的发展有过重要贡献。<sup>②</sup> 但此处我们仍需谨记，英国并不是唯一一个在殖民地进行奴隶贸易和对奴隶进行剥削的国家，而且，同一种做法在不同地方曾经产生了不同的后果。欧洲其他强国也曾经通过奴

149

① 较近的例子，见 J. M. Blaut, *The Colonizer's Model of the World: Geographical Diffusionism and Eurocentric History* (New York and London: Guildford Press, 1993) 和 André Gunder Frank, *Reorient: Global Economy in the Asian Age*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8)。我在另一篇文章中也讨论过这种“反欧洲中心论”有关欧洲帝国主义的作用的观点，见“Eurocentric Anti-Eurocentrism”, *Against the Current* 92 (May/June, 2001), pp. 29-35。

② 有关这个主题的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是 Eric Williams, *Capitalism and Slavery* (New York: Russell and Russell, 1961) 和 C. L. R. James, *The Black Jacobins* (New York: Vintage, 1989)。最近的一部有关该主题的重要作品是 Robin Blackburn, *The Making of New World Slavery* (London: Verso, 1997)。





隶贸易、蔗糖贸易以及烟草贸易攫取了相当多的财富，这些甚至促进了人类的贸易活动。<sup>①</sup>然而，我们再次发现，只有在英国，这些财富才被转变成工业资本。

因此，留待我们解答的问题依然是，为何在某个案例中殖民主义和资本主义相伴而生，而在另一个案例中却是截然不同的情形？即便是那些对“工业革命”比对资本主义起源更感兴趣的人士，在面对英国经历工业革命之后便成长为世界上独领风骚的帝国主义强国这一现象时，仍需要解释：为何帝国主义在某个具体案例中能带来工业资本主义，而在另外的案例中则完全不能？

仔细研究这些案例，我们便会发现一个很难绕开的结论，即这些不同的结果绝大多数（如果不是所有的話）都取决于帝国主义国家内部的社会产权关系、与这些产权关系相关的系统性再生产的独特条件，以及为这些条件所推动的独特的经济发展进程。即便通过殖民掠夺所积累的财富并不构成资本主义起源的必要条件，它仍能对进一步的发展起到实质性的贡献作用。而且，一旦英国最终确立其完全的资本主义——尤其是工业资本主义——制度，它就能将这种资本主义迫切性施加于其他拥有不同社会产权关系的经济体之上。但是，如果没有英国国内产权关系的变迁所催生的这种迫切性，积累再多的殖民财富也不可能带来上述效果。如果我们说，殖民地的财富和奴隶贸易在一定程度上对英国工业革命作出了贡献，那么这也是因为英国经济在很早之前就已经形成了资本主义的社会产权关系。而相比之下，西班牙和葡萄牙两国所积累的巨额财富未能带来相同的结果，也正是因为它们二者是毫无疑问的前资本主义经济。

150 尽管如此，我们仍能从复杂现象中辨别出一种具有资本主义独特特征的帝国主义形式，这种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发展的结果而不是原因，并且与欧洲其他的帝国主义形式形成鲜明对比。因此，我们首先就要大致勾勒一种传统的、前资本主义的帝国主义形式，以及它们与各自母国国内前资本主义社会产权关系之间的联系。

一如我们前文所见，在前资本主义社会，掠夺基本上采取的是一种绝对主义形式——不论此掠夺的目的是满足社会基本的物质需求还是满

---

<sup>①</sup> Blackburn 在 *The Making of New World Slavery* (London: Verso, 1997) 中提出了这个观点。



足剥削者敛财的私欲——具体表现为，从直接生产者手中榨取剩余劳动，而不是提高劳动生产率。这就是说，作为一条普遍原则，前资本主义式的剥削是通过“经济以外的”手段实现的，即通过直接的强制力，以军事、政治、司法权力从持有生产工具所有权的直接生产者手中榨取剩余价值。也正因为这个原因，阶级之间的经济剥削关系就和统治者与被统治者之间“非经济的”政治关系密切相连、不可分离。至于这些社会中的贸易活动，普遍采取异地收益的形式，商人们“低价买进，高价卖出”，在相分离的市场，更多地依赖各种不同类型的“经济以外的”优势而不是竞争性生产来获取收益。

帝国主义扩张是沿着相同的逻辑展开的。在某些具体案例中，帝国主义的扩张在很大程度上就是国内强制的、“经济以外的”、绝对主义掠夺手段的自然延伸，即以军事力量为后盾在殖民地征收重税和贡赋，蚕食更多的领土和资源，以及俘获和奴役殖民地人民。在另外一些案例中，帝国主义扩张是围绕着非资本主义商业活动的利益而展开的，其中，收益是来自搬运式贸易或在诸多分离的市场之间进行套利活动。在这样的案例中，“经济以外的”权力被用以确保商贸路线、保证垄断地位、获取某些稀有商品的专属经营权等等。

现在让我们来思考一下近代早期欧洲殖民主义的一些典型模式。大多数的殖民主义母国都不会在殖民地给来自大都市的移居者建立长期定居点，而更关心获取对重要贸易路线、垄断地位、某些稀有商品的供应等方面的控制权。例如，西班牙在美洲建立的殖民帝国，长期以来都是居于支配地位的欧洲海外帝国，因此西班牙基本上很少关注商贸活动，而把更多注意力放在开采并聚敛大量金银矿藏之上，从而从南美洲为母国积累了巨额的金银财富。西班牙经济对这些金银宝藏的依赖程度如此之高，以至于许多观察家在这一过程开始之初就认定，这种以牺牲商贸活动和农业生产为代价的模式阻碍了西班牙经济的发展。

151

而在那些建立了长期定居点的地方，殖民主义的目的更多的是扩大贸易，不论是通过建立贸易点还是通过影响范围更广的领土蚕食等手段，其目的不变。这种长期定居点基本不会涉及生产活动，即便有生产活动也仅限于为母国的商船提供补给——这便是荷兰在南非建立的开普殖民地（Cape Colony）的实际情形。

前资本主义殖民帝国的另一个重要实例是法国在加拿大建立的殖民



地，这个地区的主要经济目的就是进行皮毛贸易。与此同时，法国人也建立了另一种定居者殖民地，这种地区似乎未被赋予直接的经济功能。譬如，新法兰西各领地（seigneuries of New France）就刻意以封建主义为模板建立了自给自足式的经济。不论其能为母国提供何种功能，该领地实际上没有任何迹象（定居或其他目的）表明其与资本主义发展相关或带有资本主义的性质。

152 还有一些案例中，生产活动被作为贸易的附属品而发展起来，但这也是以前资本主义的“经济以外的”剥削模式为基础的，其具体形式包括多数欧洲大国为追逐大规模蔗糖贸易而建立的奴隶制种植园，或西班牙特有的以大规模奴役当地人民的专许殖民制度（Encomienda System）。毋庸赘言，资本主义并未制止这些旧式的帝国主义扩张措施。相反，资本主义甚至创造了新理由、新需求以及追逐上述做法（尤其是奴隶制）的更大乐趣。但是，这里要强调的是，资本主义创造了一套具有全新的逻辑、有其自身原则和要求的全新掠夺与剥削模式，伴随而来的是一种新式的帝国主义运作机制，这种机制甚至影响了旧有的剥削模式。

## 爱尔兰：新兴资本主义式的帝国主义？

成长中的资本主义体系所带来的新的运作机制创设了一种新的殖民方式及一种新的帝国主义驱动力。这种新的驱动力不仅体现在传统的对财富和脏物的渴求上，更体现在一种推动国内市场发展的资本主义迫切性的外向式扩张上，这种迫切性便是竞争性生产的迫切性和资本积累的迫切性。

资本主义迫切性也形成了依靠强制力实施财产剥离的新动机和新理由。在前资本主义社会，劳动是附着在土地上并且随时可被“经济以外的”强制力榨取的，其价值普遍高于土地。而且，对人的直接掌控比对土地的直接控制更重要。例如，西班牙帝国在其开采并攫取南美宝藏的过程中，就充分利用了当地人和他们在技术上的专长，而带来的灾难无疑也是种族灭绝式的。而在资本主义社会，尽管也有对劳动力的强烈需求，但是，当提高劳动生产率的竞争性压力成为主要驱动力的时候，就会形成积聚财富的新理由以及迫使直接生产者丧失财产的新理由。例

如，在英国，这种驱动力产生了一种附加结果，那就是创造了一种财产被剥离的剩余人口，而这些人有可能成为潜在的殖民地定居者。从这一点我们也能看出英国与诸如法国那样的农业社会之间的差异，因为法国从来没有出现过这种类型的剩余人口。

英国与爱尔兰在近代早期的关系为我们提供了一个近距离深入观测并分析早期资本主义式的帝国主义运作机制的好案例。伴随英国农业资本主义而来的社会过程与意识形态策略在本案例中体现得非常明显，爱尔兰的具体情形也有助于我们了解资本主义式的帝国主义和早期帝国主义之间逐渐浮现出来的差异。本案例所涉及的历史时期从16世纪都铎王朝对爱尔兰的殖民化开始，一直持续到17世纪中期克伦威尔对爱尔兰的直接占领。在历史上，有很长一个时期英国都试图侵略并征服“野蛮的爱尔兰人”，但是16世纪末的一个事件成为历史的一个重要转折点。其时，都铎王朝刚刚巩固了其在英国的统治地位，并且希望将其霸权也延伸至爱尔兰，通过对其进行仔细研究，我们发现其征讨控制策略的变迁发人深省。

在英国国内，一直以来都存在一种以直接的军事手段征服爱尔兰的强烈呼声，16世纪，英国也曾试图建立私人军事据点来压制爱尔兰的叛乱，但可惜都未能成功。毫无疑问，这在效果上就是一种封建式的帝国统治形式，即封建领主通过“经济以外的”手段来支配从属国的人民。都铎王朝尝试过用一种系统性力量（即国家的主导力量）将其统治权延伸至整个爱尔兰岛，但王室也尝试过新鲜手段，而这将给英国帝国主义的发展带来深远的影响。

在16世纪末，英国的爱尔兰政策经历了一次紧急的转变，即从封建主义的政策转变为资本主义式的政策。执政的都铎王室决定启动一项更进取性的殖民政策。但是此次，以更有效的军事征伐来施加“经济以外的”控制的政策导向，转变为一种主要以经济霸权进行掌控的企图，即以军事力量为后盾来确保一种新经济制度以及一种新兴政治法律秩序的全面植入。

在1585年，英国政府颁布一项计划，希望在爱尔兰芒斯特地区（Munster）再现英国东南部地区的各种基本条件，并规定那些将英国农业引入该地区的定居者便可以获得一块土地。毫无疑问，这项计划的原初目的就是简单引进特定的农作物或技术。政府的意图是建立一



154

套英国式的商业秩序、一种以新型社会关系为基础的新经济模式以及地主与佃农之间的新型关系，希望这些要素能发挥其推动英国本土经济发展那样的作用。换言之，作为军事镇压这种直接手段的附属物，英国政府的帝国主义新计划的目的在于，通过改变其社会产权关系及引入农业资本主义来征服爱尔兰人。毋庸置疑，要实现这种转变，最直接最有效的手段仍然是对爱尔兰人实行彻底全面的统治，或是将爱尔兰人尽数驱逐出他们所居住的岛屿。但是，即便爱尔兰岛不能被成功地并入英国这个国家，该国也可以被完全地整合进英国的经济轨道并受制于英国的经济强制力，从而成为英国经济的延长部分之一。

英国人强行没收了爱尔兰人的土地并将其分配给英格兰人和苏格兰人，而这些土地上有些有爱尔兰佃户，有些则没有。在17世纪中期克伦威尔征服时期，军事暴力的使用达到了顶峰，可见这仍然是帝国不可或缺的手段之一。但是新政策的效果同样也迫使爱尔兰的首长们适应这种植入的商业经济，并接受英国式的地主—佃农关系，从而变成那种进步的（剥削式的）地主，而且甚至鼓励英格兰人和苏格兰人租赁其土地。当然，这是爱尔兰精英们长期模仿和讨好英国地主所带来的效果，但是，同样起作用的还有一种纯粹经济动力，即经济竞争的迫切性。这种试图改变支配性财产关系以及充实帝国主人财富的努力，目的在于使大多数爱尔兰人失去财产并最终将他们推至新制度的边缘。

155

英国政府的本意并非是将爱尔兰转变为商业上的竞争者，即便是为了殖民定居者的利益也非如此；相反，其意图是将爱尔兰变为英国经济的附庸，使其能为英国所剥削，符合英国本土的利益。而当爱尔兰的商业扩张逐渐对英国造成威胁时——17世纪所体现出来的种种迹象体现了这一威胁——英国人就立即设置了各项限制性政策来抑制爱尔兰的发展，在整个资本主义发展史过程中这种限制性政策一直在不断被重复使用。这个历史也体现了资本主义在其确立之时固有的那种矛盾：一方面，资本主义有将其迫切性作为尽可能普世之原则施加于世界各地的需求；另一方面，也有限制这种普世性推广对资本带来的毁灭性后果的需求。

爱尔兰的经验遂成为英国的帝国主义基本模式。都铎王朝政府所开

创的这种“进取型殖民主义”（aggressive colonialism）是“伊丽莎白执政后期爱尔兰留给英国在美洲新世界殖民地的最大遗产”<sup>①</sup>。同样的一批人也去了美洲以及其他地方。英格兰人把在对爱尔兰进行殖民扩张中学到的经验移植到美洲殖民地。与此同时，苏格兰人也进行了同样的探索，他们在爱尔兰的作用仅仅是其长期为大英帝国服务的历史的开端。对爱尔兰人来讲，从最初开始，土地被没收就意味着要移民去新大陆。甚至一些爱尔兰的天主教种植园主也学到了这个经验，他们前往西印度群岛殖民定居，并把爱尔兰的契约佣人（indentured servant）制度也移植到该地区从而增强了其劳动力。尤其是在克伦威尔军事征伐引起的大规模人口驱离之后，爱尔兰人遂构成17世纪移民西印度群岛人数最多、规模最大的白色人种。

于是，爱尔兰模式——由市场迫切性推动以新型产权关系代替现存产权关系的这种殖民统治模式——代表了一种与欧洲各国截然不同的帝国主义殖民模式。当然，这种社会转型普遍地采取了暴力没收的手法，在美洲新大陆甚至采用了种族灭绝的手段。但是，即便是没有建立直接的殖民统治，甚或是没有建立成功的直接支配，这种爱尔兰模式仍然可能以其自身具备的强制力推行一种新经济秩序，而这个秩序或许是第一个对世界结构进行调整的方案。

大英帝国在随后的发展，尤其是其在亚洲和非洲的发展，催生出了各种不同类型的帝国主义统治形式，其中一些和早期的殖民扩张确实存在极大差异。例如在印度，英国政府所面对的是拥有高密度人口、较高经济发展水平、根深蒂固且极其复杂的政治结构的国家，那里所形成的治理方法和意识形态可以确保一国对他国处于支配地位。毋庸赘言，不论是否建立了殖民定居点，军事力量和军事征伐在帝国主义的扩张计划中总是处于核心地位。尽管白人定居点在不同地区都持续存在，但爱尔兰所开创的模式终为其他模式所超越。这个模式在某些程度上预示了资本主义式的帝国主义未来的形式，它的一些基本原则至今仍发挥着作用。各种类型传统产权形式的剥离和消亡已然成为一个持续不断的惯例，但最为重要的是，资本主义已然发展到其极致的状态，在此状态下，那种与直接的政治和军事强制力不同的经济驱动力，既是阶级统治

156

<sup>①</sup> Steven G. Ellis, *Ireland in the Age of the Tudors, 1447 - 1603* (London and New York: Longman, 1998), p. 15.

的模式，也是帝国主义统治的形式。

在当今“全球化的”经济中，绝大多数旧有的军事征服和直接统治早已为经济驱动力的影响所取代，资本主义市场的迫切性被一个或几个帝国主义国家所操控。可以确定的是，在新的全球经济秩序背后，是世界上从未见过的最强大的军事实力。美国军事强制力所带来的长久威胁，在不论有无“国际合作”的条件下，都是“全球化”的必要保障。但是，在当今时代，殖民者旧有的那种移植经济驱动力的角色和功能，为本土的民族国家所接管，这些国家遂成为资本主义迫切性的传送带，并确保市场“规律”得以在本土发挥作用。

## 帝国与进步的意识形态

157 在 17 世纪，新兴的资本主义逻辑变得越来越明朗，并且日益通过意识形态和政治经济理论的明确形式表达出来。尤其是，鉴于提高劳动生产率逐渐成为压倒一切的迫切性，这一迫切性遂成为财产权概念的新内涵。使土地产能增大——即使其进步——成为财产权的基础。更确切地说，谁“不能进步”就意味着谁将“失去财产权”。

作为财产权基础的进步原则被进一步写入法律，应用到有关财产的法律争端中，尤其是在圈地运动中应用得更多。政治理论中也出现了关于这些原则的论述，最著名的当属约翰·洛克，我们在第五章中已经看到，洛克在这个原则基础上提出了一种关于财产的理论。当我们深入理解其观点——个人通过将自己的劳动融入财产从而获得了财产权——的时候，我们发现其核心内涵恰恰是进步的概念、为收益而生产的理念，以及关于财产的自然权利来源于其生产性用途的理念。人们通过赋予财产价值而获取对财产的权利——这个价值在洛克那里被非常清楚地表述为交换价值。这种观点不仅影响了英国国内的圈地运动，而且对殖民地人民财产的丧失也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而洛克尤其在这后一点上有着明确的态度和立场。

一如我们前文所见，洛克在描写美洲新大陆以及当地人民的时候解释道，在美洲一英亩未经耕作的土地，或许与一英亩英国本土的土地同样肥沃，但如果我们“计算一位印第安人将那一英亩土地上的收成在英

国本土估算并出售所获得的收益”，那么那块美洲土地的价值可能连英国土地价值的千分之一都不到。换言之，那位印第安人没有给土地附加上任何交换价值，也就是说，他未能将自己的劳动融入这块土地中。因此，估算土地价值不是看你是否曾努力过，而是看你是否有产出。于是，我们便可推论出，那位印第安人未能建立对那块土地的财产所有权，而这种情形对更“勤奋”和更“理性”的殖民者来说就是公平的游戏。未经开垦的土地便是荒地，如果一个人获得这块土地是为了对其进行开发、使其进步，并使土地增值、符合人类的特性，那么这就不是掠夺。

政治思想史领域的学者们曾经指出，尽管洛克的观点——认为闲置和无人开发的土地可被那些有能力且有意愿使其结出丰硕成果的人占有——并非他的首创，但是他的确引入了一种重要的理论创新，认为在 158 未征得当地统治者同意的条件下对无人开发的土地进行殖民掠夺是合理的做法，并在自然法基础上为定居殖民者提供了系统的观点以论证其行为（毫无疑问该行为不会征询本土行政当局）的合理性。

然而，洛克在理论上的创新所带来的影响远远不止于此。即使当地人民占据着土地，并且在土地上进行正常耕作，殖民者对这些土地的获取仍然是合理的。他认为财产源自价值的创造，源自提高了交换价值的“进步”。这就意味着，仅仅在物理上的占有并不足以确立财产权，甚至是采集渔猎类的活动都不足以确立财产权，而只有农业生产可以确立。此外，依据英国农业资本主义的标准，产能不足且收益甚微的农业活动在实际上就等同于使土地荒芜。洛克的这种对占有和荒芜的重新定义也就表明，美洲大陆的土地可以随意被殖民化，因为一英亩“未开垦的”美洲土地无法生产出同等面积英国本土土地的那种交换价值。

洛克撰写这些理论的时候正是 17 世纪末英国农业资本主义早已深深植根于英国社会（尤其是他熟悉的南部地区）之时，而且这一时期英国在爱尔兰和北美的殖民主义事业也早已形成了丰富的历史。对这些历史进行一番梳理，有助于我们对洛克有关财产的理论进行一番再温习。洛克自己不仅对英国国内经济有着极大的兴趣，而且对殖民地经济抱有浓厚的兴趣，体现在他为卡罗来纳殖民地所起草的宪章以及对当地奴隶贸易的投资上。洛克产权理论所涉及的内容既包含英国本土的“进步”





159 工程，也包含殖民地的相同规划；既包含农业资本主义在英国国内的经验，也包含在殖民地进行拓殖的各种实践；既包含英国国内的圈地运动，也包含在殖民地对当地人民土地的掠夺；既包含洛克的导师沙夫茨伯里伯爵对其自有土地进行生产性开发时的利益，也包含洛克自己在美洲殖民地的利益。

在温习完洛克的观点并将其牢记于心之后，现在，让我们来看看马萨诸塞州第一任州长约翰·温斯洛普（John Winthrop）的观点。温斯洛普在英国的爱尔兰殖民地置有产业，并且原本打算在爱尔兰度过一生。为了论证其计划于1629年在新英格兰建立种植园的合法合理性，温斯洛普对印第安人发表了一通观点，这个观点为洛克的一般性产权论观点做了很好的铺垫。他认为，印第安人一直以来都未能依据上帝的意志来使用其土地，“因为这些新英格兰地区的原住民没有将土地围起来从而建立居住地，也没有在土地上驯养家畜从而使其进步和完善”。因此，只要殖民者为原住民留够足以维持他们使用的土地，其余土地皆可被合法地占有。

但是，即便是温斯洛普的上述观点，都还不是洛克有关殖民掠夺合法性理论的第一个案例。身为17世纪早期英国在爱尔兰实施帝国主义统治的主要人物之一的著名律师约翰·戴维斯爵士（Sir John Davies）在一封写给索尔兹伯里伯爵（Earl of Salisbury）的有关1610年爱尔兰状况的信件中，就曾提出过相似观点。这封信的目的是向伯爵阐明英国律师们（诸如戴维斯本人等）关于北爱尔兰种植园计划（Ulster plantation）的法律观点，这个计划涉及大规模驱离爱尔兰人，以英格兰人和苏格兰人替代之，并将部分土地分配给一些爱尔兰人。

最初，有一种观点表明，英国国王拥有对土地至高无上的权力，不仅英国普通法（common law）而且爱尔兰的习惯法（customary law）都认可这项最高权力（当然，爱尔兰习惯法在大多数情况下都要让位于英国普通法，因为英国人普遍认为爱尔兰根本没有法律，只有“不入流的”和“非理性的”习惯）。戴维斯在这一观点的基础上继续向前推论，指出英国国王对爱尔兰土地的所有权不仅为法律所赋予和保证，而且在道义上这也是他的义务：

国王陛下在道义上有义务使用所有合法和正当的手段来降低其臣民的野蛮状态并促使其尽早进化至文明状态。在此之前的种种忽



略，君主须对此负责。现如今，依据普通法原则所建立的混合种植园中，一些本地人会参与其中，他们也会在其土地上定居，但是仅仅通过这种做法不可能达至文明状态。如果让本地人占有整个国家，一如其祖先数百年之前的所作所为，那么一直到世界尽头他们也不可能修建起房屋、建立城镇和乡村、给土地施肥从而改善其条件，因此，当国王陛下合法地将土地赐予这些人，以令其随后建立一个文明的种植园时，不管从基督信仰的政策上还是在道义上，我们都无法容忍如此富饶和丰产的国家变得像野地一样荒芜。

国王陛下有道义上的义务采取这项措施，因为这在诸多方面都有利于当地居民。因为他们的土地中有半数现在的确处于荒芜状态，这些土地的现有价值尚未被提升至其应有价值的一半。但是当开拓者们（即拓殖者们）在这些土地上耕作时，它们便会被充分开发、充分利用，500 英亩的这种土地就能产出比如今 3 000 英亩土地更多的价值。

在洛克的名著《政府论（下篇）》发表前八年，约翰·戴维斯爵士就发表了和洛克随后要提出的理论在本质上相同的观点。区别仅仅在于，戴维斯的论述对象是英国在爱尔兰的殖民扩张，而洛克的理论则针对的是英国对北美印第安人土地的没收。同样的观点也适用于英国本土的圈地运动以及英国平民的习俗权的废除。此处，我们发现这些观点都涉及“进步”这一核心概念，即源于生产力改善的交换价值的提升。同时，我们也发现问题不仅仅是占有权甚或是有效使用权等，而是其相对价值。上述前后相继的两个观点在细节上的相似程度的确让人不可思议：对“荒芜”的讨论、经过开垦的土地与未开垦土地之间价值差的数值计算，以及认为进步的殖民者并未夺走任何事物而是增加了不少他物。

爱尔兰的案例非常重要，不仅是因为它发生得最早，而且因为爱尔兰在 17 世纪是英国社会理论甚至自然科学最受欢迎的试验田和实验室。例如，有志于改善英国农业的科学家们就把爱尔兰视为测试的最佳场所。一些最具创新性的农业政策都是首先在爱尔兰进行测试的。同时，以培根的观点来讲，爱尔兰也被视为各种不同实践和制度进行自然演化的理想场所。

诸如威廉·配第这样的政治经济思想家便是这样来看待爱尔兰的。



例如，1671—1672年，配第撰写了一部名为《政治解剖论》（*An Essay of Political Anatomy*）的著作，这本刻意模仿培根自然史的作品在1691年付梓。在这部著作中，他告诉读者他选择爱尔兰作为“政治动物”标本来开展研究。这实际上是在模仿医学研究者的研究模式，他们“在廉价和常见的动物身上进行实验以解释其疑问，最熟知这些动物的习性，而且最不容易导致各种混乱和差错”。配第说，从这个政治动物还是胚胎之日起，他就已经对其了如指掌。他的意思是，自爱尔兰被克伦威尔占领之日起，他就已经对该地区的各项信息十分熟稔了，因为他曾担任爱尔兰总勘测长，并且在强制改造爱尔兰社会结构的过程中发挥了领导作用。

## 从圈地运动到帝国？

事实上，英国在爱尔兰和北美的殖民经验是所谓“英国资本主义自我意识”（self-consciousness of English capitalism）的重要构成要素，使其国内产权关系的逻辑更为透明和直白。对英国农业资本主义的理解是通过这种帝国主义经验折射出来的。例如，配第——通常被认为是政治经济学创始人——对价值的论述是他对这个领域最重要的贡献。他对价值理论所做的阐释就是其在担任克伦威尔的总勘测长时所面临的实际问题所做的解答，而当时的实际问题就是要为在占领军士兵之间分配土地这一目的而对土地进行勘测。<sup>①</sup>

162 这种意识形态上的发展使资本主义独有的逻辑解除了其在帝国主义演化进程中的曾被赋予的重要作用。我们从英国早年的农业资本主义中可见一斑，其经济逻辑不仅是国内经济的驱动力，而且是海外殖民统治的重要手段。通过探究早期资本主义意识形态和帝国主义意识形态之间的前后相续的类亲属关系，我们能发现二者之间的一些联系。但我们却不能盲目假设洛克与温斯洛普之间以及洛克与约翰·戴维斯之间在观点上有着直接的关联。毋庸置疑，英国在爱尔兰以及随后在北美新大陆的殖民经验对人们提出有关财产和价值理论有着重要的启发意义，也是人

---

<sup>①</sup> 约克大学 Cathy Livingstone 在其博士论文中对配第作为克伦威尔政府总勘测长的角色和作用作了详尽讨论。

们理解英国国内资本主义的基本工具——配第与洛克的著作在这方面体现得最为明显。

然而，如果要探究农业资本主义与新式帝国主义之间的联系，我们还必须对问题进行更进一步的分析。除非我们承认，英国殖民扩张事业的理论与实践源头都植根于其国内经济——英国农业资本主义——否则不论是洛克的理论还是配第的观点都无法对其做出完整解释。

诚然，历史上并非只有英国人为帝国主义扩张作出了合法合理性辩护，即指出谁能使闲置土地有产出谁便能占有之。但是，一如我们前文所见，的确只有英国人在这方面作出了重大贡献。依据可查阅的档案资料，早在1516年，英国人托马斯·莫尔就在一本名为《乌托邦》(Utopia)的著作中首次指出，即便没有获取本土管理者的同意，人们对空闲土地的占有也被认为是合法合理的，不过最终将这一原则上升为一套系统理论的却是洛克。<sup>①</sup>更重要的是，英国人（尤其是洛克）将这个观点往前推进了一大步，认为即便是某些土地已早为本地人所有，甚至都已经被耕种，然而只要本地人未能使这块土地的产能和收益达到英国商业化农业的标准高度，外来人对这些土地的占有仍是合法合理的。对约翰·戴维斯和约翰·洛克二人而言，尽管他们表达方式各不相同，但共同关心的关键问题都不是对土地的简单占有，而是土地所能产生的相对价值。不论是爱尔兰的农场主还是采集渔猎的印第安人，甚至是刀耕火种的印第安人，都可能占有一些土地并已经在土地上劳作许久，然而他们都未能通过进步手段给原有的土地添加足够高的交换价值。因此，英国人通过对“荒芜之地”(waste)进行重新定义从而重新界定了“空闲之地”(vacancy)的内涵，他们在帝国主义意识形态上迈出决定性一步的时空大背景正是其国内经济。

163

现在我们很难在法律史上确定这种被用以论证殖民扩张合法性的观点在哪个具体时刻开始亦被用于论证英国本土的财产剥离或圈地运动。但是我们可以确定，在17世纪早期这种论证在英国国内就已经出现。

---

<sup>①</sup> Richard Tuck 认为莫尔提出了“一个清晰且成熟的观点”，认为荒地是可以被合理合法占有的，甚至这种占有可能会有违本土管理者的意愿，见 *The Rights of War and Peace: Political Thought and the International Order from Grotius to Kant*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p. 49. Tuck 进一步指出，Alberico Gentili 这位生活在16世纪末英国的意大利人对这个观点也做过系统论述，他在那个时期担任钦定民法教授，同时也与埃塞克斯伯爵和培根交往甚密。



甚至在更早时期，有关圈地运动的辩论就已经确定无疑地涉及了生产率和收益等重要问题。在整个 17 世纪，发端于 16 世纪的关于“进步”话题的文献在数量上有了长足的发展，它们主要讨论的是如何使农业产能提高等问题，而某些特定的进步观点在后来有关圈地运动和其他财产争端的法律辩论中也发挥了重要作用。毋庸置疑，所有这些涉及农业生产率和收益率的讨论，以及有关圈地运动在提升进步的过程中带来的裨益的辩论，都是洛克在 17 世纪 70 年代末及 80 年代提出的政治理论的核心。

在这种正式且系统的理论化工作之前，我们就能轻易觉察那些能催生后来意识形态的各种实证现象，包括农业关系、实践原则以及相关话语等。在爱尔兰再造英国东南部地区的基本条件这一浩大工程很显然就是以英国模式为其蓝本的，如果我们不假设约翰·戴维斯爵士拥有一个英国进步地主的心态，我们的确也很难想象他当时的具体心态是怎样的。同样，如果我们不假设价值概念早已深深嵌入那些时刻关注其土地收益率的英国进步地主的思维中，我们也无法想象威廉·配第的价值理论及其作为帝国主义扩张的手段在爱尔兰被详细阐述的情形。

164

一如我们在前文第五章所见，在配第以及约翰·戴维斯爵士之前，英国地主的勘测员们就已经在探索他们自己比较朴素的价值理论了。不难看出，这些土地勘测员对国内问题的考量与配第半个世纪之后在对殖民地进行调查时所进行的思考，两者之间有着一定的联系。同样，我们也并不觉得偶然的是，当从约翰·戴维斯到威廉·配第等一批英国人在设计具体规划以便将英国农业资本主义移植到爱尔兰时，法国人也启动了一个在新法兰西地区再造封建主义的工程，正如法国地主和勘测员们试图在国内恢复重建封建领主权那样。

英国人在“进步”观念基础上对殖民扩张和殖民掠夺所做的合法合理性论证，在意识形态上带来了深远的影响。在英国独特的经济结构中，帝国政府所宣称的产权是立足于资本主义原则的，即私人对财产进行生产性使用从而使自己获益。因此，论证个人产权的理论原则亦可同样用来论证这种帝国主义的产权结构。即便爱尔兰的种植园在最初是英国王室的工程和财产，但工程的具体操办者却都是私人“置业者”，而且殖民扩张的工程不仅建立在政府及法律认可的政治机构的公共行为基础上，而且建立在勤奋的殖民者的个人行为之上。

帝国在殖民地拥有的权力的合法性植根于其臣民（即“进步性”殖民者）的生产性活动之上。因此，要想把政府对爱尔兰的管辖权——或者说大英帝国所宣称的对爱尔兰的所有权——与个体所有者权利以及从这些权利中诞生的交换价值彻底分离，是极其困难之事。

尽管大英帝国在依靠白人殖民者开拓殖民事业的程度上是与众不同的，但殖民者是为了私人利益而进行殖民开发这一点却是所有国家共享的原则。而且，近代早期英国式的帝国主义也不是最早施行既依赖强有力的帝国政府又倚重私人所有者网络这一模式的实践者。毕竟，在此之前有罗马帝国的前车之鉴，英国人有意识地恢复使用罗马人的“殖民地”（colonia）概念便是这种效仿的有力证据之一。整个罗马帝国与其说是由罗马城里庞大复杂的政府机构来治理，不如说是国内简单的政府架构与帝国各地的当地贵族联合起来进行管理，而这些地方贵族借着罗马帝国的强大霸权也尽其可能地攫取了大量物质利益。英国的案例因为其独有的掠夺形式及其自身的逻辑而变得与众不同。但是，使英国的这种帝国主义统治更独特的——或者说这种独特掠夺形式所隐含的意义——是自身带有经济迫切性与强化作用的制度安排最终可以取代军事征伐和直接政治支配这样的“经济以外的”强制力。这种经济上的强制力正是资本主义与众不同之处。

165

上述观点在意识形态上的影响甚广。支持殖民扩张并为其进行论证的观点并不只是说，进步的殖民者有权剥夺甚至取代那些无法以高产能进行生产的人，也不是说，殖民者能够而且应该掠夺那些虽能进行有效生产但却无法产生商业收益的人。相反，这个观点是说，正如洛克笔下的“进步者”与圈地运动者给那些被他们所取代的人增添了附加值，真实情形下的殖民者在掠夺当地居民的过程中，通过有效地创造价值的活动为社会总量做了加法而非减法，故而他们的所作所为不是在抢夺当地居民，而是以自己的力量为共同的善进行了扩充。

这些殖民者对自己行为的合法合理性进行论证的依据是经济原则而非“经济以外的”道德或宗教原则。或者我们可以说，这个依据是带有道德和宗教意义的经济原则。正如那些信奉进步原则的人假设上帝具有创造价值的功能，他们在现实中的扩张事业遂成为一种新式宗教。

## 第八章 资本主义与民族国家

166 关于资本主义和民族国家，一种常见的看法是，我们坚持认为资本主义起源与民族国家兴起之间有着必然的联系，甚或是将资本主义（至少在其诞生之日起）就定义为一种民族国家制度。普遍而言，这种联系是透过“现代性”或“理性化”诸理论折射出来的。根据这些理论，“现代的”或“理性的”经济、政治、文化形式相继得以发展，而在“理性”国家形成的过程中也包含了城镇化和商业化的进程。

关于这个主题有一些变异形式，例如我们在第二章中所见到的佩里·安德森的观点。他认为，近代早期欧洲绝对主义国家的出现从封建主义和领主权力的阴影中挽救了“资产阶级的”商业经济，并通过将主权集中于中央政府这一措施使政治领域与经济领域实现了分离。一如我们前文所见，伊曼纽尔·沃勒斯坦认为，与更发达的亚洲帝国相比，欧洲民族国家奠定了资本主义的基础，因为欧洲多种政体的组织形态（而不是一个无所不包、无所不及的大帝国形态），使得以贸易为基础的劳动分工得以发展，因而不必承担帝国政府大规模掠夺的重担，而被帝国政府抽走的这部分剩余劳动本可以被用作进一步投资。

167 然而，本书所提出的观点要求我们以颇为不同的视角来探究资本主义起源与民主国家的关系。截至目前的论述，我们的观点可简单表述为：资本主义不是某种诸如“理性化”、技术进步、城镇化或贸易扩张

这样的特定跨历史进程的自然演进的结果；资本主义的兴起所需要的远远不止移除障碍，以便发展扩大市场，或培育“资产阶级”理性；尽管欧洲特定地区——西欧——的条件（尤其是欧洲参与更大范围的非欧洲国际贸易体系中）对资本主义兴起而言是必需的，但是这同样的条件却能在西欧不同的案例中产生出多样化的结果；资本主义体系自续发展与从本土“自发”生长的必要条件，以及相互强化、相互促进的农业和工业领域，仅在英国存在。

## 前资本主义时期欧洲有明确疆域的主权国家

经济与政治权力的统一是前资本主义时期的国家的特征，在这些国家中，掠夺是通过政治、司法、军事甚或“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等“经济以外的”手段完成的。这些前资本主义时期的国家具体表现为：政府权力被用来向臣民（包括农民）收取贡赋的古代帝国，其公职是获取巨额财富的主要手段；近代早期和中世纪欧洲的商业化城市——国家的“集体领地”；近代早期拥有“赋税/公职”的欧洲绝对主义国家，其政府公职是私人财富的来源，而这些所谓财富则是通过向农民直接征收重税而来。凡此总总，不一而足。

“现代”民族国家诞生于一种非常独有的前资本主义形式：采取了“碎片化”国家权力形式的政治经济权力统一体——西欧封建主义的“分散的独立小国”——以及这些碎片化小国所拥有的“经济以外的”权力，即封建领主权。<sup>①</sup> 国家碎片化的军事权、政治权和司法权成为个体化的领主们从农民手中榨取剩余劳动的重要手段。与此同时，一如我们前文所见，这些小国在政治上的分散化与经济上的碎片化吻合度相当高，以至于当其国内交易延伸至本地农业市场以外时，就变得更像是分离的市场间流通货物的那种传统国际商贸行为，而不是在整体化的、具有竞争性的市场中进行的近代资本主义的贸易形式。

封建主义的分散的独立小国代表了一种非常本土化和个人化的社

<sup>①</sup> 此处的观点，我在另一篇文章中也进行了详细阐述，见“Global Capital, National States”, in Mark Rupert and Hazel Smith, eds, *Now More Than Ever: Historical Materialism and Globalization* (London: Routledge, in press)。





会关系网络，这种关系网曾一度带有政治和经济的特性。这就意味着，封建制度本质上就是一种分散的碎片化的制度。但同时，正是由于这种关系的独特性质，才使得不同封建领主的辖地之间没有严格的、明确的领土边界。一个封建王国的结构由纵横两个方向构成：在纵向上，是一系列的忠诚关系、约束关系以及个人强制关系；在横向上，则是家庭关系和王朝之间的联盟关系。这种结构使得王国的边界是相互渗透的，而且容易通过个人关系及支配地位的延伸或结盟而扩大或收缩。正如封建的贸易网络不是一个整合的体系而是地区之间货物运输与套利行为的组合，作为一种社会制度的封建主义也被看作边界可渗透且可移动的个人与本土关系网络的集合。于是，在封建主义制度中，政治势力的领土边界是易变的，随着封建领主或国王个人统治范围、产权领地范围以及家族联盟势力的范围的改变而扩大或收缩。

169 封建统治阶级在面对农民的抗争以及贵族间纷争所带来的无法处置的失序状态时，最终被迫要将其分散碎片化的政治权力整合起来。分散的独立小国最终会在欧洲部分地区让位于中央集权的君主专制国家，而在另外地区让位于“现代”民族国家。欧洲的中央集权的专制王权建立了有明确疆域的国家，而有主权的中央政府则将其强制性的支配权的影响力覆盖至这一相对明确的领土范围之内。但是封建主义易变的边界一直到个人统治为非人性的国家所完全取代才得到最终彻底解决，而这种取代过程也必须等到“政治”与“经济”相分离、掠夺与镇压相分离、私人财产与公共权力相分离才能完全实现。只有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这些分离才能彻底完成。

毋庸置疑，资本主义在近代早期欧洲的发展是在不同国家形式的背景下完成的，而这些国家并不是资本主义发展的结果——确切地讲，资本主义的发展与国家的建构这两个过程是并行的。但是，如果封建主义是资本主义的前提条件，而且如果资本主义的兴起（以及“政治”和“经济”领域的分离）与封建领主的集权化过程相伴而生，那么国家建构的过程便会在不同地区采取不同形式，而资本主义也就只是封建主义转型的若干结果之一。于是乎，尽管前提条件都基本相同，但并非所有欧洲国家——甚至范围更小的西欧各国——都采取了相同的民族国家建构模式。



其中一种封建主义转型的结果便是绝对主义，其经济逻辑与资本主义式的剥削形式或资本主义运动规律大相径庭。绝对主义制度体系并未催生出资本主义经济，相反，它在中央政府这个层级再现了前资本主义式的政治权与经济权的统一，同时在地方上却从未完全克服封建主义的分散性和独立性。这种国家类型在历史上最著名的案例便是建立了绝对主义政府体制的法国，许多学者都把这一时期的法国视为崛起中的“现代”民族国家的原型。在绝对主义国家的建构过程中，权力集中化进程使众多封建领主中的一个被提升至中央集权的专制君主的地位，因此，法国的绝对主义体制在许多方面都带有原先封建制度的印迹。

一方面，被认为是其国家现代性中最具代表性特征的法国官僚体系，却是一种被公职人员据为私人财产的官职体系，该体系作为一种攫取农民剩余产品的手段，曾被称为“中央集权化的封建地租”（centralized feudal rent），而其外在表现形式则是赋税。政府公职作为私人财产甚至曾经以法律形式被确认为一种可以继承和让渡的权利。这种掠夺方式从其手段和对再生产的规则来说都与资本主义的掠夺方式完全不同，它依靠直接强制力从直接生产者手中榨取剩余劳动，而不是通过提高生产者的劳动生产率来增强剥削。

170

另一方面，绝对主义国家从未完全废除其他形式的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绝对主义政府体制与其他更为碎片化的形式——封建主义的分散的独立小国的残余力量——处于并存状态，有时也会发生冲突。封建贵族、教会、自治市不遗余力地抓紧其最后残存的自治性权力（包括军事的、政治的以及司法的）而不愿退出历史舞台。甚至当这些权力被国家集权化过程所严重削弱并且不再能形成分散的独立小国的势力，它们也仍在激烈的环境下被保留（甚至被复苏）以作为其所有者的收入源。

与此同时，中央政府也在争夺同一批农民生产的剩余价值，其普遍做法是，通过授予公职将其潜在的竞争者吸纳入政府体制中，从而用一种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换取另一种。贵族特权和自治市管辖权的残余以及各种不同类型的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之间的紧张与冲突，和中央集权的专制王权一起，被保留到法国绝对主义体制的最后一刻。尽管法国爆发了“资产阶级革命”，在没有英国已然形成的资本主义体制对其造成的外部压力的前提下，我们不能想当然地认为这个革命会使法国自然演

进至资本主义。<sup>①</sup>

在欧洲其他地区，财产和政治体制的碎片化特征更为明显，而且在各地，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的碎片化形式（和集权化的形式一样）都代表了一种与资本主义背道而驰的掠夺模式。它们对资本主义发展带来的阻碍，不仅是因为它们使经济体制和政府体制都变得碎片化，而且因为它们维持了原有分离的本土市场和自治市的市场（以及国内贸易的种种壁垒），这些市场完全不具备资本主义的竞争特征，反而带有流通领域中旧有的商业套利模式的强烈特征。换言之，主权的分散化与市场的碎片化是一枚硬币的两面，它们都植根于相同的产权关系中。

## 资本主义时期英国的国家形式

在英国，资本主义的发展和民族国家的发展以一种特殊方式交织在一起。虽然并非只有英国建立了有明确疆域的主权国家体系，但英国却最早确立了资本主义制度。与此同时，英国资本主义产生并发展的过程，也伴随着一个比欧洲民族国家界定更为清晰的有明确疆域的主权国家的发展。尽管资本主义并未催生出民族国家，而且民族国家也并未催生出资本主义，然而我们发现，促使资本主义诞生的那种社会转型及其特有的那种政治与经济领域的分离，也同样促使民族国家走向成熟。

英国从未经历过封建时期欧洲其他地区的那种分散化，经济与政治上的碎片化也是最先且最彻底地在英国被克服的。在中世纪，英国也曾出现过完全“封建化”的财产制度，且当时的法律规定“所有土地均须有其领主”（no land without its lord），不过即便是在这一时期，英国的领主们也没有享有欧洲其他地区领主们拥有的那种自治性政治权力，而且此时的英国王权与贵族权利更多地处于一种伴生关系而非竞争关系。毋庸置疑，贵族之间的冲突必定会贯穿这一时期始终，但是即便是当君主与有产阶级爆发大规模激烈冲突时——例如 17 世纪英国内战时期——其实质既不是不同类型的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之间的冲突，也不

---

<sup>①</sup> 有关将法国大革命视为一种非资本主义的“资产阶级”革命的观点，见 George Comninel, *Rethinking the French Revolution: Marxism and the Revisionist Challenge* (London: Verso, 1987)。

是处于不同竞争地位的分散的独立小国之间的冲突，而是对已然中央集权化的国家的争夺，因为君主不满于王权和议会之间的对等状态，这打破了“王权在议会中”（crown in parliament）这一历史悠久方案所形成的传统联盟关系。 172

英国封建领主权力的独特的集权化过程制造了一个比欧洲秩序更为统一的法律和政治秩序。因此，当法国——即便在绝对主义集权化的巅峰时期——仍然保留以区域为基础的“阶层”（estates）时，英国统一的全国性议会早已建立多时；当法国（甚至截止到大革命时）仍有 360 多部地方性法律法规时，英国早已确立了更为全国性的统一法律体系，尤其是皇家法院（royal courts）裁决所形成的“普通法”（common law）体系，在英国民族国家形成的最初阶段这一体系就成为主导性的法律体系。

这种统一并非简单的政治或法律事务上的统一，其带来的必然结果是经济上的统一。早在 17 世纪，英国便形成了一种全国性的国民经济以及一个以伦敦为中心的、整合的且日益具有竞争性的全国性市场。

英国政治与经济上的统一实际上有着相同的源头。中央政府的集权化并非以封建领主的经济政治权力的统一为基础，国家并不像法国那样被政府公职人员以各种不同方式视为自己的私人财产，在整体上国家也并没有与其他形式的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处于竞争状态。相反，国家建构采取了一种合作建设的形式（cooperative project），即一种政治权与经济权之间的劳动分工：中央集权的君主政府负责政治事务，贵族统治阶级负责经济事务；前者享有的是事实上的垄断性强制力（比欧洲其他国家出现得都早），后者的基础则是私人土地所有权（比欧洲其他地区集中程度都高）。

于是，我们便看见了镇压时刻与掠夺时刻的分离，这两种权力被分配在两个相互区别然而却相互补充的“领域”，而这种分离便成为资本主义剥削的与众不同的特征。英国地主日益依靠纯“经济”的剥削形式来榨取剩余劳动，而中央政府则负责维持秩序以及整个财产体系的运作。 173  
地主们没有通过强化其自身的强制力来攫取更多农民的剩余劳动，相反，他们依靠国家力量来维持这一整套财产体系，同时，他们以自己的纯经济力量——其手中高度集中的土地所有权——来提升劳动生产率，而其所身处的条件恰是掠夺者与生产者均日益变得依赖市场之时。



换言之，英国的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之羸弱，既意味着资本主义的起源，也意味着真正主权统一的民族国家的建构与演进，以及疆域更为明确的一个政治体的形成。正如资本主义体系中的“政治”与“经济”领域的分离终结了不同的“经济以外的”权力之间关于最高统治权之争，这种分离也有助于固定国家的领土边界，使其摆脱个人财产和王朝关系的摇摆不定的影响。

资本主义与民族国家之间的历史关系有两方面含义。一方面，民族国家不是资本主义的产物。“现代”国家——及其“现代”的领土权和主权概念——产生于某种社会关系，具体而言便是分散的独立小国与集权化的王权之间的冲突，而这与资本主义却没有任何关系。<sup>①</sup>另一方面，在崛起的民族国家背景中产生的资本主义的起源使国家最终得以变得成熟。确切地说，英国国家建构这一独特过程事实上就是促使资本主义诞生的同一个过程。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转型为资本主义财产的这一过程，同时而且不可分离地也就是国家转型的过程。

174 拥有确定无疑最高权力以及清晰明确领土边界的国家，一直到资本主义产权关系取代前资本主义掠夺模式之时——一直到资本主义产权取代了分散的独立小国以及与以政治性构成的财产相伴而生的碎片化“经济”之时——才最终完全形成。领土明确的民族国家是欧洲国家建构的一般过程的重要组成部分，但是，只有在政治上的最高权力既与全国性的国民经济分离同时又与之相结盟的情况下，拥有真正主权以及明确疆域的民族国家才能走向成熟。

## 资本主义与国际关系

对那些将资本主义视为商业扩张结果的人而言，当遇到关键问题时，他们就会发现英国资本主义发展有些自我矛盾之处。无疑，英国是

---

<sup>①</sup> 有关“主权”的概念及其在非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兴起，我在一本专著中讨论过，见 *The Pristine Culture of Capitalism: A Historical Essay on Old Regimes and Modern States* (London: Verso, 1991)。Hannes Lacher 在其博士论文中讨论了“现代的”领土确定的国家的非资本主义起源，见 *Historicising the Global: Capitalism, Territoriality, and 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Modernity* (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Political Science, September 2000)。

庞大的国际贸易网络的重要组成部分，但是近代早期欧洲其他民族国家以及许多非欧洲文明也曾经深深嵌入国际贸易体系中，他们中的一些国家甚至曾长期拥有比欧洲还发达的贸易网络。使英国与众不同的——具体而言即其资本主义的特征——在最初并不是占有支配地位的贸易国家这一身份，或在从事对外贸易方式上的特殊性。实际上，英国的独特性并不是这个国家在外向扩张型商业体系中的作用，相反，其独特性恰恰体现在国家在“内向”发展——独一无二的“国内”经济发展——中的地位。

英国商业体系与其他国家的不同之处在于它有一个单一的、整合的国内大市场，从而日益使整个国家融合为一个统一的经济体（这个过程最终使整个不列颠岛形成一个整体），同时在相互依赖的地区之间又有着明确的专业分工，逐渐使农业与工业之间形成互通有无、互相促进的良性状态。当英国与其他国家在日益扩大的国际贸易体系内相互竞争（包括军事竞争）时，其国内也逐渐生长出了一种新型的商业体系，这也在随后赋予英国在国际舞台上独有的竞争优势。具体而言，这个体系的独特性在于其更多地依靠深度的加大而不仅仅是广度的扩展，更多地依赖生产领域中剩余价值的攫取而不仅仅是流通领域中的收益，以及更多地依赖于建立在单一市场内日益扩大的生产和竞争基础之上的经济增长，换言之，依赖于资本主义。

175

尽管资本主义产生并发展于一个国际贸易体系之中（而且如果没有这个体系它根本不可能出现），但本质上讲，资本主义是一个国内产物。不过，就其性质而言，资本主义不可能长久地仅存在于一国内部。其无限积累的需求是其生存的根基所在，同时也会制造出新的、不同的扩张迫切性。当然，这些迫切性会在不同层次上发挥作用。毫无疑问，最明显的迫切性当属帝国主义扩张的驱动力。我们再次强调，尽管欧洲其他国家都曾深深卷入帝国主义扩张过程中，但是只有资本主义才会产生促进帝国主义转变的效果。资本主义的新要求制造了新兴的帝国主义需求，只有英国资本主义催生出的帝国主义形式符合资本主义积累的特殊要求。总之，资本主义通过产生经济迫切性——市场推动力——制造了新兴帝国主义的可能性，这种推动力产生的影响范围远远超过直接的政治支配。

我们还可以从另外一个更复杂的意义上来理解资本主义产自英国并



逐渐波及其他地区这个现象。资本主义（尤其是工业资本主义）带来的独特生产率，不仅使英国在与欧洲其他国家的旧式商业竞争中具备了新优势，而且使之在与这些对手的军事冲突中具备了独特优势。因此，从18世纪末开始，尤其在19世纪，英国在欧洲大陆的竞争对手面临着发展经济的强大压力，从而使自身能应对这种新的挑战。在这个过程中，国家本身遂变成主要参与者。德国的例子最能说明这个问题。德国的工业化是国家推动并领导的，但在最初，这个驱动力与其说是资本主义动机，不如说是出于更传统的地缘政治和军事竞争的考虑。<sup>①</sup>

176 在这些案例中，资本主义发展的动力并非来自内部财产关系，但这些财产关系在英国就推动了其国内资本主义的发展。在生产力足够集中的地区（如法国和德国），通过回应其他地区早已存在的资本主义制度所带来的外部压力，这些地区便也可能诞生资本主义。因此，那些仍然沿着前资本主义逻辑发展的国家也可能会产生一些资本主义的特色。然而，此处的要点并不仅仅是说，在这些发展较迟的资本主义体系中，国家发挥了主要作用（而许多后发国家也沿用了这种发展模式）。更重要的是，传统的、前资本主义的国家体系，以及那些旧有的商业网络，逐渐成为资本主义迫切性的传输带。

欧洲的国家体系，是资本主义及其制度向外输出与扩张的重要通道。从那时起，资本主义便从欧洲开始向外扩散蔓延，而其具体方式便是帝国主义与经济迫切性输出。国家在帝国主义扩张事业中的作用是明显的，甚至在纯经济运动规律的运作过程中，国家依然是不可或缺的途径。

资本主义首先是在一国建成的。而从那之后，资本主义再也没有以同一种方式出现过。其运动规律的每一次延伸都会改变此后发展的条件，而每一种本土化的特殊背景都会形塑这一改变的过程。但是，一旦在一个单一民族国家中出现，以及被其他以全国之力推动的经济发展过程所模仿之后，资本主义向外散播的特性，不仅会消除国家间的边界，而且会重构国家组织形式，催生越来越多的全国性国民经济与民族国家。各自独立且相互联系的国家必然会产生不平衡的发展模式，尤其是当这些国家都依据竞争迫切性来运作时更是如此，而正是这种不均衡的

<sup>①</sup> 有关这一观点，请参见我的专著 *Pristine Culture*，102~105 页。

发展保证了民族国家形式持续存在。

## 资本主义与民族国家

尽管当今世界与之前任何时代相比都是一个由民族国家构成的世界，但我们仍然持续听见一种观点，认为资本主义在全球的扩张已经斩断了其与民族国家在历史上的那种密切联系。我们可以确定的是，国家正面临被“全球化”趋势和跨国性的力量边缘化的趋势。 177

但是，尽管没有人会否认资本在全球范围内的影响力，但是没有证据表明当今“全球化的”资本与发展之初的资本主义利益相比已不再需要民族国家。全球资本对民族国家的依赖程度丝毫不亚于“民族”（national）资本，其依赖民族国家以保证本土条件有利于其积累，同时也为民族国家在全球经济中保驾护航。更确切地说，“全球化”的特征与其说是民族国家的衰落，不如说是以下这个日益明显的悖论，即资本的全球性影响力与其对更为本土化的“经济以外的”支持形式的持续需求之间的悖论。换言之，这也就是经济影响力和政治控制力之间的差异。

要想更加深入地理解这一悖论，我们需要仔细探究资本主义“经济领域”与“政治领域”之间的历史性分离，并与较早的形式进行对比。前资本主义时期政治权与经济权统一（例如封建领主权）的最重要的意义是，封建领主的经济权从来都不能延伸至其个人关系或个人联盟的势力及其“经济以外的”权力（军事实力、政治统治、司法管辖）范围以外。由于这同样的政治经济结构，绝对主义国家中央政府或任何前资本主义时期帝国政府的经济权力也无法超越其“经济以外的”权力的范围。

在其他的剥削制度下，掠夺阶级或国家会通过直接的强制力从生产者手中榨取剩余劳动，资本主义剥削与这些制度不同，其特征便是“经济”掠夺时刻与“经济以外的”（即“政治”）镇压时刻之间严格的劳动分工。所有经济参与者（即掠夺者与生产者）对市场的依赖性便是这种分工的基础，而市场依赖性又催生出完全不同于直接政治强制镇压的经济迫切性。上述分工——制造了两个不同的“领域”，每个领域都有其自身的运作机制、其自身的时间范围（temporalities）与空间范围（spatial range）——既是强力之源泉，也是矛盾之源泉。



178 一方面，资本主义的经济时刻与政治时刻之间以及经济迫切性与政治镇压之间严格的劳动分工，使得资本主义独一无二的普世影响力和空间扩张力成为可能。资本不仅被推动着去拓展其经济影响力，而且有能力这样做。资本的自我扩张性并不局限于资本家通过直接强制力从直接生产者手中榨取何物，而且资本的积累也不限于个人支配力所能覆盖的空间范围。通过经济（市场）迫切性的手段，资本可以跳出直接镇压的限制并移动到政治权威边界之外。这使得资本主义独有的阶级统治形式以及特别的帝国主义形式成为可能。

另一方面，尽管资本主义经济迫切性的影响力可以跳出直接的政治统治和法律权威的范围，然而，使这一切成为可能的上述分工和区分也产生了一种不可避免、不可化约的矛盾。资本主义的经济迫切性一直以来都需要“经济以外的”规范权力和强制权力的支持，从而制造并维持一种积累的条件，以及确保一种资本主义的产权体系。即便是将某种特定的“政治权力”转化为资本，也绝不意味着其他政治性权力可以脱离正式的分开的政治“领域”，实际上还是要保证经济掠夺时刻与政治镇压时刻之间的劳动分工。同样，纯经济的迫切性从来也不能完全取代直接的政治镇压，或者说，如果没有政治权力的支持，经济迫切性将完全无法运作。

事实上，与其他任何社会形式相比，资本主义更需要以政治组织和法律限定来保证的社会结构上的稳定性、规律性以及可预测性。然而，这些作为资本存在和自我再生产的基本条件，恰恰是资本自身无法提供的，而且其自身固有的无规则的运动规律会经常性地破坏掉这些条件。为了稳固作为其构成要素的社会关系——资本与劳动之间的关系或此资本与彼资本之间的关系——资本主义尤其需要依赖于以法律规范和政治权威来确保的规律性。每个层次的商业交易都要求在契约关系、货币标准以及财产交易中保持连贯性和可靠的执行力。如果要确保资本的自我扩张能力，那么在资本自身掠夺力之外，还需要维持这些规律性所必需的强制力。

179 资本主义交易也要求一种其自身受益最大化的迫切性不足以提供的精密复杂的基础设施。而最终，在一个高度依赖市场的体系中，对生存资料和工具的获取与使用要严格受制于市场的变幻莫测，尤其对大多数彻底失去财产的人而言，他们甚至对劳动资料和工具的获取与使用都必

须依靠出售自己的劳动才能实现。在这样的制度中，经济活动从其他社会关系中“脱域”（disembedded），故而这个制度也会对以政治手段构建的社会储备机制产生需求，从而确保人们在无法出售其劳动的时候渡过难关，同时也维持了一批工人“预备部队”。

这就意味着，资本主义的运作仍然要靠“经济以外的”条件，即政治与法律的支持。截至目前，还没有人能找到比民族国家这个与资本主义有着历史联系的政治形式更为有效的手段来提供这些支持。“全球”资本或许希望能有一个相应的“全球”国家与之相匹配，然而，资本积累所必需的那种日常的稳定性、规律性以及可预测性在当前的这种全球范围内却仍然是无法想象的。

不过，可以确定的是，当前军事实力所能达到的范围是可以近似于达到前所未有的全球范围的。在本书英文版付梓之时，世界又面临了新一轮方兴未艾的强制力的扩张。然而，不论美国军事力量长期以来确立的威慑性地位如何成功地确保了经济的“全球性”，这种军事实力的性质和能力与资本主义制度的日常需求却总是背道而驰的。不论高科技轰炸手段如何“智能”，也无法创造出资本在其日常运作中所需求的一个稳定且可预测的社会秩序或精密复杂的基础设施。

可以说，资本主义的经济迫切性创造了一个有史以来最为整合的全180球秩序，这种整合的形式也以前所未有的方式构成了人们所谓的“全球化的社会”。但是，将不计其数的社会网络与国民经济捆绑在一起的那个社会体系却是一个极其独特的体系。在人类历史上，尚无任何一种社会体系可以与资本主义所创设的这种社会体系相媲美：这是一个庞大而复杂的网络，各种不同的人和社会阶级在其中相互依赖，将他们联系在一起的不是个人的关系或直接的政治支配，而是他们所有人对市场的依赖以及受市场迫切性影响的一系列社会关系与过程。这种非人性化的社会体系拥有独特的能力，其影响力远远超越个人关系和直接支配所能企及的范围。但是，要想维持这种庞大的非人性化网络，就需要借助严密的社会和法律控制手段，而民族国家恰能提供这些手段。于是，我们便很难想象，一个以资本主义经济关系为基础的“全球化的社会”，能在没有更多本土性强制权力和行政管理权力的情况下持续存在。

不论怎样，一个不成熟的全球化社会的发展远远落后于（并有可能一直落后于）资本主义整合作用的另一个结果，即不同的民族国家管理



着许多发展不均衡的经济，而与之相伴的还有各种不同的、自我封闭式的社会体系。发达资本主义社会的国民经济之间会持续保持着竞争的态势，而“全球化的”资本（虽然总是要依托于某民族国家）亦将持续从这种不均衡的发展、不同国民经济社会条件之差异以及对低劳动成本社会进行剥削之维持中获得大量收益，这些收益将进而拉大穷国与富国之间日益明显的鸿沟，而这也就是所谓“全球化”的最大特征。

181 因此，资本主义经济对“经济以外的”支持有一种不可化约的需求，而这些支持在空间范围上与资本主义经济的影响力却又从来都不能契合。这不能不说是个矛盾。在资本主义发展的最初时期，当英国的国内经济基本上与其国家政权的影响力相契合时，资本的经济影响力与民族国家的政治（管辖）范围之间没有明显的分离。但是，随着英国民族国家与资本主义的发展，英国政府的统治范围及其国内经济的影响力逐渐开始扩张。不列颠岛的多民族特征是都铎王朝时期民族国家建构进程中的重要因素，而且英国在其早期的殖民主义事业阶段，就已经尝试将其经济迫切性的影响力扩展至其本国政治和军事支配范围以外的地区。从那时起，资本主义的发展史——同时也伴随着民族国家范围的扩散——就被冠以如下鲜明特征，即资本的经济影响力与单一民族国家的政治支配力之间不断扩大的差距。

不论现实情形如何矛盾，对空间上已然碎片化的政治和法律秩序而言，全球化的经济与疆域明确的民族国家之间不断增大的差异丝毫不意味着资本主义的需求走向了终结。相反，这个矛盾恰恰源自对资本主义需求的坚持，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最有可能满足这些需求的恰恰就是民族国家。对现存的民族国家造成强大挑战——包括对其明确边界及其存在的挑战——的力量，与其说是来自资本或市场的非人性力量，不如说是来自不同类型的敌对势力。

与此同时，只要全球化资本继续依赖于本土国家的支持——不论这些支持来源于主导性强国还是从属性的经济体——国家都将是反对力量聚集的核心场域，而且全球资本与其政治支持力之间日益扩大的差异也将为人民的抗争性运动提供新的空间。

## 第九章 现代性与后现代性



传统理论中把“资产阶级的”与“资本主义的”和“现代性”等概念等量齐观所隐含的那种认为资本主义是自然演进而来之观点，在当今的一些最具批判性和最为反传统的观点中仍可见其踪影，而这些观点带来的影响即资本主义独特性被掩盖或以完全不同的方式被解读。现在，让我们转而去探究硬币的另一面。此处的观点不仅仅是说，资本主义是一种历史上独特的社会形态，而且是说，如果“现代性”的某些重要方面与资本主义没有什么关系的话，那么将资本主义与现代性等同视之则也可能会掩盖一种“非资本主义”现代性的独特性。 182

### 现代性与资本主义：法国与英国

不论其他人如何理解“现代性”，也不论他们对现代性如何评价（是有益还是有弊还是二者皆有），他们通常都认为现代性与社会学家马克斯·韦伯所谓的理性化（rationalization）过程有着密切的联系：官僚组织中国家的理性化，工业资本主义中经济的理性化，以及教育普及、迷信衰退和科技进步过程中文化的理性化。理性化的过程普遍和某种特定的知识与文化形态有一定的联系，而这一文化形态又可追溯至文艺复兴时期的思维模式，即理性主义与执念于理



183 性规划的心态、钟爱于对世界进行整体性理解、知识的标准化、普世主义（即相信普世的真理和价值）以及相信理性与自由的直线发展趋势。

文艺复兴通常被认为是现代性发展过程中的一个重要转折点（如果不是唯一的话），而当现代性理论将文艺复兴与资本主义联系在一起时，现代性与资本主义的结合就显得非常明显了。文艺复兴的最显著特征是与资本主义的发展结合在一起的，这一方面因为早期资本主义在逐渐成形的过程中创造了这些特征，另一方面则是因为促使文艺复兴得以出现的“理性化”的发展同样也催生了资本主义。韦伯在理性的不同意义之间所作的仔细辨析（譬如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等）是其观点中最著名的部分，但是他关于理性化的历史进程的观点却依然要借助于对理性和理性能力的不同意义的吸收，从而使资本主义的工具理性在本质上与文艺复兴时期理性的意义接上关系。无论怎样，依据这一观点，带给我们文艺复兴最佳原则的历史进程——对随意性权力的抵制、对所有人类解放事业的投入、对各种类型权威（包括知识的、宗教的、政治的）的批判性态度——也为我们带来了资本主义的生产原则。

为了解开资本主义与现代性相结合的谜团，我们应该首先将文艺复兴置于其原有的历史场景中进行考量。事实上，文艺复兴时期绝大多数的成就都是非资本主义社会（而不仅仅是前资本主义社会）所创造的。换言之，文艺复兴的诸多特征都植根于非资本主义的社会产权关系中。它们所处的那种社会形态并不是向资本主义过渡时期的转折点，而是一种封建主义的替代形式。具体而言，法国的文艺复兴各项成就就诞生于绝对主义国家时期。

184 18世纪法兰西的绝对主义国家不仅是一种政治形态，而且是统治阶级中核心阶层的一种经济资源。在这个意义上，绝对主义国家代表的不仅是文艺复兴的政治背景，而且是其经济与物质背景。政府是集权化了的“经济以外的”剩余价值的榨取手段，而且政府中的公职也是一种财产形式，使公职人员得以获取农民生产的剩余价值。同时，还有一些非集权化的“经济以外的”掠夺形式，即封建主义的残余以及所谓的“分散的独立小国”。换言之，这些“经济以外的”掠夺方式便是资本主义纯经济的剥削方式的直接对立面。

现在，让我们来考量一下这个事实：“现代性规划”（project of mo-

dernity) 最主要的发祥地——18世纪的法国——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农业社会，而且其国内市场既是有限的也是碎片化的。法国的市场仍然以非资本主义原则在运作：并不是从商业化的劳动力身上掠夺剩余价值，也不是在生产过程中创造价值，而是坚持传统的商业性获利行为，即进行跨地贸易，“低价买进，高价卖出”，通过为政府提供奢侈商品或服务来赚取巨额商业利益。占法国人口绝大多数的农民与大众消费品市场恰好处于南辕北辙的境地。至于资产阶级，他们理应成为文艺复兴的主要物质源泉，但他们却不是由资本家所构成的阶级（capitalist class）——事实上，在很大程度上，他们甚至都不是传统意义上的商业阶级。文艺复兴时期（以及随后的法国大革命）主要的资产阶级参与者是职业群体、政府公职人员以及知识分子。这些人与贵族之间的争吵甚至冲突都不涉及将资本主义从封建主义的藩篱中解放出来。

那么，接下来的问题是：所谓的“现代性”原则从何而来？它们是从新兴的且成长中的资本主义中而来吗？它们是否代表了一个渴望与封建贵族进行斗争的资本家阶级的原则？我们是否可以说，资本主义是资产阶级现代性规划（project of bourgeois modernity）的意料之外的结果？这个规划是否代表了不同的意义？ 185

让我们来考量一下法国资产阶级的阶级利益，对这个问题进行分析，最好的案例之一便是法国大革命，它也通常被认为是文艺复兴的顶峰。那么，法国资产阶级最主要的革命目标是什么？现在我们知道，其目标的核心便是对公民平等权（civil equality）的争取、对特权的攻击以及“向人才开放职业道路”（careers open to talent）的呼吁。这就意味着，资产阶级想要平等地获取最高政府职位的权利，这些职位的任职条件通常由血统和财富决定，而且当时的贵族们甚至威胁要取消资产阶级任职的权利。同时，这也意味着，资产阶级呼唤更加公平的赋税体系，从而使得第三等级不再背负沉重的赋税负担，并且废除特权阶级免于征税的权利。这一项呼吁所针对的对象，恰恰就是封建贵族和教会势力。

那么这些资产阶级的利益如何通过意识形态方式表达出来？回答这个问题，我们需要考察一下普世主义这个案例，即不论在何时何地，特定原则普遍地适用于所有人类。普世主义在西方社会有着悠久的历史，但是对法国资产阶级而言，它有着特殊的意义。简要地讲，资产阶级挑



战了特权和特权阶级（即封建贵族和教会势力），并通过宣称普世主义而反对贵族的专属主义（particularism）来表达其自身的诉求。资产阶级还通过诉诸普遍的公民权原则、公民平等权以及“民族”等概念来对贵族进行挑战。尤其是“民族”这个概念，这种普世性的身份认同不仅超越了专属的亲属关系、部族关系以及村落关系，而且超越了排他性的社会地位、阶层或阶级的社会关系。

换言之，普世性所针对的就是特权在字面上的那种特殊或私有的原则。普世性旗帜鲜明地反对特权和差别化的权利。从攻击传统的特权开始，一步步逐渐上升到攻击一般化的习俗和特权原则。这是非常明显的由易而难的步骤。这种挑战也随之变成了一种历史理论，在这种理论中，资产阶级及其有机的知识分子被赋予了在斩断与传统关系这一进程中的领导地位，他们也被认为是理性和自由的化身以及进步的先驱者。

至于资产阶级对绝对主义国家的态度，则更为复杂。只要资产阶级还能以正常方式获取能为其带来极大收益的政府公职，那么中央集权的君主政体便仍可相安无事地存在。在后来，所谓的“资产阶级革命”甚至帮助绝对主义国家完成了其中央集权的规划。事实上，资产阶级对传统秩序的挑战并未彻底否定绝对主义的原则，相反，在某种意义上，它延伸了这些原则。

让我们再次回到普世性这一概念。中央集权的君主政体甚至在16世纪挑战了贵族的封建权力，中央政府宣称其代表的是普世主义，以反对贵族和其他竞争性地方政治实体的专属主义。这一举措毫无疑问获得了第三阶级尤其是资产阶级的支持。资产阶级也继承并扩展了其他一些绝对主义的原则，例如由绝对主义国家及其主要政府官员——如黎塞留（Richelieu）和科伯特（Colbert）——所倡导的理性规划和标准化。总之，甚至是法语的标准化都是绝对主义国家中央集权化努力的重要组成部分，这同样也是“理性化”的努力，其经典的文化成就在凡尔赛宫（Versailles）的花园中表现得淋漓尽致。<sup>①</sup>

马歇尔·伯曼（Marshall Berman）和戴维·哈维（David Harvey）等学者为我们提供了关于现代性（以及后现代性）的最重要理解，他们

---

<sup>①</sup> 我在一本专著中仔细讨论过法国绝对主义在文化及知识上的表现形式，见 *The Pristine Culture of Capitalism: A Historical Essay on Old Regimes and Modern States* (London: Verso, 1991)。



常常强调现代意识具有某种二元性 (duality)，而这种二元性的源头恰恰是文艺复兴。伯曼和哈维认为，这种二元的可感知性结合了普世性和不变性，以及对瞬时性、偶然性以及碎片化的极度敏感。其观点似乎是说，对普世性和绝对真理的执念与专注，从一开始便是一种试图从现代生活短暂、瞬时、不断移动和变化的经历中找寻出意义的努力——这种生活便和资本主义结合在一起。

伯曼引用了卢梭的小说《新爱洛依丝》(*Julie, ou La Nouvelle Eloise*, 1761) 中的部分篇章来说明这种对二元感知性的最初表达 (他把卢梭视为“现代性早期最典型的现代声音”)。<sup>①</sup> 其中，最著名的来自卢梭笔下的人物圣普洛 (St Preux) 在其刚到巴黎时经历的基础上写的一封信。伯曼在此处看到的是对各种新可能性的现代主义式的感知，以及那种源于不断移动、变迁以及多样化的不安和不确定感。伯曼将这种经历与资本主义的早期阶段联系起来。

然而，我们或许能从圣普洛的字里行间，或从伯曼自己对现代生活“大旋涡”的解读中看出些许不同的感觉。我们所能看到的与其说是现代“资本主义”的经历，不如说是由“城市”所引发的经年历久的担忧和痴迷。其实，卢梭笔下的圣普洛和马歇尔·伯曼自己对“现代生活”经历的观点与看法，正是许多年前意大利各地乡民刚抵达罗马古城时所表达过的。或许并非偶然，与这种“现代性经历”相连的文学比喻手法——如卢梭与其他欧洲作家所惯用的——普遍地都来自一个乡村人口仍然占压倒性地位的社会，而不是一个已经高度城镇化了的社会。

不论怎样，18世纪法国资产阶级的意识形态与资本主义几乎没什么关系，而是更多地与关于非资本主义掠夺方式的斗争以及关于“经济以外的”剥削权力的冲突密切相关。但是我们也没必要把文艺复兴贬低为粗鄙的阶级意识形态。毕竟，文艺复兴时期最伟大和最著名的人物是那些封建贵族，如孔多塞 (Condorcet) 侯爵。我们此处的观点是，在这个关键的历史结合点，在非资本主义的条件下，甚至资产阶级的阶级意识形态也不仅仅关注自身阶级的解放，而是更大范围内整个人类的解放。尽管这一意识形态有其缺陷，但这仍是一种解放的普世主义，这也是那些更追求民主和更具革命性的力量采纳和信奉这种意识形态的

<sup>①</sup> Marshall Berman, *All That is Solid Melts into Air: The Experience of Modernity* (London: Verso, 1982), p. 17.



原因。

188 如果我们更进一步看到此处的复杂性，我们只能将英国和法国做一番对比。需要重申的是，18世纪的英国在其农业资本主义的巅峰时期其城镇人口就已经处于日益增多的态势，此时英国城镇人口占其人口总数的比例要远大于法国的这个数据。小产权所有者们在直接强制力以及经济压力的困境下逐渐失去了财产。伦敦也成为欧洲最大的城市。英国国内也形成了一个更加整体化而且更具竞争性的国内市场——这也是世界上首个统一的国内市场。同时，一个以廉价的日常用品（尤其是食物和纺织品）为主要内容的大众消费品市场以及一个逐渐无产阶级化的工人大军也开始形成。英国农业生产基地早已按照资本主义的核心原则运作多时，而且其贵族阶层也深深卷入了农业资本主义和新兴商业形式中。因此我们可以说，这时的英国已经逐渐在向工业资本主义迈进。

那么，同一时期英国资本主义最具特色的文化及意识形态表现形式又是如何？<sup>①</sup>我们发现，这里没有笛卡儿式（Cartesian）的理性主义与理性规划，而只有古典政治经济学“看不见的手”以及英国帝国主义的哲学。没有凡尔赛宫富丽堂皇的花园，而只有不规则、很显然没规划且“自然状态下”的景观花园。依据韦伯的标准，甚至是推动资本主义兴起和初期发展的英国政府的“理性程度”，也远不如法国“旧制度”下的官僚政府。即便是今日，建立在普通法基础之上的英国司法体系的“理性程度”，也赶不上法国大革命之后拿破仑主持制定的法典或其他以罗马法为基础的大陆法体系。

189 当然，这并不是说，英国没有对更普遍意义上的欧洲文艺复兴进程作出任何贡献。事实上，毋庸赘言，英国思想家对文艺复兴的批判性特征这一方面作出了极为重要的贡献。而且，英国人有着与其欧洲近邻相同热度的对科技的兴趣。法国人在文艺复兴上的成就在很大程度上要归因于培根、洛克、牛顿等英国人奠基性的贡献。然而，让英国和欧洲其他文化区别开来的最具特色的意识形态当属“进步”意识形态：并非文艺复兴意义上“人性”的进步，而是“财产”的进步——具体还包括收益的伦理及科学、对提高劳动生产率的投入、交换价值的生产以及圈地

<sup>①</sup> 有关英国资本主义和法国绝对主义之间的文化对比，请参见我的专著 *Pristine Culture*。

运动和财产剥离的具体实践。

英国的这种意识形态，尤其是关于农业进步的概念以及与之相关的各类有关进步的研究文献，在 18 世纪的法国明显是缺失的。当时法国的情景是，分散的小农主导着生产，地主以及整个资产阶级仍保有着食利的心态。重农主义者（physiocrat）作为唯一的例外恰恰证明了这个现象，这群法国的政治经济学家认为应该把英国的农业当作法国模仿的标准。<sup>①</sup>

现在，如果我们想去寻找一种消极“现代性”的根基——例如技术中心论与环境退化论——我们或许应该去审视“进步”的各项规划（以及由其导致的所有人类价值对生产率和收益的从属），而不是去反思文艺复兴。我们能说疯牛病肆虐了英国这一“进步”发祥地并非偶然，或者，英国最近爆发的大规模口蹄疫可归咎于精细化耕作和市场化运作吗？

## 后现代性

攻击所谓的“文艺复兴”的各项成就现在已逐渐变成欠考虑的陈词滥调。早年间所出现的各种文艺复兴时期的价值“是使人性在整个 20 世纪备受摧残的灾难的根源”，这些灾难从世界大战到帝国主义扩张再到环境毁灭，不一而足。而这些只是比较温和的控诉而已。<sup>②</sup> 此处，我们将不会去纠缠那些最近发生的荒谬之事——它们以现在标准来看或许会超越那些包含在对文艺复兴中的批判中的正常观点——以及伴随这些荒谬之事而来的二元性，即理性与进步原则中所引申出来的善与恶。此处需要强调的是，我们要抛弃那些在文艺复兴中被认为是最佳的原则——尤其是对整个人类解放所作的贡献和投入——同时也要谴责那些属于资本主义的消极影响的价值。于是，我们便能找到多种（知识上和政治上的）理由，把文艺复兴与我们当今生存条件的某些重要方面区别

190

<sup>①</sup> 有关农业资本主义背景下对重农主义者的讨论，参见 David McNally, *Political Economy and the Rise of Capitalism*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8)。

<sup>②</sup> Roger Burbach, “For a Zapatista-Style Postmodernist Perspective”, *Monthly Review* 47 (March 1996), p. 37.



开来。这些条件并非由“现代性规划”所导致，而是全部由资本主义所引发。

依据通常用法，现代性的概念化解了隶属于资本主义的社会和文化形式与那些不属于资本主义的社会和文化形式之间的本质差异。当现代性概念倾向于把“资产阶级的”与“资本主义的”这两个概念等同使用时，它便遵循了一种标准的历史观念，即想当然地把资本主义认为是已经存在的某种趋势甚或是自然法则在给定条件下的必然结果。从早期的交换形式到现代的工业资本主义这一演进过程中，当这些被限制的经济力量与资产阶级经济理性从传统桎梏中被解放出来之时，现代性便开始起作用了。因此，在这种情景下，“现代性”就等同于“资产阶级社会”，也等同于“资本主义”。

这个现代性概念近来为“后现代性”的概念所补充。毫无疑问，后现代时期总是以各种不同方式被其与现代性的关系定义。一般而言，后现代性代表的是资本主义的某种经济与技术特征比较显著的时代（例如“信息时代”、“精实生产” [lean production]、“弹性积累”、“失序的资本主义”、消费主义等）。但是，更确切的是，这是一个“后现代主义”原则所体现出的特定文化形式所标注的时期，而这个后现代主义最突出的特征便是其对“文艺复兴”的挑战。

191 后现代主义取代了现代主义的各项文化，而且也取代了与“现代性规划”相关的各类知识模式。依据这些解释框架，现代性规划似乎是始于18世纪，或者更确切地说，其决定性时刻是在文艺复兴时期，但现代性走向成熟却是在19世纪。所谓的“文艺复兴之规划”，意味着理性主义、技术中心论、知识和生产的标准化、坚信线性发展的趋势以及坚信普世绝对之真理。后现代主义则被认为是这一规划的对立面，但是，有很多人认为后现代主义的基础也是“现代主义”——具体而言，即怀疑主义以及与20世纪“现代主义”文化形式高度相关的不确定性、善变性与偶然性，而实际上这些形式在文艺复兴时期早已不是稀奇之物。后现代主义在本质上把这个世界看作碎片化的和不确定的，它反对一切“整体化的”论述模式、任何“元叙述”（metanarrative）、任何有关世界和历史的综合及普世化的理论。它同样反对任何普世性的政治规划，甚至是普世性的解放规划，换言之，即为整个人类解放而设计的规划，而不是为反对某种专门的压迫而进行的

特殊斗争。

某些后现代性的理论非常具有启发性，从中我们能获得很多当代资本主义及其文化心态的信息和知识。<sup>①</sup>但是从本质上讲，后现代性概念本身是在传统意义上对“现代性”的倒转，同时它的许多假设也有很多问题。这种现代性所属的历史观超越了资本主义社会与非资本主义社会之间的巨大差异，而且这种历史观尤其把资本主义运动规律视为历史的普世性法则，并把资本主义和非资本主义不同的历史发展过程归并在一起。因此，后现代性的概念源于现代性概念，在最坏的情景下，这一现代性概念会让资本主义在历史上变得不可见，而至少，现代性会让资本主义成为一种自然演进的过程。

重要的是，我们应注意到，对现代性的批判同样也具有使资本主义成为一种自然演进过程的效果。在当今时代的后现代主义潮流出现以前，这种效果就已经很明白了，尤其是在社会学家韦伯关于理性化的理论中。按照韦伯的理论，理性化的过程是自由和理性与文艺复兴相结合的过程，它将人性从传统的各项限制中解放出来。然而与此同时，理性化却也制造了另外一种新的压迫形式并成功将其掩盖，这便是现代组织性质的“铁笼”。

192

当然，承认并接受“现代性”具有两面性尚需要我们做更多的论证，这两面性不仅是其所代表的优势，而且是其生产能力、技术以及组织形式（甚至其普世性价值）中固有的可能的破坏性。但是在韦伯看来，还不止这些。他认为，资本主义与官僚制的支配一样，仅仅是长时段理性与自由进程的自然延伸。而且不足为怪的是，我们在韦伯的著作中发现了某些与后现代主义者对资本主义的矛盾心态相似的观点，在这些观点中，挽歌与祝词相隔并不远。

因此，后现代性延续了现代性的某些观点，认为“资产阶级”与“资本家”是相同的概念，并且认为文艺复兴的理性主义与资本主义的经济理性之间也没有区别。这种概念上的等量齐观不可避免地引出了某些有关资本主义起源的似曾相识的假设，尤其是那些认为资本主义早已体现在资产阶级理性之中、只是在等待被解放的那一时刻这样的假设。

---

<sup>①</sup> 例如，参见 David Harvey, *The Condition of Post modernity* (Oxford and Cambridge, Mass: Blackwell, 1989) and Fredric Jameson, *Postmodernism, or, The Culture Logic of Late Capitalism* (London: Verso, 1991).



无疑，后现代性的观点使我们开始逐渐关注资本主义“内部的”历史转型，但是其做法却掩盖了资本主义社会与非资本主义社会“之间的”转型。资本主义的独特性再一次迷失在历史的延续中，而且资本主义体系被归化进资产阶级之不断崛起这一不可避免的历史进程中。

## 结 论

本书讨论的是资本主义的起源，那么从这个起源出发，资本主义体系的性质又是怎样的？ 193

首先，本书告诉我们，资本主义不是人性自然演进和不可避免的结果，也不是长久以来的“互通有无、以物易物、相互交易”这一社会趋势的结果。相反，资本主义是一种较近的由非常独特的历史条件所产生的本土化产物。资本主义向外扩张的动力，及其在当今时代已近乎普世化的现象，并非其遵从人性或遵从超越历史的法则甚或遵从“西方”种族或文化优越性的结果，而是其自身独特的内在运动规律的产物，以及独特的自我扩张能力和需求的产物。这些运动规律需要大规模的社会转型和大变动来使其发挥作用，它们也要求人类在其基本生活必需品得到保障的前提下实现人性之新陈代谢的转型。

其次，资本主义自其诞生之日起，就是一个极其矛盾的力量。至少我们可以这样认为，资本主义体系独特的保持自续增长的能力和 demand，往往会伴随着规律性的停滞和经济倒退。相反，推动资本主义体系向前发展的同一个逻辑也不可避免地容易遭受经济上的无力，这就要求“经济以外的”力量对该逻辑进行不断干预，即便这些力量不能控制住上述经济无力，也至少要弥补其带来的负面影响。

然而，资本主义体系的自我矛盾之处远远不止于这种经济周期的突变。我们只需要考察一下英国农业资本主义最明显的效果便可得知：使 194





经济繁荣且物质丰裕的条件以历史上前所未有的方式在近代早期的英国存在着，但是要获得这些条件，要付出的代价却是大规模的财产剥离与残酷的剥削。这些新条件同样为新兴的且更有效的殖民扩张与帝国主义形式奠定了基础和萌芽，这些新的帝国主义所追求的目标便是新兴的市场、新兴的劳动力以及新兴的资源。

于是，“进步”便产生了一系列的必然结果，即在所有其他的考量都从属于收益迫切性这一大背景下的生产率以及供养大规模人口的能力。这就意味着，本应获得供养的人却常常会挨饿。一般而言，资本主义的生产能力与其能实现的生活质量之间也会存在巨大差距。“进步”伦理的原初意义表明，生产与收益不可分离，因此它也成为剥削、贫穷以及无家可归的伦理。

对土地不负责任的使用以及对环境的破坏也是这一为收益而生产的伦理所带来的恶果。资本主义诞生于人类生活的核心，以及人类与作为其生活基础的大自然的互动。通过农业资本主义而实现的这个互动的转型揭示了该制度内在的消极动力，而在这个制度中生存的基本原则则要严格受制于收益的要求。换言之，资本主义的起源揭示了资本主义最核心的秘密。

资本主义迫切性在全球的扩张会经常性地造成一种消极影响（这种效果最早在其发祥地也是常有之事），具体而言，即财产剥离、习俗性财产权的废除、市场迫切性的压力以及环境的破坏。这个过程将原先一国内剥削阶级与被剥削阶级之间的关系扩散至全球范围内帝国主义国家与从属国之间的关系。

195 但是，如果说资本主义的消极影响会持续不断地重复出现，那么其积极影响自其诞生之时起却从未连贯地出现过。一旦资本主义在一国建成，并且一旦它开始将其迫切性施加于欧洲其他地区并最终至于全世界，那么资本主义在其他地区绝不可能沿着其最初在发祥地时的发展路径向前推进。一个资本主义社会的存在会在随后的发展进程中改变其他社会，而接踵而至的资本主义迫切性的扩张则会持续不断地改变经济发展的条件。

我们也可以从英国农业资本主义的经验中总结出更一般化的规律。一旦市场迫切性限定了社会再生产的各种条件，所有经济参与者（掠夺者与制造者，即便他们保有生产工具和资料的所有权）都将受制于竞争

的需求、日益提高的生产率、资本的积累以及对劳动日益残酷的剥削。

在这种情景下，即便不再存在掠夺者与制造者的区隔，也不会使其整个社会免受影响。一旦市场被确定为一种经济“纪律”或“规则”，一旦经济参与者为了其再生产的条件而开始依赖于市场，那么即便是自身拥有生产工具和资料的工人们（不论是个体还是集体）也将不得不服从于市场的迫切性，即去参与竞争和积累，迫使“不具竞争力”的企业主及其工人陷入破产境地，从而将他们变为被剥削者。农业资本主义的历史以及随之而来的其他发展使得以下规律不言自明，即只要是经济活动与社会再生产活动均受制于市场迫切性，那么剥削现象就无法避免。换言之，世界上根本就不存在真正“社会的”或民主的市场，因此就更不用提“市场社会主义”（market socialism）了。

尽管 20 世纪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世界共产主义运动遭遇严重挫折的历史早已渐行渐远，但我仍清晰地记得，原苏联和东欧社会主义国家的民主派们在回应西方左派人士有关市场的警告时是多么理想化（那个时期，在西方社会仍有一些反对市场的左派人士，而且他们与原苏联和东欧社会主义国家的更激进势力之间仍有不少对话机会与空间）。当人们警告说，市场并不仅仅意味着有大量琳琅满目消费品的超市，而且意味着失业、贫穷、环境破坏、公共服务与文化的恶化时，却有人回答说：“没错，当然如此，但这并不是我们所谓的市场。”这个观点似乎是说，人们可以在自我规范和调整的市场中自由选择自己需要之物。具体而言，市场可以发挥经济协调者的功能，从而足以保证经济运作所需要之理性，而且足以保证人们的需求与生产之间有着足够沟通。市场也可以发挥信号灯和信息源的作用，成为消费者与生产者之间的沟通工具，从而使得无用或无效率的企业或向着好的方向发展，或被扬弃。不仅如此，我们也能摒弃市场消极的一面。

196

所有这些在今时今日很多俄罗斯人和东欧人看来都无疑是幼稚的，在当时某些西方马克思主义者也是这么认为的，但是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当今西方仍有诸多左派人士倾向于认为，市场可以发挥经济调节者的功能，而且人们可以在其积极的规律与更为消极的后果之间进行自由选择。不论以何种方式，想要解释清楚“市场社会主义”（market socialism）这个自相矛盾的术语都是较困难之事，甚至要想解释“社会的市场”（social market）这个不那么具有空想色彩的术语也不是件易事。



在这些概念看来，市场的破坏性可以被政府制定的法规以及社会权利的提升所控制住。

当然，这并不是说社会市场比不上不受制约的自由市场资本主义，也不是说与市场相关的某些制度和具体措施不能被社会主义经济接受。但是，我们不能回避一个不可化约的条件带来的隐含意义，而它是市场发挥经济规范者作用的前提，这个条件便是直接生产者对市场的依赖性——尤其是劳动力的商品化这一最极端的形式——它为市场的“社会化”及其戴上人性假面的能力设置了最严格的条件。<sup>①</sup>

没有人会否认，资本主义带来了历史上前所未有的物质丰裕。但是，在没有压制绝大多数人生存条件以及没有导致世界范围内环境恶化的前提下，市场迫切性将不会允许资本继续繁荣地发展，这一趋势在当今比之前任何时候都明显。今时今日，我们已经达到了资本主义消极后果远远超过其积极物质收益的临界点。例如，当今世界上，沿着资本主义道路发展的“发展中国家”中没有一个能实现英国当年的那种甚至是自相矛盾的发展成果。鉴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所施加的日益严重的竞争压力、积累压力以及剥削压力，以及资本主义竞争所导致的不可避免的产能过剩危机，那种试图依据资本主义原则来实现物质丰裕的努力都只能越来越多地带来资本主义矛盾的消极面，即财产剥离和环境恶化，而不是其积极的物质利益——对绝大多数国家来讲尤为如此。

如果说资本主义带来了什么的话，那只能是物质生产能力与其所能保障的生活质量之间日益扩大的差距。这不仅在穷人与富人之间日益拉开的鸿沟中有所体现，而且在诸如英美等国日益恶化的公共服务体系中体现得淋漓尽致。在这些国家中，资本主义市场却是最不受限制的。毫无疑问，欧洲大陆的部分地区享受着更好的公共服务体系，以及更为宜人的城市环境。但是，这些优势（无疑也都处于风险之中）与其说是得益于资本主义的逻辑，还不如说是绝对主义或前资本主义时期市民文化的遗产。<sup>②</sup>

---

<sup>①</sup> 有关针对市场及其对商品化了的劳动力的依赖的批判，见 David McNally, *Against the Market* (London: Verso, 1993)，尤其是第六章。

<sup>②</sup> 有关这种市民文化或“资产阶级文化”的遗产，尤其是该文化在欧洲大陆城镇化背景之下的影响，我在一本专著中进行了详细论述，见 *The Pristine Culture of Capitalism: A Historical Essay on Old Regimes and Modern States* (London: Verso, 1991)。

资本主义同样无法推动可持续发展，这并不是因为受资本主义鼓励的技术进步会使地球资源不堪重负，而是因为资本主义生产的目的是交换价值而非使用价值，是收益而非人民。这就带来了两方面的后果。一方面，这造成了大规模的浪费；另一方面，这也使得基本必需品的供给严重不足，例如廉价住房。资本主义的确能够催生出节能技术，而且无疑会从中受益，但是其固有的逻辑会以系统性方式组织这些技术的推广及使用。正如收益和资本积累的要求会不可避免地驱使生产超过消费的需求以及使用的限度，生产也会迫使人们在产品的用途和功能完全丧失之前便将其破坏。不论资本主义以何种方式促进资源的有效利用，其自身的迫切性总是会迫使我们越用越多。如果没有持续不断的对储备极限的突破，如果没有始终如一的对浪费和破坏边界的超越，资本积累就不可能出现。

由于资本主义对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以及对自然环境的影响范围广且影响程度深，其自身的矛盾毫无疑问将日益摆脱所有对其实施的控制手段。人们所抱有的实现一个人性的、真正民主的且生态上可持续的资本主义之希望，正在变得愈发不现实。尽管我们无法在这个方向上找到任何替代道路，但在社会主义方向上，我们仍充满着现实的希望。

# 索引

(页码为原书页码)

- absolutism, 绝对主义, 44-47, 52, 103-104, 116-117, 166, 169-170, 184, 197
- accumulation, 积累, 19, 30-31, 35-36, 48, 97
- Africa, 非洲, 30, 156
- agrarian capitalism, 农业资本主义, 53-54, 57, 95-105, 125-134, 125, 126, 142-146, 161-162, 194, 195
- ‘Agrarian Class Structur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Pre-Industrial Europe’ (Brenner), 《前工业化时期欧洲的农业阶级结构与经济发展》(布伦纳), 50
- agriculture, 农业, 88, 89, 92, 131-133
- England, 英国, 57, 89, 92, 105-106, 107, 114, 125-127, 128-129, 130, 131-132, 133, 139, 141, 144-145, 161, 189
- Anderson, Perry, 佩里·安德森, 44-8, 49, 52, 61-62, 63, 68, 166
- Lineages of Absolutist State*, 《绝对主义国家的系谱》, 44
- Passages from Antiquity to Feudalism*, 《从古代到封建主义的过渡》, 44
- Asia, 亚洲, 29, 30
- Berman, Marshall, 马歇尔·伯曼, 186-187
- Bois, Guy, 盖伊·博伊斯, 55, 56
- bourgeoisie, 资产阶级, 14, 45, 47, 63, 74, 184, 185-187, 190, 192
- see also* bourgeoisie revolution; class relations, 参见“资产阶级革命”、“阶级关系”
- bourgeoisie revolution, 资产阶级革命, 30, 32, 35, 62-63, 118-121
- Braudel, Fernand, 费尔南德·布罗代尔, 17

- Brener, Robert, 罗伯特·布伦纳, 41, 48, 50-64, 66, 102  
 ‘Agrarian Class Structur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Pre-Industrial Europe’,  
 《前工业化时期欧洲的农业阶级结构与经济发展》, 50  
*Merchants and Revolution*, 《商人与革命》, 47, 61-62
- British Empire, 大英帝国, 148, 155-156, 164
- British Isles, 不列颠群岛, 134, 135, 136, 137, 138, 139, 143, 148, 149, see  
 also England
- capital, 资本, 36  
 global, 全球的, 177, 179  
 self-expansion, 自我扩张, 178-179
- Capital* (Marx), 《资本论》(马克思), 13, 35
- circulation of goods, 商品流通, 79, 89
- cities, 城市, 74-75, 81, 88, 89, 187  
 collective lordships, 集体领地, 86  
 see also urbanization, 参见“城市化”
- class relations, 阶级关系, 42, 44-46, 52-53, 55-58, 76, 79-80, 98-101,  
 103-105, 116-121, 127-128, 144
- Cobbett, William, 威廉·科贝特, 129
- colonialism, 殖民主义, 147-165
- commercialization model, 商业化模式, 11-18, 19-21, 25, 27, 34, 35, 41-43,  
 47-49, 50-51, 62, 78, 81, 85, 88, 147
- commodity production, 商品生产, 38-40, 43, 51, 102
- The Communist Manifesto* (Marx), 《共产党宣言》(马克思), 35
- competition, 竞争, 22-23, 36, 37, 54, 100-101, 140
- competitive rents, 竞争性地租, 101-103, 128
- complementarity, 互补性, 22
- consumer society, 消费社会, 137-142
- Davies, Sir John, 约翰·戴维斯爵士, 159-160, 162, 163, 164
- demographic model, 人口统计模型, 18-20, 50-51
- dependency theory, 依附理论, 18
- Dobb, Maurice, 莫里斯·多布, 37-39, 40, 41, 42, 51, 52, 53-54  
*Studies in the Development of Capitalism*, 《资本主义发展研究》, 37
- Dutch Republic, 荷兰共和国, 82, 83, 87-94, 162-163, 137



- economic imperatives, 经济因素, 6-7, 36-37, 65, 75, 76, 78, 81, 86-87, 90, 94, 97, 102-103, 145, 152, 177-181, 194, 195-197
- enclosure, 圈地运动, 108-109, 114, 115, 117, 127-128, 162-163
- England, 英国, 93, 167
- agriculture, 农业, 57, 89, 92, 105-106, 107, 114, 125-127, 128-129, 130, 131-132, 133, 139, 141, 144-145, 161, 189
- colonialism, 殖民主义, 147, 152-165
- consumer society, 消费社会, 137-142
- domestic market, 国内市场, 134-137, 174
- economic development, 经济发展, 25, 47, 48, 51, 52-53, 54, 57-58, 59, 60, 63-64, 75, 92, 94, 134-137, 138, 142-146, 181
- Enlightenment, 文艺复兴, 188-189
- land tenure, 土地占有权, 99-103, 104, 108
- land use, 土地利用, 107-108
- population, 人口, 132, 133, 137
- power distribution, 权力分配, 98-99, 171-174
- state formation, 国家建构, 171-174
- see also* agrarian capitalism; property rights, 参见“农业资本主义”、“财产权”
- English Revolution, 英国革命, 118-120, 121
- Enlightenment, 文艺复兴, 27-33
- Europe, 欧洲
- economic development, 经济发展, 17-20, 25-26, 28-29, 47-48, 52, 86, 134, 135, 138
- imperialism, 帝国主义, 147-148
- international trade, 国际贸易, 81-85, 137
- population, 人口, 132
- state system, 国家体制, 64
- see also* individual countries, 参见“各个单独国家”
- exchange, 交换, 4-6, 11-12, 28, 39, 76
- see also* market, 参见“市场”
- exchange value, 交换价值, 111-112, 125, 157, 158, 197
- ‘extra-economic’ intervention, “经济以外的”干预, 80, 84, 85-87, 90-93, 95-96, 99, 102, 104, 105, 150, 151, 152, 167, 177-181
- ‘failed transitions’, “失败的转型”, 26, 42-43, 85
- see also* Dutch Republic; Florence, 参见“荷兰共和国”、“佛罗伦萨”



- feudalism, 封建主义, 15, 19, 25-26, 35, 38-49, 55-61, 73, 101-102, 103-105, 167-168
- financial system, 财政体系, 86, 87, 135
- Florence, 佛罗伦萨, 79, 86-87, 94
- food trade, 食品贸易, 80-81, 88, 97  
grain, 谷物, 81-82, 83, 84, 137
- France, 法国, 47, 52, 53, 79-80, 93, 96, 100, 102, 103-105, 172  
agriculture, 农业, 57-58, 131-132  
colonialism, 殖民主义, 151  
Enlightenment, 文艺复兴, 183-189  
Population, 人口, 132, 133
- Frank, André Gunder, 安德烈·冈德·弗兰克, 41
- The German Ideology* (Marx), 《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 35
- globalization, 全球化, 156, 176-177, 179-181
- Glorious Revolution, 光荣革命, 93, 109
- The Great Transformation (Polanyi), 《大转型》(波兰尼), 21, 26
- Grundrisse* (Marx), 《大纲》(即《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译者注)(马克思), 35
- Harvey, David, 戴维·哈维, 186
- Hilton, R. H., R. H. 希尔顿, 38-39, 41, 42, 51, 52, 53-54, 55, 82
- imperialism, 帝国主义, 27-28, 29, 30, 31, 32-33, 147-165, 175-176
- improvement, 进步, 106-108, 109, 110-111, 114, 115, 128, 156, 161, 162-165, 189, 194
- industrial capitalism, 工业资本主义, 29, 30, 58, 65-68, 94, 103, 142-145
- industrialization, 工业化, 25, 66-67, 68, 142-144
- Industrial Revolution, 工业革命, 24-25, 66
- Ireland, 爱尔兰, 152-155, 159-161
- Italy, 意大利, 19-20  
*see also* Florence, 参见“佛罗伦萨”
- Julie, ou La Nouvelle Eloise* (Rousseau), 《新爱洛依丝》(卢梭), 186-187



- labour-productivity, 劳动生产率, 2-3, 4, 7, 37, 66-67, 105
- land, 土地
- ownership, 拥有权, 114-115
  - rents, 地租, 79-80, 100-103, 128
  - tenure, 所有权, 52-54, 99-103, 128, 154,
  - use, 使用, 107-108, 194
  - see also property rights, 参见“财产权”
- Le Roy Ladurie, Emmanuel, 55, 56, 伊曼纽尔·勒·洛伊·拉杜里
- Lineages of Absolutist State* (Anderson), 《绝对主义国家的系谱》(安德森), 44
- Locke, John, 约翰·洛克, 107, 110-115, 157-158, 159, 160, 162-163
- Second Treaties of Government*, 《政府论(下篇)》, 110-112
- The Making of the English Working Class* (Thompson), 《英国工人阶级的形成》(汤普森), 65
- Malthusianism, 马尔萨斯主义, 50, 63
- Mann, Michael, 迈克尔·曼, 20, 52
- market dependence, 市场依赖性, 2-3, 97, 98, 100-101, 130-31, 134-142, 144, 177, 179, 180
- market economy, 市场经济, 23
- market exchange, 市场交换, 21
- market forces, 市场力量
- see market imperatives, 市场要素
- market imperatives, 市场要素, 6-7, 36-37, 65, 75, 76, 78, 81, 86-87, 90, 94, 97, 102-103, 144-145, 152, 177-181, 194, 195-197
- market opportunities, 市场机遇, 6, 75, 93, 102
- markets, 市场, 4-6, 22, 96-97
- fragmented, 碎片化的, 84
  - see also exchange; trade, 参见“交换”、“贸易”
- market society, 市场社会, 23-24, 65, 143-144
- Marx, Karl, 卡尔·马克思, 7, 31, 35-7, 47, 48, 55, 62, 67
- Capital*, 《资本论》, 13, 35
  - The Communist Manifesto*, 《共产党宣言》, 35
  - The German Ideology*, 《德意志意识形态》, 35
  - Grundrisse*, 《大纲》, 35
- Marxism, 马克思主义, 32, 34, 37-38, 55, 66, 118
- Merchants and Revolution* (Brenner), 《商人与革命》(布伦纳), 47, 61-62

- Merrington, John, 约翰·梅林顿, 101-102
- military power, 军事力量, 90-91, 92-93, 175, 179
- modernism, 现代主义, 191
- modernity, 现代性, 182-190, 191-192
- More, Thomas, 托马斯·莫尔, 109
- Utopia*, 《乌托邦》, 162
- nation states, 民族国家, 64, 166-181
- officeholding, 任职, 91-92, 96, 104, 116
- parliamentary enclosure, 议会圈地, 109, 127, 128
- Passages from Antiquity to Feudalism* (Anderson), 《从古代到封建主义的过渡》  
(安德森), 44
- petty commodity production, 小商品生产, 38-39, 40, 43, 51, 102
- Petty, William, 威廉·配第, 113, 162, 163-164
- An Essay of Political Anatomy*, 《政治解剖论》, 161
- Pirenne, Henri, 亨利·皮雷纳, 12-13, 17, 38, 39, 41
- Polanyi, Karl, 卡尔·波兰尼, 21-26, 105, 134, 143
- The Great Transformation*, 《大转型》, 21, 26
- population growth, 人口增长, 132, 133, 137
- postmodernism, 后现代主义, 190-191
- postmodernity, 后现代性, 190, 191, 192
- power distribution, 权力分配, 44-46, 98-99, 168-174
- 'primitive accumulation', “原始积累”, 19, 30-31, 35-36, 48
- production, 生产, 76-77, 87, 88, 89, 113, 139-142
- costs, 成本, 84-85
- domestic, 国内的, 85-86, 89-90, 91
- productivity, 生产率, 11-2-12, 37, 53, 66-67, 100-101, 102-103, 105, 106, 131-132
- profitability, 利润率, 157
- profit-maximization, 利润最大化, 4, 36, 76
- profit-taking, 获利, 76-77, 184
- proletarianization, 无产阶级化, 58, 60, 65-66, 144
- property rights, 财产权, 107-115, 157-160
- proto-capitalism, 原始资本主义, 31-32



quality of life, 生活质量, 197-198

racism, 种族主义, 27

rationalism, 理性主义, 29, 182-183

rationalization, 理性化, 182, 183, 191-192

reciprocity, 互惠, 21

redistribution, 再分配, 21

Rousseau, Jean Jacques, 让·雅克·卢梭

*Julie, ou La Nouvelle Eloise*, 《新爱洛依丝》, 186-187

Royal Society, 皇家学会, 106-107, 114

Salisbury, Earl of, 索尔兹伯里伯爵, 159-160

*Science & Society*, 《科学与社会》, 38

*Second Treaties of Government* (Locke), 《政府论(下篇)》(洛克), 110-112

Shaftesbury, Earl of, 沙夫茨伯里伯爵, 107, 113, 114, 158-159

slavery, 奴隶制, 115, 148-149

Smith, Adam, 亚当·斯密, 11, 13, 21-22, 41

social organization, 社会组织, 20-21

Spain, 西班牙, 148, 149, 151, 152

state intervention, 国家干预, 22-23, 24-26, 69

state power, centralization, 中央集权的国家权力, 44-46, 98-99, 168-174

state system, 国家体制, 64, 166-181

*Studies in the Development of Capitalism* (Dobb), 《资本主义发展研究》(多布), 37

supply and demand, 供给和需求, 18

surplus extraction, 榨取剩余价值, 53, 55-56, 80, 99, 100, 102, 105, 140, 141, 150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可持续发展, 197-198

Sweezy, Paul, 保罗·斯威齐, 37-38, 39-41, 42, 43, 51

taxation, 征税, 116, 117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技术发展, 4, 11-12, 24-25, 26, 66-67, 87-88, 93, 143

Thompson, E. P., 爱德华·帕尔默·汤普森, 65-69

*The Making of the English Working Class*, 《英国工人阶级的形成》, 65

- trade, 贸易, 76-85, 93  
    domestic, 国内的, 85-86, 89-90, 91, 134-137, 174  
    food, 食品, 80-81  
    international, 国际的, 78, 80-85, 89, 135-136, 145, 150, 174, 175
- trade wars, 贸易战争, 90-91
- transition debate, 转型之争, 38-49, 51-52, 54-61, 62, 101-102
- universalism, 普世主义, 185, 186
- urbanization, 城市化, 12-13, 39, 88, 89, 132, 133-134, 137  
    *see also* cities, 参见“城市”
- Utopia* (More), 《乌托邦》(莫尔), 162
- value, theory of, 价值理论, 110-113
- wage labour, 雇佣劳动, 56, 57-59, 96, 130-131, 140
- Wallerstein, Immanuel, 伊曼纽尔·沃勒斯坦, 41, 166
- wealth, 财富, 36, 91  
    *see also* accumulation, 参见“积累”
- Weber, Max, 马克斯·韦伯, 17, 182, 183, 191-192
- Winthrop, John, 约翰·温斯洛普, 159, 162
- world system theory, 世界体系理论, 18-19

The Origin of Capitalism: A Longer View by Ellen Meiksins Wood

Copyright © Ellen Meiksins Wood 2002

Simplified Chinese version © 2015 by China Renmin University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